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選考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

(清代 民國)

(八三)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八三)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桂林

目錄

旗人生活

- 兼理義縣城守尉王鴻遇為牧群改制官兵聯名請撥生計費事給奉天巡按使公署詳文  
民國三年十二月三日 ..... 一
- 熊岳防守尉永興為遺送三陵官兵隕缺坐落佃戶花名清冊事給蓋平縣行政公署移文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 三
- 蓋平縣公署為熊岳防守尉所送三陵官兵隕缺地坐落莊河界內應由該縣代征事給奉天巡撫使等詳文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 七
- 奉天財政廳為開原縣相黃旗王富臣等未充公官地應由旗署代征收租事給開原縣公署批文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 九
- 奉天東邊道道尹為整頓圖公扎三旗荒務事給本溪縣飭文 附清折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 一一
- 廂黃等旗步甲文貴等為聯名懇請旗人生計理宜均沾事給奉天巡按使公署稟文  
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二四
- 熊岳防守尉衙門為派差領取本年隕缺租銀學費事給興京協領衙門移文  
民國三年十二月 ..... 二八
- 前清宗室隆鶴等為請派警保護家廟大法寺田產以免壯丁吞霸事給奉天巡按使稟文 附大理院判詞  
民國四年一月十六日 ..... 三〇
- 蓋平城守尉多壽為八旗生計艱窘擬將前議給價辦法改為給地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一月十七日 ..... 三八

奉天三陵衙門為領催高慶榮稟請轉催各莊拖欠之差款事給撫順縣公署飭文 附文差款詳文

民國四年一月十八日

四一

盛京內務府會計司為莊頭馬士承任意玩抗欠款請撤差事給盛京內務府辦事處移文 附莊頭馬士承等稟文

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四六

奉天財政廳廳長董元亮為八旗步甲向無隨缺地畝礙難酌給生計費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五四

奉天財政廳為永陵舊有隨缺官地課賦虧短之數由佃戶負擔并送官員隨缺地坐落清冊事給本溪縣飭文 附清冊

民國四年二月十一日

五五

錦縣知事朱佩蘭為請將曠缺生計費撥歸無隨缺地畝之署員充當津貼事給奉天巡按使公署詳文

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六八

興京協領衙門為填送旗缺職務表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附旗缺簡明表

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七一

前廣東始興縣知縣文林等為其父錦縣佐領病故可否接領四成生計費事給奉天巡按使呈文

民國四年三月一日

七六

東三省屯墾總局為曠缺生計費撥歸無隨缺地畝之署員承領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三月十六日

七八

東三省屯墾總局為開散富文榮請發全額生計費不能照準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三月十七日

八三

東三省屯墾總局為報由本局開辦以來所收地價內撥出四成生計費清冊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附清冊

民國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八五

東三省屯墾總局為佐領瑛瑛病故其生計費全額核發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四月十三日

一〇〇

奉天高等審判廳為請查明莊頭徐廣珍名下有無郭姓佃戶事給奉天內務府辦事處公函

民國四年四月十五日

一〇二

宗室營主事春山等為請領主事族長孀婦學長等本年春季俸餉銀米獎賞辦公各款事給奉天巡按使公署詳文

民國四年四月十六日

一〇八

本溪縣知事為民國二年應納倉款應由興京署征收事給永陵總管公署移文

民國四年四月三十日

一一二

內務府會計司為查明莊頭徐廣珍官地并無分墾底冊亦無郭姓佃戶事給內務府辦事處移文

民國四年四月

一一四

永陵掌關防祥齡為造具補放拜唐阿缺分之開散那清阿等人履歷清冊事給興京副都統公署詳文 附履歷清冊

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一一六

新民縣公署為催繳縣屬隨缺伍田領戶拖欠地價事給新民縣第一區飭文 附拖欠地價領戶清單

民國四年六月六日

一一八

興京副都統為守衛隊什兵控告司達玉峰剝削兵餉一案給永陵總管批文

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一二二

奉天三陵衙門為隨缺官地每畝加收小銀元補充俸餉事給興京縣飭令

民國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一二四

永陵總管公署司達玉峰為申訴并無苛扣兵餉之情事給興京副都統稟文

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一三〇

守衛隊什兵等為聯名控告司達玉峰剝削兵餉請究辦事給興京副都統呈文

民國四年六月

一三二

永陵守衛隊什兵等為控告總管等袒護苛扣兵餉之司達玉峰請法辦事給興京副都統呈文

民國四年七月十八日

一三八

宗室營主事春山等為請領主事族長孀婦學長等本年夏季俸餉銀米獎賞辦公各款事給奉天巡按使公署詳文

民國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一四三

奉天巡按使署為宗室奎隆請將存記銜名補充防御事給盛京副都統咨文 附原稟

民國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一四七

永陵署總管祥齡為報查辦司達玉峰被控苛扣兵餉一案情形事給興京副都統公署詳覆

民國四年八月三日

一四九

興京副都統為勒追司達玉峰侵匿之兵餉銀兩事給永陵總管批文

民國四年八月九日

一五六

永陵總管祥齡為請查收所繳之司達玉峰侵吞之兵餉錢文事給興京副都統詳文

民國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一五八

永陵廂藍旗閑散趙文賢為懇請就近入選拜唐阿缺分事給興京副都統稟文

民國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一六〇

興京副都統為準廂藍旗閑散趙文賢頂補連喜所遺拜唐阿缺分事給永陵掌關防祥齡飭文

民國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一六三

宗室營主事春山等為請領主事族長孀婦學長等本年秋季俸餉銀米獎賞辦公各款事給奉天巡按使公署詳文

民國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一六六

沈陽縣知事趙恭寅為報大法寺住持僧棟楨控宗室隆尙監賣廟產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一六九

奉天巡按使為宗室隆尙變賣八王寺香火地事給內務總長王揖唐咨文

民國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一七六

宗室營主事春山等為請領主事族長孀婦學長等本年冬季俸餉銀米獎賞辦公各款事給奉天巡按使公署詳文

民國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一七八

瓜爾佳氏族長玉琦為請俟族人緒格成年后再承襲騎都尉世職事給奉天巡按使稟文

民國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一八三

署左翼漢軍佐領升福為補用佐領奎春接署肅白旗第三佐領圖記事給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一八五

奉天財政廳廳長張厚璟為請準漢軍肅白旗第一佐領奎兵自置公房變售遺債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八六

署左翼宗室覺羅總族長德升為請領族內丁口養贖餉銀事稟文

民國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一八八

黑山縣公署為催收隨缺伍田地價事給黑山縣警察中區區官飭文

民國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一九二

奉天財政廳廳長張厚璟為從緩發給宗室覺羅總族長德升所請領之族內丁口養贖餉銀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五年二月八日

一九四

奉天南路文放官地事務所為請造送蓋平七旗領照領地清冊事給蓋平城守尉咨文 附屯墾總局詳文

民國五年二月二十日

一九五

漢軍右翼正紅旗協領佟春申為馳騎校王振興署理第二佐領事務事給奉天巡按使等詳文

民國五年三月二日

二〇一

奉天三陵衙門為領催丁萬慶到境催租請派管協助事給撫順縣公署飭文

民國五年三月四日

二〇四

撫順縣知事公署為領催丁萬慶至境催租請派管協助事給北路區官飭文

民國五年三月六日

二〇七

撫順縣四旗領催魯之卿等為請發伍田地價事給撫順縣公署稟文

民國五年三月九日

二〇九



海城縣知事為報送候補都司尚昌多請靈佐領世職之冊結事給奉天巡按使公署詳文 附履歷清印結

民國五年三月十六日

二一〇

奉天巡按使公署為勸限查明由伍田墮缺項下加收學費數目事給與京協領飭文

民國五年三月十七日

二一七

兼署與京八旗協領鄭健騰為請截留伍田墮缺項下加收之學費充八旗辦公費事給奉天巡按使段芝貴等詳文

民國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二一

奉天八旗辦公處為佐領慶善充補義縣城守尉長慶病遺之缺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五年三月三十日

二二五

永陵署總管祥齡為報所繳司達玉峰侵吞之兵餉已散放事給與京副都統公署詳文

民國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二六

鳳凰城守尉多隆阿為據正黃旗委官裕祥補騎校缺分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五年四月一日

二二八

奉天巡按使為不準佐領慶善接署義縣城守尉之缺事給八旗辦公處批

民國五年四月六日

二二九

熊岳防守尉為填寫生計銀印領以憑轉咨核發事給巴爾虎佐領文補飭文\*

民國五年四月十五日

一三〇

內務部為派員查訊宗室寶璽等地畝被家丁吞竊一案事給奉天巡按使咨文 附總管內務府咨文

民國五年四月二十日

一三三

奉天財政廳廳長王樹翰為截留民國四年曠租學費暫做各旗辦公費事給與京協領等飭文

民國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一四三

熊岳防守尉為請發給馳騎校慶昌生計銀事給南路文放官地事務所咨文 附印領

民國五年四月

一四七

八旗官員領催等為請撥給新添官兵地畝事給興京八旗協領詳文

民國五年五月二日

二五〇

署興京八旗協領鄭健勳為報新添官兵等請撥生計各情事給興京副都統詳文

民國五年五月三日

二五二

鳳凰城守尉多隆阿為報正紅旗防禦純仁請假回籍交接圖記日期事給兼署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五年五月八日

二五五

奉天八旗辦公處為再次呈請以佐領慶晉接替義縣城守尉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五年五月八日

二五七

興京副都統為報新添官兵請撥生計及副都統隨缺地有租無地之情形事給奉天巡按使咨文★

民國五年五月十八

二五九

撫順縣知事為發付民國四年份兵等隨缺地租事給興京副都統詳文

民國五年五月十九日

二六三

安圖縣遷移旗戶張海興等為控安圖縣知事將旗戶應領荒地充公事給奉天巡按使稟文

民國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六五

內務總長王揖唐為查報宗室存燬并未委派薩尙變賣廟產事給奉天巡按使咨文

民國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二六八

奉天三陵衛門為莊頭金殿武稟請轉催各莊拖欠差款事給撫順縣知事飭文

民國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七三

蓋平城守尉為熊岳城領催兵由隨缺伍田地價內支借生計銀兩事給屯墾總局咨文

民國五年五月

二七九

代理廣寧城守尉路文徵為揀選馳驗校常忠緒等頂補防御缺分事給奉天巡按使張作霖詳文

民國五年六月十七日

二八一

撫順東路區官趙鴻鈞為四旗領催馬清裕請領新缺地租事給撫順縣知事公署詳文 附疊領

民國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二八二

奉天巡按使為奉令準候補都司尚昌多承襲尚王祠佐領世職事給漢軍兩藍旗協領飭文 附陸軍總長段祺瑞咨文

民國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八五

奉天巡按使公署為查明通化縣代征租銀撥發征收新添官兵生計應事給興京副都統咨文

民國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八八

奉天八旗辦公處為因停發俸銀隨缺地丈放協領廣善懇請就產當差事給奉天巡按使詳文

民國五年七月五日

二九四

奉天省長公署為遷移旗戶張海興等控前任知事侵吞安置款荒地事給安圖縣飭文

民國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二九六

奉天三陵衙門為領催丁萬慶到境催租請派警協助事給撫順縣公署訓令

民國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二九八

撫順縣知事公署為領催丁萬慶至境催租派警協助事給東北路分區飭文

民國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三〇〇

興京副都統為委派正紅旗防御善璞接署右翼翼長之缺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咨文 附善璞履歷

民國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三〇一

奉天三陵衙門為以副管文啟補陪祀官宗室覺羅學正管兼正黃正紅旗族長事給右翼宗室覺羅總族長訓令

民國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三〇五

永陵總管公署為官兵隨缺地內浮多地畝準原戶領種事給本溪縣公署咨文

民國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三〇八

奉天省長公署為派員赴鳳凰本溪等縣清丈官兵隨缺地畝請派警保護事給本溪縣知事訓令

民國五年十二月五日

三一二

奉天三陵衙門為陪祀官新任宗室覺羅舉正管兼族長文啟請署理圖記之員交出圖記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咨文  
民國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 三一七

金州副都統公署為推薦征彰武排牧地租委員金心存接署遼陽城守尉缺分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咨文  
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 三二二

熊岳防守尉署為現季撥發本城領兵生計銀兩事給東三省屯墾總局咨文  
民國五年十二月 ..... 三二六

署安圖縣知事繼源為查報遷移旗戶控前幾任知事吞款匪荒情形事給奉天省長呈文  
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 三二七

興京協領為請發給無隸地畝之官兵生計費事給奉天屯墾總局咨文  
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 三三一

奉天裕親王府為請飭督押追盜典王產之革退干總劉連升事給興京縣移文 附各戶清單  
民國六年一月四日 ..... 三三四

奉天省長公署為準征彰武排牧地租委員金心存接署遼陽城守尉缺分事給金州副都統咨文  
民國六年一月八日 ..... 三三七

興京副都統公署為善瑛接署翼長所遺防御缺分由文寬項補事給永陵總管等訓令  
民國六年一月十五日 ..... 三三八

旗戶代表金海印等為懇請免征旗籍丁稅事給海城縣行政公署稟文  
民國六年一月十六日 ..... 三三九

右翼宗室覺羅總管族長恩常為請查明宗室覺羅舉正管與族長系兩缺或應正管兼充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呈文  
民國六年一月二十日 ..... 三四一

蘆平城守尉為派差領取八旗官兵生計費事給奉天屯墾總局咨文  
民國六年一月 ..... 三四六

署盛京兼金州副都統公署為宗室覺羅舉正管文啟例應兼充右翼正黃正紅旗族長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咨文

民國六年二月二日

三四七

興京副都統公署為選派防衛水勝等署理兩紅旗防衛事務事給水陵總管等訓令

民國六年二月九日

三四九

水陵關防公署為富昌領名拿關防隨缺官地應納民國五年舊課事給興京縣公署咨文 附佃戶清單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三五〇

熊岳防守尉為金海蓋三地領催兵生計銀數目與報表不符事給東三省屯墾總局咨覆

民國六年三月三日

三五四

代理右翼漢軍兩紅兩藍旗協升福為請委任領催孫景煦為漢軍第一佐領事給奉天省長公署詳文

民國六年三月十日

三五八

興京協領衙門為造送官吏成績表事給興京副都統呈文

民國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三六〇

撫順四旗領催馬清裕等為請領民國五年墾地租事給撫順縣知事稟文 附墾領

民國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三六一

漢軍左翼廂白正藍旗協領升富為委署廣遠漢軍兩黃旗第一佐領圖記事給奉天督軍呈文

民國六年四月四日

三六四

宗室營主事春山等為請領主事族長孀孀學長等五年份俸餉銀米獎賞辦公各款事給奉天省長呈文

民國六年四月十一日

三六五

興京副都統公署為報送開散郭熙敬請襲防御世職之冊結事給奉天省長咨文 附印結等

民國六年四月十三日

三六七

署正黃旗防衛順年為查明任應寶實領名冊地事給奉天高等審判廳咨文

民國六年四月

三七一

新民縣公署為催繳境內伍田地租事給新民縣中區區官訓令 附伍田欠價各戶清單

民國六年五月十一日

三七二

海城縣知縣為報送武庠生尚昌煥請襲尚王祠佐領世職之冊結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呈文

民國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三八四

奉天省長為補充宗室覺羅學副管之學長博學實系奉旨擬陪記名人員事給內務總長咨文 附切結

民國六年五月

三八九

奉天省長公署為奉總統令準開散郭熙敬承襲防御世職事給興京副都統公署咨文 附陸軍部咨文

民國六年六月十二日

三九三

徐恩德為控告正紅旗防御文寬監守自盜禁山樹木事給興京副都統稟文

民國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三九五

徐恩德為請澈底究辦防御文寬等盜砍禁山木植事給興京副都統稟文

民國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三九七

永陵署總管祥齡為拿送盜砍禁山木植人犯車恆德事給興就副都統公署呈文 附供詞

民國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四〇一

興京副都統公署為將盜砍禁山木植人犯車恆德交由總管查辦事給永陵總管指令

民國六年七月一日

四〇五

右翼宗室覺羅總管族長恩常為學長博學補充宗室覺羅學副管并陪祀官員缺分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呈文

民國六年七月二日

四〇六

奉天三陵衙門為報送舅舅子孫章京富潤請襲雲騎尉世職之冊結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咨文 附履歷清冊

民國六年七月五日

四〇九

永陵署總管祥齡為判罰砍伐禁山木植之領催榮祥等人事給興京副都統公署呈文

民國六年七月六日

四一三

奉天省長公署為嗣后仍由通化縣撥解八旗新缺官兵生計暨副都統之租銀事給與京副都統咨文

民國六年七月十六日

四一五

熊岳防守尉為請補領催兵生計銀經東三省屯墾總局回復不能照準事給廂費等九旗札文\*

民國六年七月十七日

四一七

蒙古左右翼代表德馨等為請變產抵還商債事給奉天省長公署稟呈

民國六年八月四日

四一九

奉天省長公署為奉總統令準武庠生尚昌煥承襲尚王祠佐領世職事給漢軍廂藍旗協領訓令 附陸軍部咨文

民國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四二二

奉天財政廳為蒙古左右翼代表請買房抵還公虧協領不準變賣事給奉天省呈文

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四二三

奉天省長公署為奉總統令準章京富潤承襲驍騎尉世職事給奉天三陵衙門咨文 附陸軍部咨文

民國六年十月二十五日

四二七

八旗老城高等小學校校長桑錫林為請領校長教員人等津貼事給與京協領呈文

民國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四三〇

內務總長錢能訓為學長博學宗室覺羅學副管合例請查照辦理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咨文

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四三一

廂白旗執事領催恩福為徐德玉冒領官員隨缺房地租詳請追繳事給與京縣呈文 附與京縣公署訓令

民國六年十二月

四三四

東三省屯墾總局為請持印領關領四旗官兵生計銀兩事給撫順路記公函

民國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四四〇

東三省屯墾總局為請持印領關領一月份官兵生計費事給與京協領咨文 附名單

民國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四四二

興京協領公署為領取各旗官兵一月份生計費事給八旗管官執季官訓令

民國七年二月二十日

四四五

熊岳防守尉為請領旗兵民國七年一月份隨缺伍田生計銀兩事給東三省屯墾總局咨文

民國七年二月

四四七

興京副都統公署為準玉和升補總管事給興京協領訓令

民國七年四月一日

四四九

興京副都統公署為報送開散恩崇請襲防御世職之冊結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咨文 附印結等

民國七年四月六日

四五—

奉天省長公署為奉總統令準開散恩崇承襲防御世職事給興京副都統公署咨文 附陸軍總長咨文

民國七年五月十三日

四六三

蓋平城守尉為照黃等六旗領兵將集資蓋房以資辦公事給奉天省長呈文 附官房間數清單

民國七年五月十七日

四六五

奉天三陵衙門為報送開散常祿請襲防御世職之冊結事給奉天省長公署咨文 附冊結

民國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四六九

奉天財政廳為酌擬清理蓋平旗產辦法事給奉天省長呈文 附清理旗署官房辦法及指令

民國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四八一



詳為牧羣改制官兵聯名稟請生計究應如何籌劃之處請飭遵行事茲於本年十月

二十五日據城守尉屬收長改補驍騎校艾隆阿副收長改補領催廣清等聯名稟稱竊身等均隸

義縣十七佐領管下駐防當差曾充錦州牧羣收長副收長牧副牧丁等缺前於前清光緒二十

年間奉旨裁撤牧羣賣馬出荒當將身等撥回該城歸各本佐領下改充領催馬兵等差與

本旗制兵員同等之義務近因國體變更丈放各旗隨伍田官地歸佃價領抽價內三分之五

畧歸制兵等生計等因現在地已丈竣價銀漸次繳齊於發放領兵等生計一項諒無彼此等

賦之分規身等由撥回本旗之後差使既與制兵一體負擔餉糈亦與制兵無別是義務權利

彼此同等身等雖無隨缺官地而每年隨餉且領有隨缺租銀彙兩陸錢作抵至如攤出金州

海龍二城租銀並額放本城兩副伍田租銀均與制兵無異且省議會原議丈放官地議案內載亦

係統籌制兵全局生計並無制兵改兵吟賦之分刻間地價不日收齊生計已將放領為此聯名

呈憲案下鑿校准與制兵一體放領生計俾國惠均霑免致偏枯則感公懷矣等情據此查  
此項官兵自由收孥解散撥旗充差以充定無隨缺官地僅歷年春秋向季每名隨餉闈領地  
租銀歲兩陸續由前財政司闈領亦由本署存款就近秋撥是制兵得原有之地租而改制兵亦得  
有闈領之租銀各錢各劈兩無偏枯今制兵之隨缺官地收價文放所有制兵於地價內領有田  
生計而改制官兵向無官地可指生計亦寔無所出但改制兵歸旗充差與制兵並無參  
曠之分同一用官制兵此得有生計改制兵亦未便獨使向隅所請同屬至情城守尉亦不敢壅於  
上聞然究竟應如何籌劃之處事關全局祇得其文詳請

鑒核前來遵行謹詳

奉天巡按使公署

兼理義縣城守尉王鴻遇

為移送事准

貴縣行政公署移開為移知事本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奉

奉天巡按使  
奉天三陵衙門  
飭開為飭知事備房案呈茲據署遼陽城守尉

詳據八旗防禦驍騎校等詳稱竊查職等屬旗代催

三陵官兵隨缺租錢一款向歸承催內遼牛三倉餘租升科

各款段內代為催要每屆年終委員來取稍有不齊即以

別款挪墊今應徵民國三年分內遼牛三倉餘租升科奉文

俱歸縣署經徵獨剩此一款隨等竄難單派承催追要况

此項地段不惟零星而且地勢猶屬窪下連年災歉拖欠過

多俱係承催包墊實屬若累是以不敢拘泥自宜詳請或歸三陵衙門派差徑行催繳抑或歸於縣署併徵以歸簡易

而期速完之處職等未敢擅擬理合備文詳請尉署查核轉詳施行各等情據此合將各該界報稱情形備文詳請查核等情據此查各城旗倉餘租并科均劃歸縣署徵收此項租款自應一律歸縣代催以期簡便所有各城旗屬將歷年催收底冊仍令就近移送縣署接收除飭各城縣署就近接收外合函抄粘該旗代催畝數飭知該縣即便接收代催清解毋延此飭計抄粘單一件內開燕岳正黃旗代催六十畝每

年應徵制錢四串二百個學費束錢二十四吊正黃旗巴爾虎代  
催六十畝每年應徵制錢四串二百個學費束錢二十四吊等因  
到錄查此項旗地徵冊未准貴尉署隨案交到無憑代催茲  
奉前因擬令協文移知貴尉署請煩查照希即將代催正黃  
旗並巴爾虎應徵制錢並學費底冊案據一併檢齊函送過縣  
以憑核辦本年度應徵各項旗地業已開徵布告周知在案  
幸勿稍延致誤徵收是為切盼此移等因准此當即札據正  
黃巴爾虎二旗界官報稱職等旗歷年代催三陵隨缺底冊  
遵天檢齊造具坐落田戶姓名清單各一本呈送查核前來理

台照造關防清冊各一本備文移送

貴縣核收可也此移

蓋平縣行政公署

熊岳防守尉水

中華民國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為詳覆了稟查冊年

明 飭開

為飭知各檔房案呈 三 二十日午時存案此遵查此項

旗地冊本准該處防守尉到存案呈憑代催當經知者  
文移查去後茲准該處防守尉以札據示於已爾度二旗界  
官指稱職名旗歷年代催三凌隨缺處冊簿文檢奇造  
具生苗佃戶姓名冊冊各一冊呈送查核轉送甘肅到縣亦  
查此項地冊生苗冊冊界內亦請轉飭莊河縣就近代  
催指對以昭簡便而符新章是為可行未敢擅便理  
合將該處防守尉送到佃戶姓名數原冊附文詳送

衙署有核轉館以爲公便  
法詳

李天巡按使

李天三凌衛門

計道遠  
法同已詳

詳准該兵防安尉移秘以備三凌隨缺也他存界內  
法詳亦以明  
簡便而符律





奉天財政廳批第八五九號

詳悉查屯墾局丈放之地係屬隨缺伍田並非  
充公官地前項充公官地坐落該縣轄境者查  
有開原廂黃旂王富臣名下入官地二千零二  
十五畝又正紅旂洪君太名下入官地十五畝又  
廂紅旂界佛力青額等名下入官地一百二十二

畝又廂藍旂界洪君太名下入官地一百三十八  
畝迭徑省公署飭知該縣起科在案茲何以聲  
稱並無前項地畝以此項荒地未經丈放歷年  
向由旂署代收租項該縣即就近向城守尉署  
查詢明白詳覆核辦仰即遵照辦理此批

奉天東邊道道尹公署飭  
字第 號

為飭知事案據

洮昌道尹公署咨開案奉

巡按使批據本道尹詳請整頓圖公北三旗荒務辦法一案奉  
批據詳已悉該道尹寔事求是殊堪嘉尚所擬荒務整頓辦  
法候覈財政廳核明具覆飭道正遵辦間復奉

飭據財政廳長張翼廷詳稱查圖公扎三旗墾荒紛雜  
亂輾轉萬端現在該道尹接辦伊始即擬裁作新舊兩段為  
著手整頓方法俾期逐漸清理頗有見地而擬辦各條  
限制包攬催繳舊欠尤為注意均屬切實可行飭知遵照  
各等因奉此除分別咨飭並曉諭各領戶遵照外相應抄錄  
呈請清摺咨會貴道尹請煩查照轉行所屬一律知照此  
咨等因在此除分行外合行飭仰該縣即便知照此飭

計照抄原詳並清摺各一紙

東邊道道尹

張國楫

右飭本溪縣准此

中華民國

二年十二月

十七

日

詳為核擬整頓圖公札三旗荒務辦法備具清單送祈

鑒核事案查未前請將圖公札三旗荒務移歸道署兼辦  
一案當經聲明如何整頓俟屆首後再行擬具辦法詳候  
核奪旋奉

鈞批仰即妥擬辦法以資整頓等因奉代以來溯查歷  
任辦理成案惟洮南縣史前知事尚屬有條其餘有地經根  
領而迄未繳款者有地早丈撥而久不清款者有已經發照而  
尚欠地價者有毫未交價而業已開墾者幾易歲時復經兵燹或

原領之戶莫卜存亡或欠款之人不知去向檢之簿冊而不備不  
完之事不可勝言考之興園而已放未放之荒終難確定因  
之各旗或以留界不明或以算賬不清未署查詢者有之各戶  
或以購地被欺或以交款被騙未署控告者有之未初固知其  
弊萬萬端而不意凌雜紛紜一至於此迭經督同員司悉  
心討論竊以為目前整頓之方不外截作新舊兩段辦法  
未未者力求矯正已往者逐漸清厘而矯正之圖首在防員  
役之營私杜奸商之包攬清厘之術首在補從前之罅漏追積

久之舊道茲謹擬具辦法十大條參以史知事詳准之舊章證  
以近日發生之事實絕不敢虛憑理想致違造車合轍之功亦  
不敢墨守成規徒貽末刻刻舟之誦應請

迅賜核定俟奉准後遵即備飭所屬切實進行非不知水清  
則無魚火烈則民畏似此辦理自不利於二三壘斷者之口尤不  
合於一般請託者之心然責任攸歸不容旁貸持之以至正示  
之以大功勞怨既不敢辭毀譽復何所計猶茲以往成效雖難  
預期不過如先哲曾國藩之言做一分算一分庶冀挽回於萬一



胡林翼之言作一日官盡一日心力而已此外遇有困難問題再  
當隨時詳請

核示所有擬具整頓荒務辦法是否有當理合繕具清摺詳請  
鑒核批示祇遵謹詳

奉天巡撫使

計送清摺一扣

一、整頓荒務辦法開摺呈請

鑒核

一無論何人報領荒地須註明姓名住址地段方數稟候核示凡未經放出之地均准報領但以公目或其他團體名義及一人報領百方以上者概不給領以杜包攬

一領戶於未報領之先如欲查明擬領地段已否放出准赴荒務科  
閱看地圖再行指領

一報領各戶自批准之日起限五日內先繳地價一半再予派員赴段丈撥逾限不繳或繳不足數即將報領姓名註銷另行招領

其於五日內呈繳地價一半以上者聽便若能全數繳清即予丈撥  
一報領之地自丈撥清楚之日起限二十日將下欠一半地價如數繳  
齊發照管業逾限不繳或繳不足數即行撤地另放

一從前報領而未交價各戶一律撤銷從新招領其已交價者分別  
辦理如左

- (一)未繳足地價一半者限期赴署呈繳半價候予丈撥
- (二)已繳足地價一半者限期赴署報到候予丈撥
- (三)已繳足地價而尚未丈撥者限期赴署報到候予丈撥清楚填

給大照

以上三項查明各領戶姓名住址欠數填具通知書派員持催其  
距署較遠或住址不明者發由各該管縣署分飭各鄉預警探交  
所有限期按程逐連通知之內以接奉通知書之日為始如再遷  
延逾限除第三項外即照第三第四兩條辦理

一欠繳地價各戶非將舊欠交清不得報領新段如查有改易名義  
朦混請領等弊應將呈繳新段之價扣繳舊欠俟扣足後尚有賸  
餘再行給領新段

一從前領照而未盡價各戶嗣因無力繳款已將照退回者其照內之地應歸入未收段內准人指領但須從新丈撥以清界址

一從前交價少而領照多各戶請將多領之照退回時須派員赴段依次丈撥清楚方准退回不得於原領段內任意擇留如不樂從即飭將已領大照全數繳回另行招領

一從前價未交清照已領出各戶應查明姓名住址飭傳到署勒限繳價逾限不清即行追照撤地另放

一繳清地價各戶因蒙亂或其他事故遺失丈單稟請發給大照時

應參照洮南縣火知事詳准補發大照善後辦法榜示三個月後  
別無轉葛取具殷實連環鋪保填給大照即不補發大單並於大  
照上加蓋大單遺失戳記

一本領大單各戶因家亂或其他事故遺失馬飛收條等項稟請發  
給大照時應取具殷實連環鋪保備案

一價已交清照已領訖各戶因家亂或其他事故遺失大照稟請補  
發時應銜赴該管縣署稟候詳請本署查覆由縣將遺失大照號  
數榜示三個月別無轉葛取具殷實連環鋪保發給戶管並於戶

管上加蓋大照遺失戳記即不由署補發大照

一領戶每次呈繳荒價均由荒務科核明填給收據俟填發大照之日即將收據悉數撤回

一委員赴段大地除限於地段不能通如領戶報領之數外均須照數丈撥如因藉託或他故而有意為增減情弊准領戶據實控告查明分別懲處

一荒務科核收正價經費補平漚水照費各項均應遵章飭繳如有額外加徵等弊一經發覺或被人控告以贖私論

一員警執行催款等事如有藉端勒索各弊准各戶據實控告查明

分別究辦

稟為旗人生計理宜均沾事原因前清設有將軍副都統協佐禦校領  
催馬甲等均有隨缺五田官地俸餉地租接濟充差惟步甲竟致苦  
寒有餉無地前清原設步甲守城兵每佐十八名省城八門八關各  
堆各段共五十處各有防禦官員帶兵無分晝夜輪流值班送等  
緝捕防盜遇有各上憲每逢出門或路過必致前行引路不避風雨  
各關倘火險之災與民等救護在先白日清理街道至夜巡更不止  
接報督署衙門無事所有各段堆房按年碎修均係步甲苦工自築



等等苦差不堪勝數自今民國成立仍存旗隨缺五田官歸為國有收  
價文效以六成歸國四成歸於旗人在差者之生計官員兵等有地者能  
沾寔惠俾有餉無地者維艱思維官地雖歸國有籌辦旗人生計以旗  
人論甲等係屬在差旗旗以當兵論亦係披甲前清各旗六十六佐每佐  
原係步甲十八名前經督憲趙 裁汰八名每佐留步甲十名共六百  
六十名現在擴缺各旗有案可查除曠缺外所有步甲每遇寔勝寺  
跳圍接佛執幡各差雖是餉糶津貼毫無歷次掎腹亦是照舊充  
差致雲騎尉恩騎尉等亦是有俸無地之員現已經尉稟請

批准擬議覆奪伏思國家待旗旗一視同仁諒必不能偏枯國家議與旗人

生計理宜雨露均沾一事難致兩歧為此不避冒昧仰懇  
巡按憲鑒核批示自鴻慈則感大德無任笑

廂黃旗代表步甲文貴

正紅旗代表步甲閻鳳歧

廂紅旗代表步甲廣裕

正白旗代表步甲慶陞

正紅旗代表步甲文慶

廂紅旗代表步甲玉福

廂白旗代表步甲常有

廂黃旗代表步甲恩吉

李

一

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步甲等謹稟

常海

趙永才

項雲集

紹昌

雙寶

文楷

玉臣

音德克

廟蓋旗呈為派差頭取三年分與京隨缺租銀數目開單奉

廟蓋旗驍騎校吉瑞

為呈請轉移事查<sup>照</sup>旗原願

與京隨缺地以歷年應徵租銀學費向係該衙門代為徵齊派差往取

歷經辦理有案茲將應徵民國三年分隨缺租銀錢文各數目差派

顧懽德善前往領取理合開單具文呈請

衙門查核轉移施行須至呈者

右 呈

防守尉衙門

計開

隨缺地四百七十九畝二分

應徵本年租銀二十四元八角五分六厘

等情據此合將該旗報稱應徵本年隨缺租銀學費錢文  
各數目派差前往領取開單呈請轉移前來理合開單備  
大移 行

與京協頤衙門請煩查照希將代權本年缺租學費如數  
交與該差領取望速施行

中華民國三年十二月

承辦司達暖

喜

日

立

具稟人前清宗室

隆昌潤輔

稟為遵判經理廟產以免壯丁吞霸懇恩准

飭濬下縣通令地方警察妥為保護事竊

隆昌

等係前清英親王之

裔有大法寺家廟一座坐落省城大北關即俗呼八王祠是也原有

護廟田園四百餘畝壯丁李如松王文功等領名冊地九百六十七

日回歸各壯丁分種每日地年納小租東錢叁吊所得租款發給廟

僧作為日用香火之費嘉慶十八年潤輔曾祖滿貴奉旨移居盛京

主祭王祠管理田地事宜至光緒十九年廟僧魯相泉因不守僧規

被逐出廟潤輔故父鈺玉染患瘋症遂將家廟讓與隆昌家兄隆煦

經理由京片招僧人慧啟看守及民國紀元因國體變更各壯丁抗

不交租夥謀吞霸 隆島 家嫂隆富氏率幼子存權來奉在法廳起訴

由控訴審歷高等大理院判決大法寺為英親王家廟存權為英親

王後人自有管理廟產之權領名各地均准歸存權經理云云有大

理院判決正本為憑舊歷甲寅五月間聞省城東汪大人屯之住戶

壯丁董萬忠及楊評方霍等姓壯丁不知如何勾通廟僧慧啟藉粘

換民國新契紙之便該五姓壯丁均捏稱王姓將壯丁王文功領名

冊地二百八十六日飾情分劈意在據為已有 隆島 家嫂侄幼來奉

頗不容易無奈 隆島 隻身到奉會同族兄 潤 輔詳查廟宇田地執行

法院判決各項 隆島 等查廟祠圮毀碑瓦無存廟僧慧啟奸淫邪痞

無惡不作護廟田園均被該僧盜典罄盡年進香火地租不能修補廟祠廊殿住房三十餘間全行傾倒碑石木料均為該僧售賣供資揮霍而汪大人屯坐落王文功領名冊地又被壯丁捏姓分劈此外尚有盜典若干如此廟僧壯丁實屬刁狡已極院判鑿鑿竟置不理伏思招僧看廟原供香火拂塵之用藉收香火地租以為補助廟費之資現在廟祠已無產業典盡用此僧人不惟空耗租款且恐滋生是非隆島等擬將廟僧慧啟逐出所有英親王之遺產歸隆島等依照院判經理重修王祠凡屬英親王之後裔輪替奉侍香火園當共

和不敢拘用壯丁之制而各壯丁身為同等國民亦不得享受英親



王之私屋擬由隆雋等先行經理汪大人屯王文功領名地段查其  
捏姓分更糧領務使產歸已有為難任其乾沒惟經理此項廟地不  
得不預為防護用敢先行聲明懇請

按台飭下潘陽縣令地方警察妥為保護以維祭產而綿血食除將  
大理院判詞抄錄附稟外理合稟請

鑒核批示施行謹稟

今保得

潤輔  
隆雋

質訊不悞

中華四年一月

拾六日  
程順長  
具

計抄大理院判詞一份附後

証明理由及判斷之理由

查此案之解決約分兩端一為夏德榮等五姓是否大法寺香火壯丁所種之地是否大法寺廟產一為大法寺之廟是否確為英親王所建設此種問題一經解決則其他輾轉不難迎刃而解現查乾隆五十年宜興建立之碑首言禮部內務府冊載大法寺為英親王建立英親王稱為八王此寺俗呼為八王寺且供有歷代神主是該寺為英親王之家廟可知又碑文內聲明該寺有壯丁五十七名莊糧地五千八百六十一畝護廟田園四百二畝零以給寺僧香火洒掃之用核與旗界征糧底冊所載數目相符即為該寺香火之地又可知又查夏德榮等五

姓宗譜其先人之名均列入大法寺戶口丁冊之內正白旗有冊可稽是夏德榮等

均為大法寺香火壯丁又可知夏德榮等所供地係祖遺并非廟產所納之

香火錢文係施舍善舉一節查施舍係慈善行為半係出於臨時臨事斷無按地

施送歷久不渝者今夏德榮等為大法寺交錢相沿二百餘年從無缺欠謂為

施舍此不可信者一又夏德榮原供夏姓十二戶與高姓等多家共種李如松領

名地一百八十五日王德昌供王姓等三家共種左治玉領名地一百日李德斌供李姓

等數十家共種李文舉領名地一百六十五日董萬忠供董姓等六姓計七十餘家

共種王文功等領名地二百八十六日有零郭家慶供郭姓等三姓共二十餘家現

種郭進忠領名地二百四十一日一節查李如松等領名地段如係夏德榮各家祖產

并非廟地何以百數十家歷經二百餘年從無一人更名管業且以異姓之人分種異姓領名之地歷年既久而獨為該寺交納錢文種私產者恐無是理此不可信者三又夏德榮為大法寺莊頭其餘均為該寺壯丁不但各該先人之名列在戶口冊內即該莊頭之弟兄妻女以及生年月日亦載在丁冊之間正白旗連年編審開載甚詳其人既為該寺壯丁其地即為該寺廟產寺僧果安前於控訴存權呈內亦稱按年交納香火小租既稱為租可見該項錢文確為該寺應有之項夏德榮等狡為施舍此不可信者三又宣統二年三月間水德地方廳審訊隆潤呈控僧人慧啟典賣廟地等情一案卷宗雖被焚燬而存權呈閱抄存之原判判詞內有慧啟係經奉息將軍隆煦派充大法寺住持經營香火田地之語原判飭令該僧住持王府廟產仍謹慎經理

是該廳當日已認該寺為王府之廟其地為王府廟產已有明証又該寺僧人向歸王府派充不歸他處管理是該寺確為王府私廟又無疑義至宜興碑文雖未指有祭田名目而聲明置有莊糧地畝其數與五姓領名亦符地方廳指為該寺地係該寺之產確非該革王祭田抑知纏訟不休者但為爭此寺地果為何人所置非徒為爭此名目今既証明地為寺地而該寺確為英親王所建地為英親王所置存權為英親王後人自有管理廟產之權應即改判令大法寺仍為英親王家廟夏德榮等五姓香火壯丁及李如松寺領名各地均准歸存權經理訟費大洋九元七角五許訟人到庭六次應償小洋一元八角均著夏德榮赴地方廳繳納分別歸公給領

中華民國元年十二月十一日判決

蓋平城守尉多壽謹詳為奉省八旗生計艱窘請將前議給價辦法改為給地以垂久遠而資生活敬具管見據實縷陳仰祈

採擇施行事竊查奉省八旗官兵原有隨缺伍田數目之多寡視品秩之高下階資養贍前由度支司建議裁撤八旗辦法擬將此項隨缺伍田各按原有畝數悉數撥給官兵領種納課作為籌畫生計之用後經省議會議定收歸國有由官清丈放給佃戶酌收地價分為上中下三則每畝酌收六元五元四元不等以六成歸國以三成五釐放給官兵上年由

民政長憲呈請

大總統加足四成以示體恤奉批允准曾蒙

訓令遵照在案 職

曷敢冒瀆惟查奉省現時通常地價每畝約四五十

元不等國家丈放較少時價不啻八倍而官兵所得較少時價不啻

八倍是以難得四成之價不能另購與四成同等之地 職管見所及擬

請將全省八旗墾缺伍田按照畝數酌提四成撥給官兵由各該官兵領

照填冊將來完納國課亦與民齊仍由各原佃照舊租種庶於國家收

入毫無虧損官兵受惠實多且於原佃更無妨碍誠為兼全之道以此

辦法考之前度支司建議似亦相近按之省議會議決亦不相背揆諸

旗民心理大畧相同且查京師八旗籌畫生計久議撥地令其自謀生

活但苦邊荒較遠至今未能實行奉省隨缺伍田類皆相罪甚近

果能安分自守將來子孫亦相承受惠也職再四思維此法既不病

國又不害民於旗人誠有裨益用是不揣冒昧剴切直陳仰懇

採擇轉詳

政府一俟蒙

恩俯允應請通飭全省各城八旗一體遵照則不獨職身受之也理合詳  
請

奉天巡按使憲鑒核訓示遵行



奉天三陵衙門飭第二號

為飭知事案據官莊六品官翟寔等詳為請催事查前據  
頌催高慶榮稟請轉催各莊拖欠款一案當經據情呈奉

行政公署指令財令字第三三號文開飭由各該縣傳追在

案迄今年餘並未追解詢屬延悞茲復據頌催高慶榮稟

稱為再行稟請轉催事竊頌催前在東路時於民國三年

五月間因莊頭劉殿清等四名拖欠元年分各款差洋任催罔效

請轉飭各該縣趕集解文以清尺款理合開具花名往案單  
當經稟請轉行公署飭各該地方縣知事傳追嗣奉迴批轉令  
押追在案迄今一年之久尚未催解現藉東路催差王文溥差  
便回稱訊據拖欠前項陳差各莊早已分赴各該縣如數完交  
訖此款自係在縣逗遛應再按名開具欠單稟懇催令趕緊  
如數報解以濟急需而免代人受其惜墊之累為此稟請  
案下伏乞轉請施行計粘單一紙等情據此查此項欠款既據

具文詳清鑿核俯賜筋准與京撫順縣趕速解交清款勿  
再遲延等情據此合亟抄單令行該知事即將作齊  
各莊欠款掃數解交以便筋頴勿違此筋

計抄欠單一紙

奉天巡按使

張元奇

三陵承辦盛京副都統

三多

右筋撫順縣准此

為詳交事前戶部莊丁金殿閣佃戶侯玉肯等依奉交得民國三年分差款洋

叁拾元零伍角三分懇請代收轉解是為德便謹詳

撫順縣行政公署

粘單附

中華民國四年十一月

日具呈莊丁金殿閣佃戶侯玉肯十

金穀滿 差錢二十吊

侯凡晉 差錢十二吊

侯繼斌 差錢六吊

余文清 差錢十五吊

孫萬成 差錢六吊

金氏春 差錢四十吊

金氏生 差錢十二吊

金玉滿 差錢十二吊五角

魏豐成 差錢十五吊

蘇德恒 差錢二十一吊

金穀閣 差錢二十四吊

以上各金錢虛樹拾叁吊伍佰文

按六吊作銀元叁拾元零伍角八分

會計司

為移請轉詳事據承催

廣禮稟為馬士承欠款鉅萬請為交司嚴催核辦事緣承催  
自接催汪德懋催下各莊所欠新陳差款雖未催有成效而各  
莊陸續完新代陳亦頗見有起色惟查四等莊頭馬士承由光緒  
三十二年起至民國二年止共合拖欠差錢一萬二千七百餘吊款銀  
五十四兩有奇迄今絲毫未交至本司傳喚該莊給與欠差甘  
結條扁寔欠在莊在外僅將現年應徵租項兌出文給承催催辦查  
核徵進數目無過將能抵充現年新款三分其下欠新款仍舊無着

承催若不先行聲明辦法則該莊動以破產抵差有案搪塞抗違  
不交不但承催不力之咎且恐各莊有所藉詞效尤玩抗差款碍難  
催追因公起見未敢稍涉循隱是以稟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  
莊所欠各年款銀五十四兩令四分市錢一萬二千七百七十餘千迄今  
分之未繳任意玩抗實屬藐法若不移請懲辦誠恐各莊託詞  
效尤貽誤公款遂粘附該莊欠單一紙相應移請

貴處鑒核轉詳撤革莊缺以儆後效此移

辦事處

為惡佃戶抗不交納仰懇轉呈札飭莊河縣嚴行押追以封欠款事竊莊頭  
本村差租雖有欠者廖廖無幾現年租項併陳欠及租賬業已兌交本路  
承催催要惟莊河縣界古梁口姜家屯處佃戶徐日東徐元聲徐日陽三戶以  
宣統二年每年應納糧租三十石至民國三年止五年共欠糧租一百五十五石餘毫  
未交茲每年應納三色糧租數目另繕花單粘尾呈閱前因徐日東等欠租  
曾在莊河縣成案押追而佃戶徐日東等非常之狡猾脫身未省高等廳  
上訴因并科地與官地之分別未晰以致租未得要莊頭復上訴大理院刻聞大理院  
判證書已回并科地二百零六畝三分已歸莊頭私產官田二百十七畝三分仍歸官田



分晰已清別無異詞惟徐日東所欠之糧祖未交以致莊頭拖欠差款未封並非莊頭私收肥己此係實欠在佃莊河縣立有數年涉訟案卷可稽可考經年累月疲乏太甚因而有般困難情形不得不謂我

達爺詳陳者也懇請俯准轉呈

辦事處札飭莊河縣按年盛三色糧價嚴行押追不但官差有著莊頭以免莫大之累矣為此懇乞

達爺鑒核轉呈謹稟  
附徐日東等三戶所欠五年租糧清單一紙

中華民國三年十二月

日莊頭馬士承

其稟遼陽縣界莊頭馬蔭堂

事

案

閱  
謹將徐日東徐元聲徐日陽三戶所欠五年糧租數目繕單呈

計開

徐日東 欠宣統二年紅糧三石 包米三石 青豆三石

欠宣統三年紅糧三石 包米三石 青豆三石

欠民國元年紅糧三石 包米三石 青豆三石

徐元聲

大民國二年紅糧三石 包米三石 青豆三石

大民國三年紅糧三石 包米三石 青豆三石

大宣統二年紅糧四石 包米五石 青豆五石

大宣統三年紅糧四石 包米五石 青豆五石

大民國元年紅糧四石 包米五石 青豆五石

大民國二年紅糧四石 包米五石 青豆五石

大民國三年紅糧四石 包米五石 青豆五石

徐日陽  
大宣統二年紅糧三石 包米二石 青豆二石 五斗

大宣統三年 紅糧三石 包米二石五斗青豆二石五斗

大民國元年 紅糧三石 包米二石五斗青豆二石五斗

大民國二年 紅糧三石 包米二石五斗青豆二石五斗

大民國三年 紅糧三石 包米二石五斗青豆二石五斗

以上三戶共欠五年糧租壹百伍拾伍石理合登明

稟為馬世承欠款鉅萬請為交司嚴催核辦事緣承催自接催

汪德懋催下各莊所欠新陳差款雖未催有成效而各莊陸續完

新代陳亦頗見有起色惟查四等莊頭馬世承由光緒三十二年起

至民國二年止共合拖欠差錢壹萬貳仟柒百餘吊款銀伍拾肆  
兩有奇迄今絲毫未交至本司傳喚該莊給與欠差十結係屬  
實欠在莊外僅將現年應徵租項兌出交給承催  
催辦查核徵

進數目無過將能抵充現年新欸三分其下欠新欸仍舊無着承催

若不先行聲明辦法則該莊動以破產抵差有案搪塞抗違不交  
不但承催不力之咎且恐各莊有所藉詞效尤玩抗差欸碍難催追  
因公起見未敢稍涉循隱是以稟請

達爺案下鑒核施行為此謹稟

承催廣禮謹稟

詳為核覆步甲向無隨缺地畝碍難酌給生計費請鑒核示遵事

案奉

鈞署批據本城八旗步甲代表文貴等稟為步兵有餉無地丈放隨缺伍田不能分潤地價生計無出請體恤以免向隅一案奉

批稟悉該步甲等向係有餉無地能否酌分生計仰財政廳核覆候辦此批等因奉此查該步兵既無隨缺地畝無地可放生計費即無從指撥所請殊無成例碍難核辦理合詳請

按台鑒核示遵謹詳

奉天巡按使張

奉天財政廳飭策

征甲 七〇三

號

為飭遵事案奉

巡按使飭開為飭行事案准與京副都統咨開

案據永陵總管等詳稱竊查興京縣布告奉省

劃一田賦等則章程內載各城隨缺官地每畝

徵收大洋一角等因職等隨缺地亦在加徵之  
列惟職等隨缺地坐落不畝在興京開原鳳凰  
奉溪各縣界內歷年招佃領種按畝納租職總  
管隨缺地七百八十畝零八分翼長隨缺地三  
百六十畝防禦隨缺地二百四十畝筆帖式隨



缺地一百八十畝每畝每年約收租洋一角四  
五分不等封倉課賦每年每日納洋一角有奇  
向由職等租款之內按年色納現既按畝加徵  
大洋一角即核小洋一角二分若仍由地租內  
色納每畝僅餘租洋一二分再扣除催差往返

川資並水中沙壓地不足額租有拖欠者統盤  
計算尚恐不敷封課之數是徒享有虛名而無  
應得實際查職等充任陵寢各要差惟倚俸餉  
地租兩項藉資養贍身家當茲國庫奇窘俸減  
四成尚不能應時發給所恃者即此地租以為

糊口之計，今田賦由每日小洋一角改徵每畝  
大洋一角，較與租項不相等，差如以地租儘數  
抵課賦，等不免有枵腹充差之虞，再四籌商，此  
項田賦既係按畝徵收，自應由佃種之戶按年

擔任，除納租外，遵章封課，適符糧由地出之義。

而職等脫此苦累庶可稍沾實惠得以供應職  
守不至終年坐困生計日蹙為憂寔為幸甚所  
有徵加田賦請概歸該佃等自行完納各情形  
理合將各城旗界各佃戶坐落花名暨種地數  
目造具清冊備文詳請恩准咨行奉天巡按使

轉飭各縣知事按佃催收等情據此查徵銀田  
賦定有條章各城隨缺官地既在加徵之列而

永陵有非外城者可比歷年徵租為數無幾茲  
加以此項課賦若仍如前色納寔未免有枵腹

充公之歎茲據該總管等詳請各情自係寔在

可否轉飭各該縣查照冊載責令各該佃戶照  
章完納以免色補苦累之處除批示候咨行查  
照外合將送到印冊四本備文咨送查核施行  
並希見覆等因查此項課賦責令各該佃戶完  
納是否可行應由該廳核議飭遵報查除咨覆

外合行飭仰該廳即便遵照核議飭遵分別具  
報備查此飭正核辦間復奉

飭准

興京副都統轉據永陵掌關防祥齡等詳同前  
因將原冊飭發本廳並案核議等因奉此查此

項官地原徵租額、本極輕減、現值田賦統一課  
賦加增、若儘由租數內交出、佃戶固無所損、旗  
員未免偏枯、且查該旗員等均係守陵之官、缺  
本清苦、全賴此項租款辦公、若如該員等所請  
概由佃戶交納、亦非持平之道、應即仿照黑山



縣王府莊地租課辦法、令該旗員將常年舊有之課、按照當地市價折洋若干、由租攤出、下餘

虧短之數、責令佃戶擔負、仍由該旗員將攤出

課賦先期交納、一面由各該縣按戶查傳補足

於糧領內分別註明、以便下年照此徵收、庶於

官員佃戶各得其平免起爭執除詳覆並分別

咨飭外合將原冊飭發該知事遵照

此飭計發原冊乙奉

董元亮

右飭本溪縣知事准此

水陵總管公署造報官員隨缺官地坐落本溪縣屬界種地花戶數清冊

計開

正黃旗防禦隨缺官地坐落本溪縣屬黃旗界紅義溝處依爾杭阿願名地二百四十畝

種地花戶 王慶林 郭福金 郭福銀 郭振富

李春揚 李輝 唐明秀

正黃旗防禦隨缺官地坐落本溪縣屬黃旗界草河掌處觀音保願名地二百四十畝

種地花戶 郭慶福 袁新 黃文金

王佩志 任國生 盧國旺

正紅旗防禦隨缺官地坐落本溪縣屬黃旗界四座窩高糧地等處花戶願名地二百四十畝

四座蜜種地花戶 邢福安

高糧地種地花戶 吳春寶 郝喜勝 孫寶

廟紅旗防禦隨缺官地坐落本溪縣廟黃旗界高糧地處富明顧名地九十九畝

種地花戶 滕國漢 滕振棠 王常發

張 富

詳為曠地生計可否歸無缺地之署任人員津貼請登核示遵事民國四年二月九日據  
廟黃第一派署佐領常凱詳稱為詳報事案奉憲台鈞問為鈞知事案查前據該署  
佐領常稱以現署兩旗佐領曠地應得生計費請歸該署任津貼一案當經據情詳請

奉天巡按使核示茲於本年十月九日奉

批據詳已悉候總領局核明具覆飭遵此等因奉此合先飭仰該署佐顧知照此  
飭等因奉此查職係屬世襲雲騎尉人員蒙派署理佐顧之缺既向無隨缺地租可得  
現又無俸餉可領當經稟請可否准撥生計費以資津貼等情在案旋於民國三年十  
月十五日奉到前因署佐顧恭候至今四月之久未蒙核明飭遵緣署佐顧家道寒微  
難以枵腹充公况舊曆年關在即各項期迫非懇請撥給生計費寬無項以資餬口祇  
得備文詳請憲台俯賜查核轉詳飭遵迅達撥給生計費俾資津貼免受偏苦之累  
寔為恩公兩便等情據此查此案前據該署佐顧詳請當經據情詳奉

鈞署批示候飭也望局核明具覆飭遵此此等因轉飭遵照在案茲復據該署佐領常  
凱詳稱世職人員既無缺出又現無俸餉非逃請撥給生計寔無以資餬口查核所詳  
均屬寔情可否准將該員所著缺地生計撥歸該署任津貼充差以示體恤而免向  
隅之處理合詳請

鑒核逃賜批示祇遵寔為德便謹詳

奉天巡按使 公 署

錦縣知事兼理錦縣協領朱佩蘭

奉天巡按使公署飭第 卅一 號

為飭遵事案查本公署管理旗務應將各旗缺職務  
等項列表查明以便考核茲發表式一紙飭仰該協  
領即便照式造表由該協領首先填註並將所屬各  
員一併填入限文到五日內詳覆勿延此飭

等因奉此遵將 職 與 神 協八旗防校各員照依額發表式依限  
填註旗缺職務表一張 呈 其文詳送

憲台鑒核施行謹詳  
奉天巡按使憲張

兼署興京八旗協領興京縣知事鄒

計詳送旗缺職務表一張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

張

日

本協領鄒



興京協領造送所屬旗缺簡明表

旗 缺 姓 名 底 官 委 任 年 月 任 缺 名 稱 職 務 直 轄 何 署

興京協領 鄒健鵬 興京縣知事 民國三年十月一號委任

月一號委任

任

職司協署八旗直轄八旗  
總管理院

領兵旗署學士

堂並水陵勅祭

惟任隨缺一切

事務

廟黃旗防禦文

裕

防

騎

總

宣統三年四月本  
初四日委任

任

職司一旗公積直轄廟黃  
差務管理領旗

領兵丁

號騎校 缺

正黃旗防禦文

寬 候 補 號 騎 校

民國三年二月見署  
號委任

任

職司一旗公積直轄正黃  
差務管理領旗

領兵丁

號騎校 吳 常 慶 號 騎 校

光緒廿九年二月本  
十一日委任

任

職司一旗公積直轄正黃  
差務管理領旗

兵丁

正白旗防禦 橫缺

驍騎校 莽增慶 驍騎校

光緒廿三年一月本  
二十五日委任

任 職司一旗公儲差直轄正白旗

丁 務管理領催兵

正紅旗防禦 富興阿 驍騎校

光緒廿六年六月本  
十三日委任

任 職司一旗公儲差直轄正紅旗

丁 務管理領催兵

驍騎校 張國山 驍騎校

光緒廿三年四月十日  
三日委任  
此因三年回業  
撤任

任

廂白旗防禦 福昌 驍騎校

光緒廿三年四月十日  
廿六日委任

任 職司一旗公儲差直轄廂白

丁 務管理領催兵

驍騎校 橫缺

廂紅旗防禦 寇崇麟 驍騎校

光緒廿二年八月本  
十九日委任

任 職司一旗公儲差直轄廂紅

驍騎校 趙希明 驍騎校

光緒廿三年三月  
十三日委任

任 備兵丁

全上

正藍旗防禦 楊春元 驍騎校

光緒廿三年八月三日  
十日委任  
此因三年回業  
撤任

任

驍騎校 橫缺

廟蓋碑坊梁張永年仿

毓麟校  
痕缺

禦  
光緒廿年三月本

十八日委任

任  
廟司一孫公候直隸廟

差  
秘書增理領  
確出丁

呈為遴 恩洽承領生計事竊 又新設錦縣正白旗佐領瑛貴由十八歲充當馬兵三兩領惟恩任奉天兵

與晚騎校永凌防禦錦縣佐領恩元歲字營正白旗右哨哨官興字營會辦於通海勦匪業內保以協領候補

任內並無處分生平履歷事蹟有部存底冊可查茲於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壽終佐領任所享年七十有七

惟是 父作故通雷仗效隨缺官地發給八旗生計之時生前應得無多業經送飭領訖此後恐因缺扣留伏念

勤操從公身歷戎行宣力闕家六十餘年按新章軍學各界湯亡人士皆得矜恤欽助前項亦有賜恤之條所以

懇身役遠涼澤及枯骨恩義優渥况此生計案

大總統批准為安置旗族之美德生者即為生計歿者用代恤金似無不合仰懇

俯念<sup>職</sup>久効用微勞<sup>師</sup>等從軍收等界可否接領應得四成生計全數照本城各佐領一例發放邊恩給恤之處出自逾格

鴻慈丹<sup>職</sup>原籍錦縣<sup>職</sup>文林  
由蘇州府進軍<sup>職</sup>銳武  
佐軍在錦請將

回批飭文編縣公署合併聲明為此懇乞

省長鑒核批示施行謹呈

奉天巡按使張

第三期方以縣知事分發江蘇任內廣東增興縣知縣文林  
陸軍步兵百一團第三營十二連司書生前送西補用縣丞張銳武

為詳覆事竊查案奉

前兼按使飭開為飭知事案據錦縣知事兼理錦縣協領朱佩蘭詳稱案據署領黃旗佐領常凱稟稱為稟請事竊職雲騎尉例無任所隨旗當差仰賴常年撥給俸餉餬口近因庫款支絀迄未發放實覺困苦

幸蒙憲台委派署理廂黃第一第二兩旗佐領事務雖無別項津貼僅有該佐領等曠缺地租稍可藉資贖差不料今逢丈放隨缺伍田之地由領內撥給官兵四成生計奈職領無隨缺地租亦無生計可得

正在籌思間茲蒙飭查職將署理廂黃等旗佐下現有官兵及曠缺

官兵各數目業已呈明在案惟職只得仰懇恩施格外可否照依兩  
旗佐領缺曠應得生計費之數賞給職署缺藉資生路以免離析之  
虞其否有當理合陳明伏乞憲台鑒核詳請飭遵施行實為恩使矣  
等情據此查該署佐領常凱所稟署缺困苦係屬實在情形至該員  
現署兩旗佐領所有曠缺應得生計費可否歸該署任核實領用以  
資津貼而示體恤之處理合據情詳請鑒核批示祇遵等情據此除  
批據詳已悉候飭七壑局核明具覆飭遵此批等因印發外合行飭  
知即便遵照核覆此飭等因正核議間適奉

鈞批以據錦縣知事兼理錦縣協領朱佩蘭詳同前由奉

批查此案前經飭局核覆迄今數月之久何以尚未覆到仰七墾局  
迅即查照先令批飭姓日核明具覆一面選飭遵照原詳批發此批  
等因奉此竊以各旗署缺人員請領生計雖無規定之專條而準諸  
一視同仁之義當然實惠均霑惟此項署缺人員應先查明係何世  
職有無隨缺地畝為定衡如有隨缺地者當有應得生計毋庸另行  
核發否則自應查照現署之缺照章提發以示體恤第各旗佐領等  
往往有以一人而兼署數缺者不得不明定辦法擬請規定一人無論



兼署幾缺祇准請領生計一份以昭平允冊查廂黃第一第二兩旗  
佐領均經先後報曠常凱以雲騎尉而署該缺既無儲缺地畝所稱  
困苦自係實情且該員現署佐領核與并未署缺之雲騎尉世職似  
有區別處局再三核議擬即查照原冊准予核發以彰公道而免向  
隅惟查常凱一人兼署兩缺所有生計祇應提給一份以昭核實所  
有奉

飭核議署缺佐領請領生計緣由理合備文詳請

按台鑒核示通知如選

俯准請

飭財政廳備案並飭該協領轉飭該佐領遵照謹詳

奉天巡按使

正局長關錫齡

東三省毛織總局副局長談國恒

坐辦錢濟勳

為詳報事竊查前奉

批據署開原縣知事兼署開原城守尉章啟槐詳據廂黃旗防禦  
連陞等詳以據廂黃旗滿洲多隆阿佐領下閑散富文榮稟為懇  
請轉詳格外體恤撥發生計指示明白以免含混等情一案奉

批據詳已悉仰屯墾局核明咨覆具報詳抄發此批等因奉此伏  
查前准該旗咨送名冊馬兵福慶業經列曠當然扣留生計以符  
定章茲據該兵家屬聲敘明白並係請領生前生計職局詳加查  
核計自收價日起截至該兵病故日止福慶應領生計費二十元

零二角二分實係生前應得數目自應准予請領以示體恤而昭  
公允惟查福慶係於民國三年三月初五日報曠身後生計照章  
停發所請全數撥發之處未便照准除咨覆該城守尉轉飭知照  
外理合備文詳報伏乞

按台鑒核施行謹詳

奉天巡按使

正局長關錫齡

東三省電鑿總局副局長談國樞

坐辦錢濟勳

為詳報事竊查職局開辦迄今所收地價項下應撥四成生計迭經按照財政廳奉

飭核准已未曠名冊先後咨送到局當經陸續飭發各路事務所照章核辦在案伏查各旗隨缺伍田或地未丈竣或收價無多而各旗請領生計紛至沓來祇得查照名冊酌量提撥以資接濟所有經收地價暨已發生計數目理合繕具清摺備文詳請

鑒核備案施行謹詳

奉天巡按使

計詳送清摺一扣

正局長闕錫齡

東三省屯墾總局副局長張國桓

坐辦錢濟勳

此 此

謹將職局經收隨缺  
由田 地價由民國二年七月收價起截至四  
年二月底止共收十成價款經照各費暨已解已撥並  
現存數目分晰繕具清摺恭請  
鑒核

計開

收入項下

- 一 四路共收十成地價 小銀元一百一十二萬三千一百五十七元內
- 四成生計小銀元四十四萬九千二百六十二元八角 六成歸公
- 小銀元六十七萬三千八百九十四元二角
- 一 附收經照費 小銀元六萬九千九百六十一元九角五分六厘
- 一 收省北領戶未交齊半價 小銀元五萬一千五百九十五元五角 此款未列收入

以上共收小銀元一百二十四萬四千七百一十四元四角五分六厘

支解項下

一解庫數一成地價

自二年七月收價起至三年六月止收之數

小銀元二十七萬六千二百七十二元四角

一解庫數經照費

自二年七月收價起至四年一月底止收之數

小銀元六萬四千五百七十五元六角八分

以上共解庫數小銀元三十四萬零八百四十七元六角八分六厘

支檢生計項下

一撥發內城滿正紅第一佐領和碩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一佐驍騎校依蘭保 小銀元二百五十元

一撥發一佐兵 等 小銀元一千四百六十元



一撥發二佐驍騎校寶昆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 等 小銀元一千四百六十元

一撥發三佐驍騎校寶琳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 等 小銀元一千四百元

一撥發四佐兵 等 小銀元一千四百六十元

一撥發滿前紅協領常慶 小銀元三百零六元四角

一撥發一佐兵 等 小銀元一千四百八十七元三角八分九厘

一撥發二佐兵 等 小銀元一千一百二十元

一撥發三佐兵 等 小銀元六百一十元

一撥發四佐兵 等 小銀元八百元

一撥發滿正黃一佐兵 等 小銀元九百六十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九百六十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九百六十元

一撥發四佐兵等

小銀元九百元

一撥發滿兩黃一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六百元

一撥發四佐兵等

小銀元九百元

一撥發<sup>一</sup>二佐<sup>二</sup>六等生計

坐落開練錄  
小銀元五千元

一撥發滿正藍協領文興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第一佐領依成額

小銀元二百五十元

一撥發一佐兵等

小銀元一千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一千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千零六十元

一撥發滿廂藍第一佐宗元

小銀元一百五十元

一撥發一佐驍騎校王秀

小銀元一百二十元

一撥發兵等

小銀元一千八百元

一撥發二佐驍騎校明升阿

小銀元一百二十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一千四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千三百元

一撥發四佐兵等

小銀元一千六百元

一撥發滿正白一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四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滿爾白協領崇文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第一佐領世福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一佐驍騎校慶春

小銀元二百五十元

一撥發一佐兵等

小銀元八百元

一撥發二佐驍騎校文保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四百元

一撥發第三佐

佐領定昌  
鏡發枝威一

小銀元四百五十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千二百元

一撥發四佐兵等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滿爾白

三

佐兵等

生第、德明縣、德東  
於華路所撥發

小銀元七千四百六十八元六角四分

一撥發驍騎校維紀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第二佐領高殿文

小銀元四百元

一撥發漢正紅一佐兵等

小銀元五百六十元

一撥發佐領王國藩

小銀元三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六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六百六十元

一撥發漢廟紅一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漢正黃一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漢廟黃一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第三佐驍騎營李屠長

小銀元二百五十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漢正藍一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第三佐領寶性  
校正常鎮

小銀元五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漢廟藍一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第二佐領李春元

小銀元四百三十九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漢正白一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二佐兵等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漢州白第二佐領李棉春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三佐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發蒙正紅佐領文典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驍騎校阿力布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發 兵等

小銀元九百元

一撥發蒙州紅兵等

小銀元二百六十元

一撥發蒙正黃兵等

小銀元一千零六十元

一撥發蒙州黃佐領維治

小銀元二百五十元



一撥錢 兵等

小銀元一千零六十元

一撥錢蒙正藍佐領大業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錢蒙廂藍兵等

小銀元二百六十元

一撥錢蒙正白兵等

小銀元二百元

一撥錢蒙廂白兵等

小銀元一百元

一撥錢蒙正黃巴爾虎兵等

小銀元九百元

一撥錢蒙廂黃巴爾虎兵等

小銀元二百六十元

一撥錢蒙正白巴爾虎兵等

小銀元一百五十元

一撥錢撫順縣四旗兵等

係坐落撫順縣之地  
由中領事府所設之款

小銀元一萬一千零四十五元七角二分

一撥錢義縣兩紅旗驍騎校恩超

坐落遼  
陽縣

小銀元二百二十二元二角四分

一撥發金州右翼兩領

王樹舉領兩黃等三旗各等生計並蘇錦縣

小銀元一千元

一撥發金州左翼協領

傅其麟領兩黃等九旗兵等生計並遼陽九旗協領六旗生計噴下

小銀元一千二百元

一撥發錦縣旗署生計費

小銀元一萬二千二百三十元零角壹厘

一撥發義縣旗署生計費

小銀元一萬六千八百四十九元二角八分

一撥發小凌河路記者生計費

小銀元七千八百六十八元

一撥發後所路記者生計費

小銀元一百五十五元零四分

一撥發興城縣路記者正白旗生計費

小銀元五百一十二元四角五分八厘

一撥發義興城小凌河前所等旗署生計

小銀元三萬八千四百七十九元一角五分五厘

一撥發九官台防禦生計費

小銀元六十九元零零四分

一撥發遼陽縣九旗生計費

小銀元四萬七千六百一十二元八角四分九厘

一撥發開原城守尉奎明生計 小銀元九百三十六元五角二分

一撥發開原縣九旗生計費 小銀元三萬零四百四十六元八角四分

以上統共撥發小銀元二萬三千一百八十四元三角二分六厘

實存項下

一存六成地價 由三年七月一日起至四年二月底止共收之數 小銀元三十九萬七千六百三十一元八角

一存四成地價 小銀元二十二萬六千零七十八元四角四分四厘

一存經費 四年二月份收數 小銀元五千三百八十六元六角七分

一存省北領戶未交齊半價 小銀元五萬一千五百九十五元五角

以上統共實存小銀元六十八萬零六百八十二元四角四分四厘

為詳覆事竊奉

鈞批以據文林張銳武等稟為邀恩於恤請領故父錦縣正白旗佐領瑛貴  
應得生計一案奉

批查此項出缺人員例不能再領生計惟據請於恤情殊可憫應否准領  
之處仰也壑局酌核轉飭報查此批等因正核議間適奉

批以據文林等具稟前情仰速核覆等因奉此伏查該故佐領瑛貴係於民國  
四年二月二十三日病故生前生計既已領訖身後生計本應照章扣蠲惟  
念該故員瑛貴身歷戎行勦匪出力一旦冥沒請加優恤誠如

鈞批所云情殊可憫若不曲予於恤亦非我

憲台體恤故員之心且查此項隨缺官地丈放完竣係在該員未故之先請

將應得生計全數核發之處似應照准以示體恤所有奉批核議文林等請願  
故父生計緣由理合備文詳請

按台鑒核可否之處伏候

批示遵行謹詳

奉天巡按使

正局長閻錫齡

東三省屯墾總局副局長談國桓

坐辦錢濟勳

奉天高等審判廳公函  
四年民字第一〇號

四  
四

九  
九

送改者查郭紹周與徐廣珍等因地畝控訴一案經存廳  
集訊兩造情執右執茲據被控訴人徐廣珍等狀稱實

民先人於康熙年間帶地投充內務府莊項有年及民

苦陳馬沈張五戶等墾依原佃內務府有冊可稽其係民

戶據佃浮租不在墾佃之例而郭紹周曾祖於道光年

間始投前次溝居住相繼將四世近御週知既郭紹周墾

依之民庶焉有歸莊之理豈可認佃係之三年限滿係  
到回贖典契拋棄永佃自然是民之耕地充之典契但  
民先人於嘉慶年間在有明文於莊地內字及首批計  
新而郭紹周典地在後迨至光緒年間任中之契九十  
五畝地共係四什畝一畝於宣統年間共族兒孫存德  
換段嗣後備係地不究贖係中理能勻租一年之極至



林退地孰思然不退办行验证不休迭蒙庭判而部

限用竖称伊祖由雍正年间垦原佃不认契仍粮顾

为愚以中保甘结为证硬赖科地以爲官田惟民早年

汁科及道 赵德智新章 晴种地段内浮交 保新契

领与故隐匿并不查官地圈内应有回赎之概而孰谓

周仍称垦户自应查内 秘府底册伊之先人之名有号

呈名墾佃自然立見真偽若係伊領種官地被民控投  
計科甘領重冬如等墾佃之必例在究辦是以民不揣冒  
昧只以潛陳叩乞 厝憲以等飭查內務府根冊有  
否即領用領種官地之名而免藉端徑訴官為公

便等情據此該被控訴人狀訴情形呈名屬實殊  
難臆斷相應函請

貴客畫以經但根無信姓廿忙預在下原望但人有世  
郭姓望遠見後以馬核每此致

奉天內務府辦公處

中華民國四年四月十五日

奉天有宗室營中華民國四年春季三箇月支付預算冊

說明 此項本年春季三三三箇月均係減半支給實數

明

支出經常門

全年預算共銀洋陸千零百陸拾肆元捌角五分整  
截至上季銀元貳千陸百伍拾玖元捌角五分整

科

目

全年預算大洋數 三三三箇月概算數 備

考

第一款 本營經費

六三六、八一三

一一四二、五二七

第一項 俸餉

第一目 主事俸

一〇二、六七八

二五、四二七

第二目 族長俸

二七、二三二

六、七四五

第三目 族學長獎賞

四九、四四六

一二、二四八

計開：主事俸銀兩八錢二分五厘，求則銀兩八錢八分五厘，共銀兩七錢二分五厘。  
族長俸銀兩八錢二分五厘，求則銀兩八錢八分五厘，共銀兩七錢二分五厘。  
族學長獎賞銀兩四錢九分，求則銀兩四錢九分，共銀兩四錢九分。  
計共銀兩一兩一錢二分五厘，求則銀兩一兩一錢二分五厘，共銀兩一兩一錢二分五厘。  
計共銀兩一兩一錢二分五厘，求則銀兩一兩一錢二分五厘，共銀兩一兩一錢二分五厘。

第四日三兩宗室餉

四〇九一七五七

九五六五三〇

第五日二兩宗室餉

一五四四八五

三四二四四

第六日二兩孀婦餉

三六二六三五

八九八三八

第七日二兩孀婦餉

七六二一

一八八八

第八日三分之一宗室米

一六五〇〇

二七五〇

第二項辦公

第一日辦公紙簿用

五二八九七

一三八五七

三兩宗室一百七十八人每人銀二兩四錢一分共銀  
銀高底一分五厘宗室共銀共計全五十六錢  
三兩宗室一百七十八人每人銀二兩四錢一分共銀  
折銀高底一分五厘宗室共銀共計全五十六錢  
宗室二兩上銀二錢六分五厘共銀七分一厘折  
換大洋

二兩宗室十七人每人銀二兩四錢一分共銀  
宗室共計三兩九錢七分二厘折換大洋  
二兩孀婦五十八人每人銀二兩四錢一分共銀  
水高底一分五厘折銀高底一分五厘共銀八分二厘五毫共銀一分二厘折換大洋

一兩孀婦一十八人每人銀一兩二錢二分共銀  
折換大洋

三兩宗室一人每人銀三兩四錢一分共銀  
五錢五厘共銀一分五厘折換大洋

共銀七兩二兩此項二項共銀  
共銀七兩折換大洋

詳為應顧本年春季俸餉銀米鹽菜獎賞辦公各款  
造具單冊請發事竊查職營主事族長暨三二兩宗  
室孀婦等應顧本年春季三箇月俸餉減半銀叁百  
叁拾陸兩伍錢陸分柒厘米豆折銀肆百叁拾肆兩  
貳錢壹分柒厘又主事二員鹽菜族學長四員獎賞  
辦公紙簿銀按春季三箇月減半支給銀貳拾捌兩  
玖錢捌分玖厘理合造具支付預算冊三本請款憑  
單一張另造俸餉銀米花名冊二本一併備文詳請  
鑒核飭發施行謹詳

奉天巡按使公署

計詳支付預算冊卷本憑單壹張花名印冊貳本

宗室營主事

春山  
慶椿

中華元



四月十六日

為咨交事案查前准

貴署先咨咨送二年份花沙布依爾杭阿等領  
名隨缺地倉款洋十四元又內多里富明陸楞額名  
金保等領名隨缺地倉款洋十八元六角六分希即  
查收並發給封倉印領等因准此查此項隨缺  
地<sup>做</sup>補縣始于上年七月間由鳳城縣劃撥而未  
所有底冊均立與京縣等究竟如何征收<sup>做</sup>器  
案可稽且二年度田賦完欠分數表早經詳送  
財政廳查核立案未便再行另造所有二年份應



納倉款自應歸與京原足完兼征收以免紛歧而  
符原案亦准前因相應將前送洋元一併備文  
咨請

貴署查收施行並希見復為盼此咨

永陵總領公署

計咨送小洋十四元又十八元六角六分共計三

十二元六角六分

本溪縣知事史

為移覆事適由

貴處杻交奉天高等審判廳公函民字第一百四十四號甬開郭紹  
周與徐廣珍等因地畝控訴一案據原被情詞各執碍難臆斷函  
請查明墾佃根冊徐姓莊頭名下原墾佃戶有無郭姓望遠見覆以  
憑核辦等因准此查莊頭徐廣珍所屬官地均係該莊頭自己領  
名佃戶係莊頭徑行招種是以並無存有分墾底冊且查該莊壯  
丁冊內僅有徐沈陳馬張五戶亦未載有郭姓今將查明各情相

應移覆

貴處鑒核施行改移

辦

事

處

民國四年四月

日



為詳送祿選事查食一兩鈎銀拜唐阿連喜病故出缺謹  
將應選其所遺拜唐阿一缺之開散那清阿榮紱得純景元等  
四名造具復歷清冊一本人文一併詳送

公署祈請選放謹詳

副都統公署

永陵掌關防祥齡

副關防慕賢

署副關防防禦善璞

永陵闕防署造送應選拜唐阿之缺闕散履歷清冊

計開

正黃旗那福佐領下闕散那清阿年二十四歲陳滿洲巴姓  
正紅旗斌成佐領下闕散榮紱年二十三歲陳滿洲闕姓  
正紅旗斌成佐領下闕散得純年二十歲陳滿洲闕姓  
正紅旗什成佐領下闕散景元年二十二歲陳滿洲鄂姓

# 新民縣公署

為

飭傳事案准

西路丈放官地事務所咨開案查敵所应收  
新民私屬隨缺伍田地價領戶延欠甚鉅業經  
開單咨請貴公飭警協催並由所派員勒限催  
交在案茲查有領戶王恕等○在催罔在迄今未據  
來所交價殊屬疲玩相友抄單咨請貴公飭  
警迅傳該領戶王恕等到案分別嚴押追繳  
事關考成幸勿遲滯望速施行此咨等因准此除

分行外合行抄單飭仰該區即便遵照按名  
傳喚送案以憑訊追毋違此飭  
計抄名單一紙

縣知事

廖

右飭第一區准此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

日

計開

坐落王家窩堡領戶王 恕 王 雲 高萬選 高萬德  
高萬金 梁升 程有山

坐落韭菜崗子領戶 閻 德 陳 新 田士成

坐落傅家堡領戶 韓 鍾 秀

坐落張家灘領戶 高 丈 升 張 喜 廷

坐落邢家店領戶 邢 玉 山 高 萬 臣

坐落圖彥台堡領戶 張 士 儒 劉 士 英 王 恩 普 杜 興



坐落紀家干溝領戶 蔣廣吉

坐落高力屯領戶 王同林 王連德

坐落喬家干溝領戶 喬承德 陳禎

坐落門家網領戶 郭福山 門巨序

坐落桑家灣領戶 李瑞林 周慶明

坐落吳家大泡領戶 金泰 李文會

坐落大草連泡領戶 汪海山 李廣富

坐落二道崗子領戶 何寶升 何恩錫

以上共五十四名

據呈總管署司達玉峯此次領津貼各款其中有利  
扣冒銷各節檢查該署詳報核與等所呈雖有影射之  
弊積習相沿殊堪痛恨當茲計報之際尤在後  
常川當差者惟賴此餉藉津貼以資鼓舞而勵精神該長官等詎容  
漫不完查仍聽其任意開銷含混詳報以啟是非之口致貽故縱之  
譏候飭該總管將浮冒各款迅即追出散放並將玉峯開去司達  
佔用以後凡關於款項各事永不得干預一面飭傳所屬八旗防禦公同  
合擬嗣後該署一切款項務宜慎擇妥人經理並嚴定限制章程凡

領款川資等項不得巧立名目任意開銷如能節省一分虛糜兵  
等即可多需一分實惠仰即遵照速擬呈候核奪該兵等遵照此  
謹填當差勿再多瀆可也切切此批

行  
廿日

為據守衛隊什兵等聯名稟請勾違五年刑罰六向詳情批示主筋總管查辦追款散  
故事



奉天二度衙門 飭第四六號

為飭知事檔房案詳案據

福昭陵總管閻防等詳稱為會銜轉請事竊於五月十

日據司員玉珩等稟稱為請增租認佃事竊司員等

於去歲二月間在省長都統兩憲分行稟請清理隨缺官田

並附簡章等情在案當蒙奉天行政公署內字七百

五十八號批示並于二百八十三號咨商盛京副都統查核見  
覆等因旋蒙都憲飭文檔房核覆咨行

福陵該管衙門妥擬見覆均各核議轉詳在案現今  
已隔數月尚未奉示如何擬辦想以事關清丈有難  
俱行辦到必得擇輕避重方易進行司員等理宜敬候  
勿瀆奈現因俸餉匱乏當差竭蹶枵腹從公別無可恃

幸有官田之租尚可以資接濟是以懇請前擬清丈一節暫  
且從緩新于訟租之項酌核增加且查此項訟租維數極  
微每畝祇納東錢六十字合銅枚七制半分每畝之租共  
約洋三毛七分五厘如蒙允准量地的增務比民田之租從  
輕加添云致不病于佃而且有益于公並擬發給租執摺  
以清理原額況此項官田除兩陵官兵自行認佃催租外餘

者均由各城界署代催現值統歸各縣管理文替之間該  
管之處勿不可不自行清理查核司員等為接濟當  
差起見為此聯名懇請會報實為公便等情稟請前  
東總管等覆核無異理合會銜詳請鑒核俯允示遵  
施行等情據此除批示據詳俾餉匱乏當差竭蹶擬  
請將隨缺地畝比照民地從輕增租以資接濟等情已

案查各該屬隨缺官地每年每畝徵收租款六十文學  
費四百文統共約合小銀元壹角二分許核與租價似  
輕太輕當此餉不足之際擬請增加尚無不可惟此項地  
畝向歸各城旗界代催去年改歸縣署今若自行前  
往清理增租恐滋紛擾茲准由本年秋徵起除自行認  
佃外每年每畝加收小銀元八分租餉兩項共收小銀元



貳角統曰祖款以免紛歧除通飭代催各縣出示佈告  
各佃週知外仰即知照此批等因印發並分飭外合  
合飭仰該縣即便出示佈告各佃週知切切此飭

奉天巡

按使

張元奇

三陵承辦盛京副都統

三多

右飭興京縣准此

永陵總管公署司達玉奉

為詳明緣由事竊奉奉憲憲啟委關

一三〇

領民國元年冬季前四十五日俸餉民國二年冬季臘三年正二四個月薪金之差於三月十四日赴省由三陵衙門將折半發給銀一百六十一兩五錢三分餉銀三百兩零零三錢三分惟正二三四個月津貼原係派委司達富印之差奉就近代為關領折半發給銀三百零四兩二錢六分以上三項共合銀八百二十六兩零九分均按一六化洋一仟三百二十一元七角四分四厘有三陵衙門可詢該守衛什兵等稟稱奉於每兩銀內扣銀八分以銀數內剝扣洋六十五元九角有奇既云有發款處可詢請與三陵衙門去函查核真偽立見又稱三綜款銀均係奉一人關領按份出車力川資並知奉由奉赴關原本溪兩縣文約倉款花洋千餘元出自津貼項

下惟津貼內所出川資係與八旗防禦領兵守衛隊官什兵等共同議妥津貼係司達富印之蓋撥歸富印名下非奉侵受亦非擅行開銷現有署存公立押結可証再薪度內出川資係照常章程辦理非奉獨出已見又云奉從中剝削冒銷不能發放查奉差出按日出川資領餉官每次並不赴省由兵餉項下出川資洋二十元正紅旗防禦善璞尤甚前次領餉亦未赴省冒出川資洋四十六元之數詳報有案伊等失位干祿不謂冒銷奉遵章辦理反謂剝削此誠人所不解今奉諭飭與奉追究銀數川資奉思至再並無苛扣浮冒之處碍難包補是以按照伊等所稟各節分晰清白據實聲明

都憲麾下鑒核仰懇恩准母任伊等挾嫌罔控致奉無辜賠累寔為公德兩便矣  
中華民國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司達玉奉口鼻

呈悉查此案前據守衛隊等指控各節已飭  
系總管查辦矣爾如有應行分別之處應在  
本署指陳該總管自必據實查覆勿得越濫  
候飭署總管查照此批

七月

日

具聯名呈守衛隊什兵等

為聲明貪積營私冒濫

剝削懇恩按例究辦以儆藐玩而免眾累事竊因徐恩德稟

稱兵等署中總辦司達假權把持剝削各款等情飭委清理業已

詳覆在案其中是否清理兵等並不敢干預惟查清理案後領到

折半發給之津貼實銀三伯六十四兩二錢六分折半兵餉共三伯兩零

零三錢三分折半薪炭一伯六十一兩五錢三項共合八伯二十六兩零九分以

上三綜均係司達王峯一人關顧人所共知且兵等詳查省中銀價每

兩合一元六角八分應合洋一仟三伯八十七元八角三分一厘二毫不料該司

達回署一月之久始行發明並無化餉圖書清單既以口噤銀價一元

六角合共合洋一仟三伯二十一元七角四分四厘以銀數之內剝扣六十五

元九角八分七厘二毫其銀價不惟<sup>兵</sup>等知之且有公報可查並有發款處可詢再查<sup>兵</sup>等署中飭差領款川資照章每天七角往返車力三十元今該玉峯住省將及兩個月川資四十元零六角尚在情理之中連車力在內七十元零六角足矣且<sup>兵</sup>等詳查領到之款按份出車力川資共一佰七十七元二角餘中剝削一佰零六元六角再查庫扣印花稅薪炭之內只扣一角六分二厘津貼款印花稅庫扣三角六分五厘兩份共扣印花稅五角二分七厘該司達捏稱兩元八角餘中剝削一元二角七分三厘<sup>兵</sup>等思維該玉峯以印花稅之中尚且匿扣其他項款不問可知再查戶下新兵補領十一名餉四十一元五角之款乃內裡情形<sup>兵</sup>

等不敢詳訴只以餉項論之實與兵等餉數無異亦應一律歸畧辨  
公令考等署中不但未留辦公反以兵等大餉之內繳還新兵四十一  
元五角實出情理之外且兵等常川元差餉額到既留署辦公業  
竟數年今新兵並未元差其餉不但不扣辦公反變稱借貸有繳還  
之稱今復據司達玉峯口稱新兵又將元年夏秋冬三季七個半月  
之餉伯元之多盡數發放新兵亦未留扣川資花費如我

憲台以兵等呈請者虛現有總署詳報章京品級領催將夏秋冬款項  
如數收訖甘結可查而該新兵是否關領何妨將戶下章京品級三  
名領催十名並新補之兵十一名調署單名質對立見真偽伏憶

兵等晝夜常川充差不惟不能得餉且將兵等應領之餉補還未  
充差新兵似此情形兵等實不干服查前撤任總管祥徵歷年屢  
次剝削兵餉迭案重出尚有光緒三十一年秋全餉吞握未放案經數任  
都憲無假深究致兵等含忍至今而該司達以新案之後明目張胆  
仍染惡習以車力川資並銀價暨補還戶下之數名目假手剋扣共  
二伯一十五元三角六分零二毫不顧兵等困難只徒肥己實係目無  
國法而兵等署中官長故縱亦不究查復以印文詳報其間咸係上  
下其手該署中只知朦朧詳報毫不知為兵等所呈剝削鉅款確証  
覆查皇室經濟異常困難尚且撙節款項放給兵等之餉豈料兵



丁數年絲毫未得焉知從中有剝削之盡且兵等於餉未到之際如雲霓之盼而餉到時被伊巧謀剝削毫絲不能發放致兵丁丟魂失魄無所措手若有差委無論雨雪均命兵等擔承倘餉到時任其剝削並不聞問似此歧異情形兵等實難含忍不得已先行來轅呈明照依總署詳文逐段查閱如兵等所陳者誤情愿請歸司法照誤陳剝兵餉罪名究辦若所陳者實該故縱者暨該司達應得何咎兵等不敢擅陳是以合詞將剝冒濫實確始末緣由詳明跪候

都憲轅前批示遵行

為左袒自戚不顧兵艱再行聯名呈懇法辦事竊<sup>兵</sup>等前控  
三兩頌催玉峯剝削各情蒙批飭總管迅速查追<sup>兵</sup>等聞命  
自天感佩無地只宜淨候曷敢復瀆詎料奉文如電耽延若  
漏迄今已逾四星期未聞有查辦追究一字僅有吉章京凌阿出  
首理處並稱着玉峯找出扣數洋玖拾元兵等既已呈明焉敢擅  
理况兵餉分毫為重大清與民國~~舊~~例相同如玉峯前日剝削  
而今日承認我數有是理乎今既認我數實作前日剝削之証確  
况事關餉糈斷難任其自便<sup>兵</sup>等恭讀各公署懸掛申令嚴戒  
瞻循我署總憲祥不惟不遵申令而袒護情形日甚於日前日忌  
德起案曾經莫長玉和助理員慶貴防禦善璞等稟覆積弊甚

深碍難查辦由此觀之伊等表裏弄權互相回護各情雖鉄面

復出恐難清理何其病兵肥己者逍遙法外奉公遵令者苦累泥

中刻間尅扣之案雖然紛起未聞有得尅扣罪名之人是長尅扣之

風塞直爭路再查該署之軍衣仍然遙遙無期而長官並不追

查致令兵丁現在破爛不堪實辱觀瞻其間有無異外兵等

不敢詳陳是以不避斧鉞冒昧直陳請將剝削之輩照依新到

申令立于彈劾以報之於眾兵併將兵等彈劾報之於剝削之輩如

都憲不忍兵等無罪而殺請將兵等飭交司法監禁揮派賢員認

真澈查則是非不難立見兵等為虛糜餉糧尅扣津貼起

見再行合詞呈請

都憲轅前恩准澈查法辦實為公便矣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

日具聯名呈守衛隊什兵等

什長

文

溥

 左牙食攝集

全

有

 左牙食攝集

玉

啟

 左牙食攝集

成

恩

 左牙食攝集

吉成阿

左手食指斗

慶會

左手食指箕

連明

左手食指斗

得福

左手食指斗

值春

左手食指箕

永發

左手食指斗

永德

左手食指箕

連普

左手食指箕

呈悉查此案前已飭該總管追究查辦並傳諭速  
覆在案刻經多日未據詳報殊屬玩延候再飭令  
該總管遵速查辦具覆爾等靜候勿濼可也此批

七月  
十九日



奉天省宗室營民國四年夏季三箇月支付預算冊

說

此願本年夏季四五三箇均係減半支給實數

明

支出經常門

全年度預算共銀洋陸千八百陸拾肆元捌角五分是原  
截至上季餘元壹千伍百壹拾柒元零角零柒厘

科

目 全年預算大洋數 四五三箇月概算數

考

第一款本營經費

六三六四八一三

一一四二五二七

第一項俸餉

第一目主事俸

一〇二六七八

二五四二七

第二目族長俸

二七二三二

六七四五

第三目族學長獎賞

四九四四六

一二二四八

主事二員俸銀二兩七錢五分四厘未折銀  
三兩六錢五分零銀二員三員四員五員六員  
四錢五分五厘六厘七厘八厘九厘折銀大洋  
族長一員俸銀四兩八錢二分五厘未折銀二  
兩八錢八分五厘三錢四分七錢二分三厘折銀  
大洋  
族長二員每員獎賞銀二兩四錢五分  
族長三員每員一兩八錢三分七厘共八  
兩五錢七分四厘折銀大洋

第四目三兩宗室餉

四〇九一七五七

九五六五三〇

三兩宗室一百五十八人，內八人在內，內八人餉二兩，內一兩五厘，東七錢，共二百八十五兩五錢三分四厘，人百三十三人，餉共長二兩八錢八分，折銀三兩八錢八分七厘五毫，共三百八十四兩三分七分二厘二毫六絲六忽，而五錢七分一厘折銀五兩。

第五目二兩宗室餉

一五四四八五

三四二四〇

二兩宗室七十八人，餉銀一兩四錢一分，東二兩四分，共一百五十八兩四分，折銀五兩。而五錢七分一厘折銀五兩。

第六目二兩孀婦餉

三六二六三五

八九八三八

二兩孀婦十五人，餉銀一兩四錢一分，東二兩四分，共一百五十八兩四分，折銀五兩。而五錢七分一厘折銀五兩。

第七目兩五錢孀婦餉

七六二一

一八八八

兩五錢孀婦八人，餉銀一兩三錢二分二厘，折銀六兩。

第八目三分之一宗室米

一六五〇〇

二七五〇

三分之一宗室二十八人，米折銀九錢六分三厘五毫，共銀兩九錢二分五厘折銀六兩。

第二項辦公

第一目辦公紙簿用

五一八九七

一二八五七

七年共銀七十二兩，此項三個月，去年共銀九兩折銀六兩。



詳為應頌本年夏季俸餉銀米鹽菜獎賞辦公各款  
造具單冊請發事竊查職營主事族長暨三二兩宗  
室孀婦等應頌本年夏季三箇月俸餉減半銀叁  
百叁拾陸兩伍錢陸分柒厘米豆折銀肆百叁拾肆  
兩貳錢壹分柒厘又主事二員益菜族學長四員獎  
賞辦公紙簿銀按夏季三箇月減半支給銀貳拾捌  
兩玖錢捌分玖厘理合造具支付預算冊三本請款  
憑單一紙另造俸餉銀米花名印冊二本一併備文

詳請

鑒核飭發施行謹詳

奉天巡按使公署

計詳預算冊參本憑單壹紙花名冊貳本

宗室營主事

春山  
慶椿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查陵缺仕歸部統承授字為情仰奏  
咨行

咸京副都統查核存理此批

為咨行事按新廣宗室營妻字長宗字  
陸字張存記衍名補充三陵防禦等情查

陵缺仕歸

奏署

承授

字為情

相宜咨行

詳批示並將副字存案外

奏副都統查核存理此咨

咸京副都統

計送原字一紙

八二

具稟人係新居宗室營委學長宗室奎隆為稟請存記名銜補充防禦事竊前清時代新居舊居宗室武職缺分奏准有案遇有奉天永福昭三陵防禦缺出通飭咨文准新舊宗室委學長與三陵八旗官員一體選補係屬應升之缺近年以來各陵防禦缺出宗室營無一次奉到咨文傳補缺分盡被舊居宗室與三陵八旗人員充補按之公缺之理由未免偏枯現今如有福昭兩陵防禦缺出請飭宗室營咨文附近傳補應升之缺分况陵寢為皇室重地補充防禦護守陵寢亦是應盡職務嗣後再有三陵防禦缺出仍請照例札飭宗室營專文以備後有應升人員充補以符皇室定例不然永充委學長中途而止未免可惜無日有升進之路矣伏乞

巡憲案下恩准施行存記名銜補充防禦須至稟者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

日

為詳覆事案遵

公署飭開為飭遵事案據守衛隊什兵等聯名稟稱為聲明貪黷營私冒濫  
剝削懇恩按例究辦以儆藐玩而免眾累事竊因徐恩德稟稱兵等署中總辦司  
違假權把持剝削各款等情飭委清理業已詳覆在案其中是否清理兵等並不  
敢干預惟查清理案後領到折半發給之津貼實銀三百六十四兩二錢六分折半

兵餉共三百兩零零三錢三分折半薪皮銀一百六十一兩五錢三項共合銀八百二十六兩零九分  
 以上三條均係司連玉峯一人關領人所到知且刻對詳與存案銀兩每兩合一元六角八分  
 應合洋一仟三百八十七元八角三分一厘二毫不料該司連回署一月之久始行發明並無化餉圖  
 書清單既以口掩銀價一元六角合共洋一仟三百二十一元七角四分四厘以銀數之內剝扣六  
 十五元九角八分七厘二毫共銀價不惟不詳知之且有公報訂查並有發款處可詢  
 再查兵等署中飭差領款川資照章每天七角往返車力三十元今該玉峯住省將及  
 兩箇月川資四十元零六角尚在情理之中連車力在內七十九元零六角足矣且兵等詳  
 查領到之款按份出車力川資共百七十元二角於中剝削一百零六元再查庫扣印花稅新  
 歲之內只扣一月六分二厘津貼款印花稅庫扣三角六分五厘兩份共扣印花稅五角二分七厘  
 該司連捏稱兩元八角於中剝削一元二角七分三厘兵等思維該玉峯以印花稅之中尚且

匿扣其他項款不問可知再查戶下新兵補領土名餉四十一元五角之款乃內裡情形兵等不敢詳訴只以餉項論之實與兵等餉款無異亦應一律歸署辦公查兵等署中不但未留辦公兵等大餉之內繳還新兵四十一元五角實出情理之外且兵等常川充差餉領到既留署辦公業竟數年今新兵並未充差其餉不但扣辦公反變成借貸有繳還之稱今復據司達奉口稱新兵又將元年夏秋冬三季七箇半月之餉共二百元之多盡數發放新兵亦未留扣費花費如我憲台以兵等呈請者虛現有總署詳報章京品級領惟將夏秋冬款項如數收訖甘結可查而該新兵是否國領何妨將戶下章京品級三名領惟十名並新補之兵十一名調署單名盾對立見真偽伏憶兵等晝夜常川充差不惟不能得餉且將兵等應領之餉補還未充差新兵以此情形兵等實不干服查前撤任總管祥徵歷年屢次剝削兵餉進業重出高有光緒三十年秋全餉吞盡未放案經數任都憲無暇深究致兵等含忍至今而該司達以新案

之後明目張胆仍染舊習以車力川脊並銀價墊補遺戶下之款名目假手剋扣共二百一十五元三角六分零三毫不顧兵等困難只徒肥己實係日無國法而兵等署中官長故縱亦不究查復以印文詳報其間或係上下其手該署中只知朦朧詳報毫不知兵等所呈剋削鉅款確証覆

查皇室經濟異常困難尚且撙節款項放給兵等之餉料兵等數年絲毫未得焉知從中有剋削之盡且兵等於餉未到之際如雲霓之盼而餉到時被伊巧謀剋削絲毫不能發致兵等失魂丟魄無所措手若有差委無論兩空均命兵等担承倘餉到時任其剋削並不聞問似此歧異情形兵等實難含忍不得已先行來報呈明照依總署詳文逐段查閱如兵等

所陳者誤情愿請歸司法照誤陳杜剋兵餉罪名究辦若所陳者實該故縱者暨該司達應得何咎兵等不敢妄陳是以合詞將剋削實據確實始末緣由詳明跪候轅前批示遵等

情據此除批據呈總管署司達王峯此次關領津貼兵餉各款其中有剋扣實銷各節檢



查該署詳報文件核與爾等所呈頗有影射之弊積習相沿殊堪痛恨爾等旗族官兵生計艱

窘之際凡在陵寢常川當差者惟賴此餉稍津貼以資鼓舞而屬精神該長官等詎容漫不

究查仍聽其任意開銷念混詳報以啟是非之口致貽故縱之譏候飭該總管將浮冒各款迅

即追出散放並將玉峯開去司達信用以後凡關於款項各事永不得干預一面飭傳所屬八旗

防禦公同合擬嗣後該署一切款項務宜慎擇委人經理並嚴定限制章程凡領款川資等項不

得巧立名目任意開銷如能節省一分虛糜兵等即可多活一分實惠仰即遵照速擬呈候核

奪該兵等遵照批示謹慎當差勿再多看此札等因批示外合行飭仰該總管遵照辦理可也切切

此飭等因奉此遵將玉峯開去司達佔用交旗充差按照守衛什兵等原票各節逐一清查如原票

所稱兵餉津貼薪炭多關川資一節查此人所領餉銀係派玉峯關領所出川資洋四十九零六角車

力洋三十元係照從前舊章辦理應無再議其津貼係派司達富甲之差玉峯代為關領其薪炭係派

玉峯圖領前於領到時由此二項內出川資車力均係照依舊章今奉飭查擬將前由津貼內所出川資洋四十元零六角車力洋二十六元暨由薪炭內所出車力洋十二元均令玉峯繳出以脩歸公散放原稟所稱各銀化洋數目一節前於核算賬目之時玉峯因化銀花單失遺每兩銀均言合洋一元六角現經嚴追據玉峯稟稱餉銀每兩實合洋一元六角薪炭銀每兩實合洋一元六角八分代領一月津貼銀每兩實合洋一元六角五分三四月津貼銀每兩實合洋一元六角准印花稅實花一元一角彼時因倉猝筆誤多開一元七角在內等情查玉峯前於算賬時言失花單今值追查始末化洋實數查所領薪炭銀一元六角八分其餉銀津貼銀數既該差言失花單即着玉峯統照薪炭銀數繳出雖有賠數權作失單誤筆之罰原稟所稱戶下補領餉銀一節查向辦補領係屬另案不歸大餉以內茲據經手承辦補領章京品欵言及阿領催德成阿稟稱兩次承辦年已及歲前後添新兵士五前次補領餉銀四十二元五角曾經借墊公用於本年五月間將領到元年夏秋兩季並冬三季前

四十五日共補領銅錢七十七兩五錢五分按一五合小洋一百一十六元三角二分五厘如數領訖其有補領條據未  
辦一領未抵進口費者以天各處在費外分別發給新兵不與天各相混等語查該會京品既呈前已具  
領訖俾結在案補領後領款方歸天鈞以內辦理查以上各款由王不名下應進交洋共一百四十六元四角五分  
六厘見存王不呈懇寬限一月內趕緊籌辦務必充交俟交到時即為歸公散放併將八旗防禦等  
情集若中公司向商擬嗣後領款川費等項節省章程已經嚴定限制俾此後領款有所遵循以免多  
糜錢將遺存解解之處一詳明是否有當請之詳覆

公署暨校批示遵行謹詳

副都統公署

永陵署總管掌固防祥齡

代理左翼翼長 慕賢

據詳已將玉峯開去司達佔用并將冒開川資及侵匿各款銀數統照薪炭銀一元六角八分令其繳出共追交洋一百四十六元四角五分有奇並據玉峯呈懇寬限一月趕緊籌辦完交等情查派差頗款皆以化銀收付為憑回署銷差該司達乃以遺失塘塞確係容公影射足見該守衛隊等所呈非虛是該司達剝扣冒開之咎在所難辭本應嚴加懲辦姑念既經開差不再苛責惟追出之款應令隨時繳出詎容從寬展緩着由該總管趕即勒追

今隨時繳出詎容從寬展緩着由該總管趕即勒追  
呈繳<sup>過署</sup>聽候核辦如稍玩玩即惟該總管是問至戶下  
補領新兵之餉既據取有該章京等領訖押結不歸大餉一  
姑毋庸議除牌示守衛隊遵照外并查該署嗣後限制辦法  
未經明白聲訴仰即遵照詳明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八月九日

為詳繳銀洋事前奉

飭追玉峯所領各款銀數等項令其繳出洋壹佰肆拾陸圓肆角伍分並據玉峯呈懇寬限一月趕緊籌交當經具情詳請仰蒙

批示查出之數應令隨時繳出詎容從寬展緩着卽勒追呈繳遵署聽候核辦等因奉此遵即嚴追現據玉峯繳到小洋壹佰肆拾陸圓肆角伍分理合將詳繳之洋如數呈繳

為祈請查收謹詳

副都統公署

計呈繳小洋壹佰肆拾陸圓肆角伍分

永陵署總管羊關防祥齡

代理左翼翼長慕賢

右翼翼長寶仁

中華民國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詳悉並附追繳款洋已收訖矣查此項追款本應及時分別  
散放以恤兵艱惟查守衛隊月支膳費現已支用告罄屢  
據請領本署無款墊發應將此款暫先移墊膳費以資

核辦仰即遵照此批

八月二十一日

具稟趙文賢係永陵廂藍旗依克坦布佐領下閑  
散年二十歲為稟請 恩准一體入選事竊因闕  
防屬出有一兩拜唐阿一缺應挑斯缺者向由總管



所屬八旗閑散內擇其文理粗通人  
送選放前經總管傳送時正值身因事外出未  
得列送今身旋里訪聞斯缺未蒙選放幸有機緣  
尚克入選身思由旗稟請轉送未免多延時日是  
以不拘冒昧稟懇

都護案下恩准就近一體入選俾免向隅可否之處  
伏候

鑒核批示遵行

中華民國四年八月二十七日具稟趙文賢押  
稟悉候飭該關防傳諭送選之那清河等四名限於九月  
九日齊集本署聽候揀選爾亦遵照入選可也此批

九月  
十  
日

關防署呈送批送之兩拜唐阿之開散花名單

計開

趙文賢

准補

教景元

那清阿

關榮紱

關得純

待記右見缺即補

九月十八日

為容行事案據永陵掌關防祥巖等詳報該署出有一兩拜  
唐阿連喜病故一缺將應選拜唐阿一缺之閑散那清阿趙文

賢教景元榮紱德純等五名造具履歷冊詳請選放前來當  
於九月十九日考驗得廂藍旗閑散趙文賢年二十歲文理粗適  
當將連喜遺缺即以該閑散准補除飭覆遵照外理合咨行  
貴衙門請煩查照施行此咨

奉天三陵衙門

為飭遵事案查前據詳報該署出有一兩拜唐阿連喜病故  
一缺將應選拜唐阿缺之閑散那清阿等四名造冊詳請選放  
一案正擬飭傳選放間又據永陵廂藍旗閑散趙文賢稟請就  
近一體入選等情批示並傳諭該署將那清阿等依限傳集

來署一體選放在案隨於本年九月十九日當場考驗得廂藍  
旗閑散趙文賢年二十歲文理粗適當將連喜遺缺即以該閑  
散准補並驗得正紅旗閑散教景元人尚精明着該署先行記  
名見缺即補除咨行

奉天三陵衙門查照外合行飭仰該關防即便遵照此飭

右飭永陵掌關防

奉天省宗室營中華民國四年秋季三箇月支付預算冊

說

此項本年秋季七、八、九三箇月均係減半支給實數

明

支出經常門全年度預算共銀洋陸千叁百陸拾肆元捌角壹分叁厘

科

目 全年預算大洋數 七、九、三箇月概算數 備

考

第一款 本營經費

六、三、六、四、八、一、三 一、一、四、二、五、二、七

第一項 俸屬

第一目 主事俸

一、〇、二、六、七、八 二、五、四、二、七

第二目 族長俸

二、七、二、三、二 六、七、四、五

第三目 族學長獎賞

四、九、四、四、六 一、二、二、四、八

主事二員俸銀五兩七錢五分每兩折銀一元二錢四分共銀六十四元八角四分  
族長二員俸銀四兩八錢五分每兩折銀一元二錢四分共銀五十九元八角四分  
族學長一員俸銀四兩八錢五分每兩折銀一元二錢四分共銀五十九元八角四分  
族長二員每月各發獎賞銀二兩四錢五分每兩折銀一元二錢四分共銀五十九元八角四分  
族學長一員每月發獎賞銀二兩四錢五分每兩折銀一元二錢四分共銀五十九元八角四分  
共銀一百一十二元八角四分

<p>第四目三兩宗室餉</p>	<p>四〇九、七五七</p>	<p>九五六、五三〇</p>	<p>三兩宗室二百三十八人學長二十八員共入餉銀三兩四錢五分五厘東七錢共計百五十五兩五錢三分五厘六百七十五兩六錢二分八厘共計一千五百三十一兩九錢二分八厘</p>
<p>第五目二兩宗室餉</p>	<p>一五四、四八五</p>	<p>三二四、二四四</p>	<p>三兩宗室七十八員餉銀二兩四錢一分六厘四錢共計三十九兩九錢七分五厘折糧大洋</p>
<p>第六目二兩孀婦餉</p>	<p>三六二、六三五</p>	<p>八九、八三八</p>	<p>二兩孀婦七十八員入餉銀二兩四錢一分六厘四錢共計三十九兩九錢七分五厘折糧大洋 東四錢共計三十九兩九錢七分五厘折糧大洋 二共銀六十二兩八錢八分七厘折糧大洋</p>
<p>第七目二兩五錢孀婦餉</p>	<p>七、六一一</p>	<p>一、八八八</p>	<p>二兩五錢孀婦八員入餉銀二兩三錢二分二厘折糧大洋</p>
<p>第八目三分之一宗室米</p>	<p>一六、五〇〇</p>	<p>二、七五〇</p>	<p>三分之一宗室二十八員入餉銀九錢六分三厘五毫共銀二十九兩九錢二分五厘折糧大洋</p>
<p>第二項辦公</p>	<p>五、一八九七</p>	<p>一、二、八五七</p>	<p>每年共銀七十二兩四錢四分月減半數共九兩折糧大洋</p>
<p>第一目辦公紙簿用</p>	<p>五、一八九七</p>	<p>一、二、八五七</p>	<p>每年共銀七十二兩四錢四分月減半數共九兩折糧大洋</p>

詳為應頤本年秋季俸餉銀米益菜獎賞辦公各款  
造具單冊請發事竊查職營主事族長暨三二兩宗  
室孀婦等應頤本年秋季三箇月俸餉減半銀叁百  
叁拾陸兩伍錢陸分柒厘米豆折銀肆百叁拾肆兩  
貳錢壹分柒厘又主事二員益菜族學長四員獎賞  
辦公紙簿銀按秋季三箇月減半支給銀貳拾捌兩  
玖錢捌分玖厘理合造具支付預算冊三本請款憑  
單一紙另造俸餉銀米花名印冊二本一併備文詳請  
鑒核飭發施行謹詳



奉天巡按使公署

計詳支付預算冊參本憑單壹紙花名冊貳本

宗室營主事

春山  
慶椿

詳覆為大法寺住持僧棟楨控安子義等盜賣廟地各情一案查  
訊情形請鑒核事案奉

前憲台張批據大法寺住持僧棟楨遣抱具稟為土棍勾串京

中宗室揚言本寺香火地為伊先人祭田希圖朦混稅契盜賣請  
查辦等情奉

批據稟安子義勾串隆雋盜賣廟地各情是否屬實仰瀋陽

縣知事查明核辦具報此批原稟批發等因奉此查此案原委據

大法寺(即省城北關八王寺)住持僧棟楨原稟內稱本寺有香火地千

餘日均係本寺壯丁領名每年每日地交東錢三吊作寺中香火資

宣統三年經本府已故奉恩將軍隆煦之妻孀婦隆富氏率

子現襲奉恩將軍存耀來奉查點本寺香火地及王府祭田祭田坐落

在潘廣二縣由包衣達王純喜經營收租交府本寺香火地歷年由僧派人收租嗣因祭田與香火地轉轉歷訴至大理院仍判為寺中香火地今有安子義勾串本府族人隆雋來奉控稱隆富氏令其來奉變賣香火地唯伊迭接府中隆富氏及存耀之信不承認此事且令伊防察安子義與隆雋如有攪擾本府祭田及寺中香火地情事即由本寺控請地方官核辦等語詎安子義隆雋將王文功領名寺中香火地出賣已有成議請查辦以保寺產等語而據隆雋潤輔(即安子義)來署具稟其大約則謂大法寺係英親王家廟伊隆

舊係英親王後裔隆富氏係伊隆舊孀婦姪存耀年尚幼小該寺香火地院判歸存耀經理現在祠宇頽圯薦享有缺租金所入不能供淫僧揮霍因商明隆富氏來奉變賣寺地意在整頓遺產重修王祠令被僧棟楨阻撓呈驗抄錄大理院判詞請核示等情並據該寺佃戶郝長林等以已與隆舊等商妥接買此地每畝作價小洋三元六角餘立契投稅過割註銷香火小租稟請立案等情前來。知事令隆舊呈遞宗譜驗明隆舊為英親王後裔與隆富氏之故夫隆煦係屬兄弟屬實但此案繫爭之點其緊要關鍵在隆舊之變賣該寺香火地

是否得隆富氏母子同意此猶指隆舊與隆富氏對於寺地有同等經理權而言也進一層論則院判寺地歸存耀經理並未提及隆舊隆舊對寺地是否有權經理尚不可知今來奉處分寺地應有隆富氏母子委託憑據隆舊謂由京來奉實已與隆富氏商之至再倘係假冒大理院判詞何能到伊手中等語以此藉口似非充分證據原未便聽隆舊一面之詞無憑無據遽為隆富氏母子處分寺地况據僧棟楨呈驗近來隆富氏及存耀由北京給伊三信有安子義隆四爺為事書本府絕不承認令伊勿得聽信并令伊速將安子義等控告等語

為

安子義隆爲盜賣寺地無疑，應不准其變賣，即便隆富氏存擬

欲變賣此地，亦應持有宗人府公文行知到縣，方能准其出賃，由地方官保

護至各佃戶貪價便宜，圖利巧買，亦顯然可見，亦不能准其立案，一面令

僧棟楨給隆富氏存耀去信報告前情，應如何對待，由隆富氏存耀

自行斟酌辦理，隆富呈驗宗譜，暨僧棟楨呈驗之信，均發還收執

惟此三信關係隆富氏存耀賣地同意與否之根本問題，不厭求詳擬請

憲台咨由

內務部轉行宗人府查問隆富氏存耀該信是否真偽，暨隆富氏存

耀現對於隆舊潤輔來奉變賣八王寺香火地如何意見覆轉飭知  
以昭確切而成信讞是否有當理合具文詳覆  
憲台鑒核示遵謹詳

兼署奉天巡按使憲段

瀋陽縣知事趙恭寅

中華民國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據詳已未，以原母子義隆爲等既與隆富氏母子  
委託賣地，謹接自應不准賣賣，仰候咨行  
內務部咨會宗人府查明咨復，飭部以批。

爲咨行事，案據潘陽縣知事趙恭寅詳稱，案  
奉前憲台張批，據大法寺住持僧棟核遺抱具  
呈云：理合詳請核示，並等情，接此，除批示  
外，相應咨請。

貴部查照，咨會宗人府查明隆富氏存糧對



於隆舊潤輔未奉度費八王寺亦火地祿是居  
同意抑係隆舊等勾串盜賣詳晰見後以  
憑飭查此咨  
內務總長

奉天省宗室營中華民國四年冬季三箇月支付預算冊

明 說

支出經常門

全年度預算共銀元陸千叁百陸拾肆元捌角壹分叁厘  
截至上季銀元伍千貳百貳拾貳元貳角捌分陸厘

科

目

全年預算大洋數

十土十三箇月概算數

備

考

第一款本營經費

六三六四八一三

二五六二四五二

第一項俸餉

第一目主事俸

一〇二六七八

二五四二七

第二目族長俸

二七二三二

六七四五

第三目族學長獎賞

四九四四六

一二二四八

主事俸銀三兩七錢五分四厘未折銀  
二兩錢三分零銀一兩二錢五厘未折銀一  
分五厘共上七兩錢九分九厘折銀九兩  
族長月俸銀一兩八錢二分五厘未折銀二  
兩六錢八分七厘共四兩七錢二分五厘折銀六  
兩  
族學長獎賞銀三兩四錢五分未折銀  
二兩八錢三分八厘共六兩二錢七分  
四厘折銀六兩

第四目三兩宗室餉	四〇九一七五七	九五六五三〇	<p>三兩宗室百二十五人學堂二十八人在內每人餉銀二兩一分五厘共銀七百八十五兩五分三釐四厘九毫五絲長二人在內每人銀二兩八錢八分七厘五毫共銀三百四十四兩零三分七厘共銀六百零九兩五錢五分厘折錢大洋</p>
第五目二兩宗室餉	一五四四八五	三四二四四	<p>二兩宗室十六人餉銀三兩四錢四分毫四絲二至兩九錢五分折錢大洋</p>
第六目二兩孀婦餉	三六二六三五	八九八三八	<p>二兩孀婦十五人每人餉銀二兩四錢一分毫五絲共銀三十四兩五分折錢大洋二兩七錢五分生學堂共銀一兩七錢七分九厘共銀二兩八錢四分厘折錢大洋</p>
第七目兩五錢孀婦餉	七六六一	一八八八	<p>一兩五錢孀婦十八人餉銀二兩三錢三分五厘折錢大洋</p>
第八目三分之一宗室米	一六五〇〇	二七五〇	<p>三分之一宗室六人每人米折銀九錢六分二厘五分折銀二兩九錢二分五厘折錢大洋</p>
第九目三兩宗室地租餉	一四八九二四五	一四一二五五一	<p>三兩宗室百五十八人每人地租三人在內每人地租銀四兩三錢一分九厘共銀六百八十七兩六錢五分折錢大洋</p>
第十目三分之一地租餉	一一三一四	七三七四	<p>三分之一宗室三十二人地租銀二兩五錢八分一厘共銀五兩六分二厘折錢大洋</p>
第二項辦公			

第一日辦公紙簿用

五二八九七

一二八五七

每年十二月此簿三個月成半共九兩  
折據大洋

詳為應領本年冬季俸餉銀米地租並菜獎賞辦公  
各款造具單冊請發事竊查<sub>職</sub>營主事族長暨三二  
兩宗室孀婦等應領本年冬季三箇月俸餉減半銀  
叁百叁拾陸兩伍錢陸分柒厘米豆折銀肆百叁拾  
肆兩貳錢壹分柒厘又主事二員並菜族學長四員  
獎賞辦公紙硃銀按冬季三箇月減半支給銀貳拾  
捌兩玖錢捌分玖厘又三兩宗室等應領本年冬季  
地租減半銀玖百玖拾叁兩玖錢肆分玖厘理合造  
具支付預算冊三本請款憑單一張另造銀米地租

花名冊各一本一併備文詳請

按台鑒核飭發施行謹詳

奉天巡按使公署

計詳支付預算冊卷本憑單壹張花名冊卷本

宗室營主事

春山

慶椿

中華民國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具稟人瓜爾佳氏族長玉琦稟為世職早故承繼有人懇恩備案  
轉咨以便將來承襲事竊本族人清故軍機大臣武英殿大  
學士文祥舊遺騎都尉世職一缺歷經伊子熙洽孫瑞昌承襲  
在案至前清光緒三十四年七月間承襲人錦州佐領兼襲騎都  
尉瑞昌無嗣病故迨本年七月瑞昌之妻曹氏又歿因承襲無人

故世職久懸茲經本族人公同會議以瑞昌同曾祖功服弟英華  
之子緒格承繼為嗣業經公訂契約並無爭議惟緒格年甫七  
歲尚未成年照例暫不能承襲是以稟懇

轉下查核轉咨

陸軍部先行備案，一俟應襲人緒格成年後，再行稟請承襲，以  
綿世職，是否有當，伏乞

鑒核轉咨備案批示施行，實為德便，謹稟。

兼署奉天巡按使段

中華民國四年十二月十四日具稟，倉爾佳族長玉琦十

歲，京滿洲正紅旗和五姓領下人

年四十一歲

住省城南武家屯

業農



為詳請事案據署廂白旗漢軍第三佐領正紅旗漢軍佐領高殿文詳稱為詳請轉詳事竊職署廂白旗漢軍第三佐領事務現值綜核官兵隨缺伍田各地畝數並領放四成生計事務較繁碍難兼顧查有前署該佐事務補用佐領農務畢業奎春品行端方辦事勤能擬請該員署理廂白旗漢軍第三佐圖事務以資熟手等情據此查該署佐領高殿文所稱現值綜核官兵隨缺伍田畝數碍難兼顧擬請補用佐領奎春接署以資熟手係屬實情即協領亦素知該員品行端方辦事謹慎請署斯缺實甚相宜理合備文詳請憲台鑒核俯准施行實為公便謹詳

奉 天 巡 按 使

署左翼漢軍廂白正藍旗協領事務佐領陞福

詳為遵批核議漢軍廂白旗第一佐領公有房間擬准予變售以補公虧請  
恭核飭遵事案奉

鈞署批本廳詳為查明漢軍廂白旗第一佐房間契據因亂毀失請鑒核  
示遵一案奉

批詳悉查該協署前報將軍衙門案卷現已無可稽考此項房產為官為  
公既無從證明應由該廳核議辦法詳候察奪飭遵此批等因奉此遵查  
此案前准署漢軍廂白旗協領咨稱此項第一佐領房間係前清嘉慶年  
間由衆兵集貲置買旗人音得布名下房間陸續建築雖原買契據因亂

遭毀無憑作證惟當初原賣戶名及置產年代既經該協領咨稱確鑿其  
為衆兵自置公產當然可信現據該旗佐領兵等因民國以後餉項裁撤  
辦公虧累積欠商舖借款無法償還請將此項公產房間變售得價抵還公  
虧尚屬實情且係以公濟公與擅賣官房分價私肥情形不同應請准予  
變售還債以恤窮旗而昭平允所有遵批核議此案辦法緣由是否有當

理合備文詳請

按台鑒核飭遵謹詳

兼署奉天巡按使段

奉天財政廳廳長張厚璟

稟為本族丁口窘迫萬狀謹咨詞懇請恩施發給養

膳餉銀以免流離而全生命事竊族長等以本族宗

室覺單散居於奉省者歷年平均按丁口請領養膳餉

銀以資生度自國體改建後仍復酌為發款是政府  
之優待本族無以復加近二平始以財政赤字未獲

給領族長等亦以時事艱危未便據情稟請乃今歲

年穀不登米珠薪桂本族丁口因守窮廬嗷嗷待哺  
倘非加以卹濟恐不免流離失所日擗濟塋之虞而  
老弱孤孀尤屬不堪設想者矣 族長等既為本族代  
表骨肉關情又復何能忍置而不顧值此

帝國初基

聖君出治仁惠德澤汎洽軋髓凡我黎庶庶幾一夫不獲  
之歎非關八秩官兵業蒙祀

按台俯體艱難准予發帑俸餉本族丁口事同一律應

請酌發一年養贖銀以廣

皇仁而免夫所同敢合詞稟懇

按台邱我族丁幸得滋飽庶無餓殍此後有生之日皆

大德之再造矣臨稟無任迫切之至謹宗

者左翼宗室覺羅總族長德 謹

右翼宗室覺羅總族長德 常

左翼宗室族長榮 俊

右翼宗室族長承 德

假

洪

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日

右翼宗室族長廣

給假

左翼覺羅族長魁星保

右翼覺羅族長常壽

署左翼佐領春恩將軍裕厚

黑山縣公署飭

為飭傳事案准

西路丈放官地事務所咨稱放過縣界隨缺任田官地  
應收地價各領之迄未交納委派陸催價員瀛希往  
嚴催清俟到日為保護昔因准此查此項地價  
迭勝該管各區所實力嚴催而領之置若罔聞  
自應傳追以重官款合利飭仰該區選派妥徵之會  
同七名子駐所擇久交地價數目最多之戶先行  
傳案以憑押追毋稍徇延此飭



計抄單一紙

右賜孫察中  
區區官准此

洪憲元年  
一月廿八日

為詳報事案奉

巡按使批交據署左翼宗室覺羅總族長德陞等稟為本族丁口懇請發放養贍銀兩一案奉

批稟悉仰財政廳核辦轉知具報原稟抄發等因奉此查此項養贍銀兩為數本屬無多惟近年以來財政異常困難八旗兵餉尚多欠發此項養贍更屬無從籌撥本年秋收大歉賦稅銳減艱窘情形倍於往昔前奉

按台飭籌四年度八旗兵餉至今尚無著落此項養贍仍應從

緩給發以紓財力除咨行外理合詳報備案謹詳

奉天巡按使

奉天財政廳廳長張厚璟

奉天內外文武官地事務清  
為咨行事案查徹所尚奉

屯墾總局飭查蓋平七旗官地領地一案當  
即咨請

貴尉分飭各旂查明造冊送所左案亦准洛霞  
並造送七旗領兵領地清冊十三本並各啓送  
正白旂兵異議甘結一紙等因敝所自應詳核具  
覆相應抄錄原詳咨行

貴尉希即轉飭各旂知照此咨

蓋平城守尉多

十月九日

計抄送原詳一紙

所長成友善

為詳察事案奉

飭開轉奉

巡按使飭開極置蓋平白旗防禦慶昌等朕名事法一業迅  
即送回澈查以白旗度以悲具夜等因奉此送查蓋平尉察  
原送蓋平各旗隨缺地冊均指祖恩姓名作為佃戶並未分晰  
確以致名混土地悞會甚多茲為速起究竟該七旗領兵每  
旗實領租恩姓若干人應寫本名姓若干人控寫名官姓若干  
人與佃戶領租佃地若干人應所無業可務者即咨請該尉飭  
旗分別查取造冊送冊並請將此次悲恩領地之領催兵等姓  
在地數里落戶行造冊一併送冊等因奉此現准該尉咨覆

道送到七旗領<sup>兵</sup>原領租思姓名暨此次領地坐落畝數清冊  
共十三本附所具冊詳核並與現丈地冊按名參對該七旗領  
兵原領租思姓共一百三十一名內坐填本名共一百二十九名原填家  
屬姓名共二十三名前經及從丈放除佃戶之地不計外該領兵等  
實領上則地四萬三千六百餘畝中則地一萬五千二百餘畝下則地一萬七  
千餘畝分上下減地五百餘畝○左右核對所詳准牛莊城寨此次  
兵領之地其地係內應行扣為生計其餘佃領之地仍應撥出  
生計以示體恤而符成案其正台領兵從前即未領有租地  
又未自種良地查與該七旗情形不同核思定章暨形系第一

除規令正白之地均應在佃承領該領兵等實領之地資極現  
已出具呈單并議甘結由旗加結詳報尉署轉咨到爾查  
蓋甲七族領區之地即於地佃耕作生計正白旗領名毫無異  
議請

憲局俯准轉詳銷案理合將蓋甲正白旗防禦印結一紙  
備文詳覆

鑒核轉詳示遵謹詳

計抄送印結一紙

蓋平城守尉署 為咨請事案查前於一月十日據八旗禦校等聯銜請

由官兵應領生計項下先行支借洋一萬元以備兵困等情當即據情咨請  
貴所查核在案委因正白旗控案未能清結碍難遽發嗣於二月二十四日復  
准貴所咨開 啟尉咨送七旗領兵領照領地清冊並正白旗無異議甘結等因控照詳  
准牛莊成案此次兵領之地即於地價扣發生計其餘佃領之地仍應撥發以符原  
案等情當經詳請總局轉詳銷案示遵等因理應候咨辦理但八旗領兵等  
現在飢寒交迫待哺情急屢經要求趕速請領以濟燃眉等情嘵嘵啟尉無計  
可施隨允予咨請令其稍待合亟備文仰懇裁酌或准先行支借抑或照依丈放佃  
領總數核發以安兵心相應備文咨請

事務所核明賜覆遵辦望速施行外擬合備文咨請

東三省地銀總局查核支發施行



為詳報事竊<sup>聯</sup>兼署正黃旗漢軍第二佐領事務恐難兼顧  
查有正黃旗漢軍第一佐驍騎校王振興熟習旗務堪以署理  
除飭令先行接署外理合詳報

憲台鑒核施行謹詳

鎮安上將軍兼段  
奉天巡按使

盛京副都統兼三  
陵守護大臣

漢軍右翼正黃正紅旗協領佟春申

花翎四品銜補用防禦驍騎校王振興謹

呈

今開職現年六十五歲係正黃旗漢軍明奎佐領下人由  
領催於前清光緒十八年蒙

前軍督部堂裕 挑放海龍城驍騎校公缺擬陪於

十九年三月初三日引

見奉

硃筆圈出照例用欽此三十一年因文放東流圍荒案內出力蒙

前軍督部堂增 奏保候補驍騎校後以防禦補用經

兵部議照尋常勞績准獎於是年六月十六日具奏奉

旨依議欽此又於是年九月間在山東賑捐局報捐花翎四品銜經  
戶部核獎奏准發給執照在案於三十三年三月初七日蒙  
前軍督部堂趙 補授本城正黃旗漢軍第一佐驍騎校  
於四月初三日到任復於六月間蒙 派署正紅旗漢軍第  
一第二佐領事務八月間又蒙 派署正黃旗漢軍第一  
佐領事務於民國三年四月間因修墓請假將佐領事務  
交卸於洪憲元年三月初六日蒙 派署理正黃旗漢軍第二佐領  
事務現供斯職須至履歷者

奉天三陵衙門飭第十四號

為飭行事檔房案呈案據

福陵四品官詳稱為詳請事竊查職署密柴官四坐

落地點向隸於瀋陽鉄嶺撫順等縣境內均係招佃

輸租按年由舊曆十月初一開征至十二月底止至所

征之款乃專備供膺陵差各項支出之用歷辦在案

惟查坐落撫順縣所轄之第六鄉三道溝蘇線冲

三處各佃戶等於應封納期既未能悉數交納期過

仍觀望不前所以迄今各佃戶封紉者仍屬寥寥  
實屬有意玩抗若不趕緊派員急催一任其延宕拖欠  
不惟租款難望收齊且有貽誤陵差之虞擬由職署  
派領催丁萬慶前往各處疎按所欠之佃戶著認真嚴催  
勿任絲毫蒂及以重租款並請憲台文飭撫順縣轉飭該處  
巡警幫同催辦以免佃戶玩抗難催俾租款早日收齊  
以應要差實為公便詳請鑒核示遵施行等情據此除

批示外合亟飭仰該縣即便飭警幫同催收一切賦

鎮安上將軍督理奉天軍務  
兼署奉天巡按使

殷芝貴

三陵承辦盛京副都統三多

右飭撫順縣准此

洪憲元年三月

四日

撫順縣知事公署飭第○號  
為飭知事案奉

奉天三陵衙門飭開樁房案呈據 福陵四品友詳  
稱密查職要室柴友田坐落地點云云飭警幫同

催收等因奉此合行飭仰該區友即便遵照一俟  
該領催丁芳慶到境隨時派警幫同催收完竣  
具履備案毋違切切此飭

吳拱順孫知事

右飭北路區友准此

洪憲元年三月十八日

知事張行



撫順縣四旗領催魯之卿等稟為請發地價以濟兵艱事竊查隨缺伍田地價業蒙前任監督袁 轉詳

巡按使撥發飭領各在案 領催 等造具缺曠冊兩月有餘尚未發給理應靜候勿再晚瀆無如兵等素乏恒產所有仰事俯畜半為伍田地價是賴正直米珠薪桂兵等倍覺困難况此項地價業經收入約計萬餘元照章應提四成撥發兵等前清既有恩施莫不仰望是以不揣冒昧一再懇請

監督體恤時艱據情轉詳並將地價悉數發放以補春耕不足實為德便

正黃旗領催魯之卿

正紅旗領催卽永年

正藍旗領催張桂芬

光緒元年三月

日撫順四旗

詳為前清候補都司尚昌多承襲尚王祠世襲佐領一缺請

查核轉咨事案據縣城裏尚王祠世襲佐領兼族長尚其慎稟稱為本祠世襲佐領尚宗襄病故出缺保送族人尚昌多承襲事竊職先祖平南敬親王尚可喜於前清國初建有專祠地方官春秋致祭至康熙二十五年經領侍衛大臣尚之隆平南大將軍尚之孝奏請專設祀官奉

旨交部核議准於本族輪流擇襲佐領二員主祭且兼理山場祭田族人僕丁等事歷經遵辦在案茲因世襲佐領尚宗襄因積勞患病於民國四年十二月七日病故出缺自應保送公正族人承襲以免虛懸現經閩族

公舉本族前清候補都司尚昌多現年四十五歲人品方端明白事體堪  
以承襲是缺查本族戶口向係按期自備冊檔送請盛京鑲藍旗第一佐  
領處存查現在戶口業歸縣屬警察辦理理合出具保送甘結具稟懇請  
恩准查核轉詳並轉咨盛京鑲藍旗第一佐領衙門備案以便承襲實為  
公便計將甘結三紙履歷三份等情據此知事覆查尚昌多品行端正心  
地光明所有尚王祠世襲佐領一缺洵堪承襲除咨盛京鑲藍旗第一佐  
領衙門備查外理合將甘結履歷各一份詳請

鑒核俯賜轉咨

陸軍部准予承襲實為公便謹詳

奉天巡按使公署

計詳送甘結履歷各一份

海城縣知事廷瑞

署廂藍旗漢軍第一佐領事務關書綸造送承襲世職佐領年歲履歷三代清冊

計開

尚昌多年四十五歲係漢軍廂藍旗第一佐領下人於前清光緒二十六年十月在法庫經商會公舉管帶練勇二十八年三月由山東工賑捐報捐都司職銜是年七月柳河設治招募護勇蒙柳河縣陳委充護勇隊幫帶官十一月因母

病辭差三十四年八月考入奉天高等巡警學堂簡易科肄業宣統元年  
五月蒙民政部司憲張 考驗准予畢業七月委充義州警務長於民國元年  
五月因母病辭差回籍就養三年十月蒙巡按使張 委充海龍縣警務長四  
年十一月因事辭差須至履歷者

曾祖 維瀚

祖 政樾

父 宗甫

具甘結人尚王祠佐領兼族長尚其慎今於

與甘結事依奉結得佐

領尚宗襄病故出缺經閩族公舉本族前清候補都司尚昌多現年  
四十五歲人品端方明白事體堪以承襲並無刑傷過犯違碍等弊  
所具保送承襲佐領甘結是實

洪憲元年三月

六

日具甘結人世襲佐領尚其慎

尚昌多現年四十五歲係漢軍旗人於前清光緒二十六年十月在法庫經商會公舉管帶練勇二十八年三月由山東賑捐報捐候補都司是年七月柳河設治招募護勇蒙柳河縣陳委充護勇隊幫帶官十一月因母病辭差三十四年八月考入奉天高等巡警學堂肄業宣統元年五月蒙民政部憲張考驗准予畢業七月委充義州警務長於民國元年五月因母病辭差回籍就養三年十月蒙巡按使張委充海龍縣警務長四年十二月因事辭差須至履歷者

署廂監旗漢軍第一佐領事務關書倫

今於

與印結事依奉結得職

署佐領下候補都司尚昌多承

襲尚王祠主祭佐領查明冊載實屬與例相符其中並無違礙之處為此出具圖記印結是實



奉天巡按使公署飭第 卅 號

為通飭事。據財政廳長詳稱。案奉鈞署批據遼陽  
旗兵慶惠等稟。為虛懸公款。忘經提解。可否賞給。蒙  
實惠。均沾。或派員速提。以供要需。一案奉批。稟悉。此項  
應辦學費。該旗延不清解。實屬不合。仰財政廳查案嚴  
催。此外各旗。如有未解學費。亦即一併催解。勿任延宕。切  
切原稟。暨保呈。並發此批。等因。奉此。查此案前據該旗

兵等稟同前情當經本廳查核該城應解伍田隨缺  
加收學費壹經催提迄未遵解此次該旗兵原稟據  
稱廂蓋旗徵存民國元二兩年分學款小洋一千一百  
餘元在該旗領催鴻達手存儲冀圖隱匿等情殊屬  
異常胆玩業經本廳批候飭派遼陽縣知事傳集該  
領催與該兵等質明從嚴追繳尅日報解其餘八旗  
各有此項學款併即由縣查傳各該旗領催攜帶簿

據核明各有存款若干一併勒提解廳核收以杜侵蝕等因牌示該兵等遵照並飭遼陽縣知事傅集九旗承辦領催查明此項學費各有若干分別勒提開單報解各在案茲奉批飭前因應仍責成遼陽縣知事查照前飭迅速訊追查明報解以重公款此外內城外城各旗署經收伍田隨缺加收學費究有若干本廳無案可稽應請鈞署通飭內外城旗一律查明限十日內飭令

造具四柱清冊詳報本廳仍分報鈞署以憑核辦等情據此除批據詳已悉查內外城各旗應收伍田隨缺加收學費

為指定辦學專款亟應從速查明確數勒限提解以重要政候通飭各城旗一律查明勒限造冊分報核辦此批等因即發並分行外合行通飭該協領轉飭各佐領一體遵照勒限十日迅將此項加收學費確數查明造具清冊分報核辦毋得違延干咎切切此飭

鎮安上將軍管理奉天軍務  
兼署奉天巡按使段芝貴

右飭典

京

總領准此

為詳請事、洪宣慰元年三月二十四日奉

憲旨、飭將各旗領收伍田、隨缺加以學費、查明確數、  
地糧、造具清冊、分報核辦等因、奉此、查興京八旗官員領  
兵、原設四百七十名、續添四百零名、惟續添領兵、向不  
加領學費、原有之四百七十名、奉飭每畝加指學費二

百文每名<sup>年</sup>計加指二元、每年共加收學費卅九百四十  
 元、民國元年以前查已如數詳解清楚、民國二三兩  
 年、應解此項加收學費、經前協領成友直<sup>並協領</sup>前  
 次詳准截留、接濟各旗辦公費用、俟各員兵俸餉  
 發放之日、再請劃撥在案、此查明民國三年以前、並  
 無加收學指現款<sup>存儲</sup>實在情形也、至民國四年、分應解  
 各旗隨缺加收學指卅元、前按各旗員以應  
 領俸餉、發放無期、由是為難、迭次未君申<sup>述</sup>、甚表懇  
 求、與民國四年、分應解隨缺地租卅元、七百九十九元  
 二角零分、二共計卅元一十七百三十九元二角零分、一備

援照民國二二兩年在評准成業評請截留接濟

办不善情、並核領

覆查各旗英所述情形係屬實在即

于本年三月二十四日據情援照成案評請

空恩核示在案茲奉前因除評財政廳

外理合造冊評請

空恩查核依歸將此項應解加學指查照上年成案准

予截留以資持維一旗办不實者以便詳評

奉天巡撫空恩段

奉天財政廳長張

評請送清冊一本

並請興京八旗協領部

興京協領造送八旗民國四年分加捐學費數目造具清冊詳送  
鑒核

計開

興京八旗陳缺領催兵等四百七十一名 每名年加收學捐小洋貳元

共加收學費洋九百四十元

中華民國五年四月



為詳請派署祺缺事竊查義縣城守尉長慶因病出缺曾委伍領玉國藩往署嗣因玉國藩一再辭職改委義縣知事暫行兼署在案該縣政務殷繁勢難兼顧當此放領生計諸多膠轕自應遴員接署以重職務查有義縣廂黃旗佐領慶善老誠練達辦事勤能前曾護理斯缺辦理綽如以之請署義縣城守尉洵屬人地相宜竊堪勝任職處為得人起見可否之處伏乞

按憲批示遵行謹詳

鎮守使將軍等奉 命 接 便 覆

正處長于恩祺

奉天八旗辦公處

副處長佟春申

詳報奉天憲玉筆信各款計洋壹千肆拾陸元肆角伍分如數追繳  
到署於去歲移墊守衛隊七八兩月膳費壹百貳拾元今由學費項下如數  
提出歸還只應散放八旗守衛隊值班官兵並兩署在差人員均勻攤領

以資接濟而清款目除散放外理合備文詳報

公署鑒核謹詳

劉鄒統小署

承啟署總管朱關防祥齡

左 翼 翼 長 玉 和

右 翼 翼 長 寶 仁

光緒元年三月三十一日

詳為驍騎校遺缺應請陳員署理以免曠職事竊查守尉屬廂苗旗驍騎校實長病故其子恩溥稟明業已詳報在案惟查該旗驍騎校出缺尚未選補有人未便久曠職守茲查正黃旗委官裕祥歷充城立旗學校書記員辦理文牘經管收支款目現已逾五週克勤厥職毫無貽誤實屬不無微勞擬請將該旗驍騎校之缺揀委裕祥署理藉資鼓勵所有揀署校缺之緣由是否  
有當理合具文詳請

鑒核示遵施行謹評

兼奉天巡按使 段

鳳凰城守尉多隆阿

中華民國五年四月初一日

詳悉查各屬城守尉出缺多係縣知  
事兼理義縣城守尉由<sup>前王知事暨現署縣</sup>韓知事兼署  
半載有餘文能兼顧裕如可請改  
委一節在女屬議<sup>呈</sup>各旗官任免事  
宜向歸<sup>撥</sup>奉公署直接主管嗣以女屬  
由該處轉詳仰即遵此批

奉天南路丈放官地事務所

咨行事案奉

屯墾總局飭開案准熊岳防守尉謝榮開據正黃旗巴爾  
虎佐領文福詳稱密我隨缺地山大放租項取銷賦任辦  
公定難朽履任有詳請轉咨懇將賦之隨缺又放收  
價按照應得之生計照數撥發以濟急需之處為此詳  
請鑒核施行等情據此合將該佐領呈請轉懇該員應  
得之生計照數核發之處相應咨請查照核發等因  
准此查該佐領隨缺地價已否收有成數從前已否發

過生計若干本向無憑查核合亟飭仰該所查明辦理  
容覆具報等因奉此查 啟 所已收該佐領隨缺地價  
應得生計共小洋一百二十二元八角向未領發相應  
咨行

貴討希即照此款數填具印領送所以憑轉請核  
發此咨

等因准此相應札飭巴爾虎佐領文福遵將應得生計數目填  
具印領速為詳送以憑轉咨核發此飭

中華民國五年四月

日

內務部為咨行事、准清內務府咨、准宗人府咨、稱據  
正藍旗第十二族族長呈報宗室寶琮并族內宗室

桂標等為家丁吞租霸地、請予嚴訊革除、以便整修  
塋墓、而收祭田地畝、因奉天設有家丁、經收祭田地

畝租項、該地坐落均在奉省瀋陽遼陽等縣界內、一  
段地坐落瀋陽東南高把什寨、一遼陽縣屬萬板橋



高家屯、藩杆堡、東京陵等處各地租均經家丁項崔  
韓張潘金玉賈白趙郎巴等各姓按年管理催收租  
項送交北京以備祭掃之需該丁等現年不但租項  
不交而且為首蠱惑各佃戶賴抗違此等情形顯露  
吞霸肥己若不及早革除該丁等將來必為設謀計  
算是以呈懇內務府咨行內務部轉行奉天巡按使

飭行應屬地方官即將該丁等斯年生心吞霸情形  
呈請隨文到奉赴縣提究訊質備案勒令革除以便  
自行文科經理現擬著委代表劉成和隨文赴往奉  
省兩縣具情聲明聽候訊質並將該地坐落數目及  
領名姓名開單粘連叩懇恩准施行相應粘單咨請  
查照轉行奉天巡按使辦理等情到部相應粘抄原

咨并粘單咨請

貴巡按使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奉天巡按使

內務總長朱啟鈐

中華民國五年四月

二十

日

總管四鄉村為塔以奉掌禮日業呈准宗人府咨稱在日業  
呈據正藍旗第十二族族長宗璵呈報族長宗室宗璵呈據內  
宗室桂標等為家丁吞租霸地請予嚴訊革除以便修  
葺差而收祭田地敬奉富因奉天設有宗丁經收祭田地  
租項惟早年火車未便運引該丁均每年未京一次送交  
祭田租項毫毫無欠甘結以貽近年以來該丁甘生吞吞心  
竟抗租橫不情理屢造要人赴京追討欠租且查閱該丁  
情形每每空勞途往雖<sup>如</sup>然火車方便奈遠隔關山千有餘  
里赴往一決甚為不便該祭田之地產產不在一處均在奉省

瀋陽東南高把什寨一處陽穀屬界板橋高家屯禧  
杆堡東遼陵寺左地交地租拍租家丁項崔韓陸滿登  
王寶白趙郎巴古名姓按年管理催納租項送交北京以  
備祭掃淡費之需該丁甘既年不但租項不交而且為首  
蠱惑左佃刁抗速此甘情形顯露在案肥已及不即早  
辭該丁甘將來必為設謀計算而田地為可密口收回在案  
墓垣塌毀輩豈能堪忍拋棄伏思仰恩查照民國條件優  
待王族是以呈懇內務府治行內務府<sup>部</sup>轉請奉天巡按使  
飭行應屬地方官即將該丁甘欺年生心吞霸情形呈請建

外到奉赴縣控訊完候備案勒令革職以便自守文科既  
理現批西其妻代表劉成和隨文赴往奉省兩縣具情聲  
請候訊候隨將各該地各處查照核清造冊回自之仰示  
地方官以係祖遺田徑畝產割歸家丁承其祖產之業從修  
墓差掃除該丁姓名再呈請核辦之患是怕該地在落數自  
及假借姓名報連呈尾叩懇恩准施行實為法原相應  
聞奉咨以內務府查照轉飭內務部咨以奉天巡撫使查  
照辦理等因前來相應咨行

貴部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內務部 計表第一份

謹將產廢及地畝數目壯丁領名姓名開列於后

計開

一奉天省瀋陽縣正道換界內孫家、即高把什寨村地方

領名地三十八畝 每日交租十八吊共銀三萬零四吊

周大柱領名地十一畝 每日交租亦一吊共銀十一吊

連生領名地四十三日在喜江管 每日交租十九吊共銀三萬零七吊

孫大領名地四十三日零一畝 每日交租十七吊共銀三萬零一吊

彭四領名地三十二日 每日交租在一兩 共交三十二兩

白文珍 領名地八日 共交五兩二小

白文管 領名地八日 共交五兩六小

彭三 領名地三十日 零半日 共交二十一兩三小

白天祐 領名地四日 共交二兩六小

白天祐 領名地三領 因再能耘 調字 此造 失未能 注 歷 候 外 年 有

再乃清查

一奉天有查陽縣正江換界內有後插杆徑地可



項文良領名地百零六區項君在經管  
每區交租銀一月共銀一百零六兩

潘文貴領名地四十八區潘明海經管  
每區交租銀一月共銀四十八兩

一奉天省遼陽縣廟黃換界內葛板橋高家屯地等

韓恒領名地五十二區神玉太經管  
每區交租銀一兩共銀五十二兩

張現領名地三十區金庭年經管  
每區交租銀四錢共銀三十兩

周應祥  
神玉太領名地一百六十六區零一畝  
每日交租銀一兩共銀一百六十六兩

一奉天省遼陽縣城南喇嗎圍地方

趙守臣領名十日

又城北領名十餘  
內有城面房三兩間  
官園子一塊  
郎  
趙二姓  
管  
海日  
租  
銀  
五  
十  
五  
一  
奉天省遼陽縣東三集地方

巴爾領名十八口  
共交銀十八兩

王四領名十口  
共交十兩

以上三地  
四萬六千五百五十四  
純

共交租  
小九千九百二十二  
銀四萬六千七百九十五

奉天財政廳飭第 七甲 號  
為飭遵事案奉

巡按使批據兼署興京八旗協領興京縣知事鄒  
健鵬詳覆經收隨缺伍田加收學費應解民國四年分  
准予成案截留以資辦公一案奉批查此案前據詳請

當以各旗伍田隨缺加收學費前已通飭勒限造報該處究  
收學費若干曠租若干應先造冊送廳至應否抵充辦公  
費用屆時再行核辦等因批飭財政廳查照轉行在案據  
詳是否可行仰該廳迅即核明飭遵具報冊存此批等因奉  
此並據該兼署協領造冊分詳到廳查民國二三年分曠

租學費業經前署協領成友直暨該兼署協領先後詳  
准截留各旗辦公在案四年分贖租學費各旗共征收小  
洋一千七百三十九元二角零八厘應即援照前案准其  
截留接濟各旗辦公作為暫時支借俟將來發放俸  
餉時再行分別劃抵除詳覆外合亟飭仰該兼協領

署

即便遵照辦理此飭

縣政廳廳長王樹翰

右飭兼署興寧協領興寧縣知事准此

中華民國五年五月五日

中華民國五年四月

艾日

署正白旗防禦圖記事務正黃旗防禦吉爾哈壽  
正白旗 奏 奏 奏 奏

為呈請事奉

公署飭開為飭知事准

奉天南路文欽官地事務所咨開為咨行事案奉

色暨總局飭開案據熊岳正白旗驍騎校慶昌稟稱竊職隨缺地三十日  
於去歲二月間業經整字絕文故所有應得四成生計擬由南路事務所就  
取而免往返虛耗川資是以仰懇局長大人恩准俯賜體恤轉飭南路事務  
所就近核發實為德便等情據此除批稟悉仰候飭行南路事務所查核辦  
理此批等因印發外合行飭仰該所即便查照前發原冊核辦具報等因奉  
此查啟所已收該校隨缺地價應得四成生計二百五十七元六角八分未領發

相應咨請貴尉希即照此款數填具印領送所以憑轉請核發此咨等因  
准此相應札飭正白旗驍騎校慶昌遵將應得生計數目填具印領速為詳  
報以憑轉咨核發此飭等因奉此職驍騎校慶昌應得生計洋二百五十七元  
八分請發關防印領以憑關領之處理合詳請

憲台查核伏乞填發轉咨關領施行

等情據此合將該驍騎校慶昌應得之生計共小洋  
二百五十七元六角八分出具關防印領一紙備文咨請  
貴所請煩照數發給施行此咨

南路文放官也事務所



中華民國五年四月

為出具關防印領事令領得做城正白

旗號騎校慶昌應得生計小洋二百五十七元六角八分業蒙批准懇祈即為撥發為是出具印頭是實

承辦司達駿

喜

立

班達保

瑞慶

和瑞

安

核對

錫保

保

核對

楷

發

總

廉

為聯名稟懇轉請指撥生計俾得早獲實惠而恤艱難事竊查城  
八旗原設陳缺官兵四百七十八名均有向撥隨缺實地惟於光緒元年  
所添新官防禦四員驍騎校四員領兵共四百六十名當年委以駐在  
附近無地可撥其應食隨缺租項向由臨城通化縣署徵收款內按  
照每畝三分每年統共撥解租銀一千餘兩名曰代徵租銀歷經遵辦在  
案遂致各新官兵始終有租無地較與陳缺積年當差少得租項若干實  
屬倍常困苦茲值國家既與八旗官兵普通籌謀生計而隨缺實地  
既經丈放則職等向食租銀亦必撤歸國家徵收正額之內事歸一律

因病開缺及因事告退

而反為奪其生計况查<sup>職</sup>城陳缺官兵現在<sup>銀</sup>業經道出缺地若干並兼前次放照已有浮多其地三萬餘畝核其兩項餘地數目即以此項按照四成撥充新缺現存官兵生計已足敷用而有餘若再加以此次認真清丈則更必有盈無絀將來絕不至以所收他城之款挹彼注茲與國稍事虧累現以奉文官兵生計副後飭以陽歷一七兩月為闕領之期領期已竟在邇所有<sup>職</sup>等新缺應得生計或應由屯墾局隨同陳缺一同闕領抑應如何撥給之處理合先行稟懇憲鑒恩准轉詳伏候批示遵行謹稟

兼署興京八旗協領鄒

其稟八旗官員領催兵等代表防禦水年

為詳請事於民國五年四月二十六日據其稟八旗官員領催兵等代表防禦  
永平稟稱為聯名稟懇轉請指撥生計俾得早獲實惠而恤艱難事竊  
查職城八旗原設陳缺官兵四百七十八名均有向撥隨缺實地惟於光緒元年  
所添新官防禦四員驍騎校四員領兵共四百六十名當年委以駐在附近無  
地可撥其應官道缺租項向由臨城通化縣署徵收款內按照每畝三分每  
年統共撥解租銀一千餘兩名曰代徵租銀歷經遵辦在案遂致各新官兵  
始終有租無地較與陳缺積年富差少得租項若干實屬倍常困苦茲  
值國家既與八旗官兵普通籌謀生計而隨缺實地既經大畧則職等向食  
租銀亦必撥歸國家徵收正額之內事歸一律則此項官兵之生計辦法  
是必早經統籌兼顧一體同仁思出普及以符優待之原案絕不至

因其半年未經撥地此次生計即歸烏有而反為奪其生計况查職城  
陳缺官兵現在因病開缺及因事告退者業經遺出缺地若干並案前  
次放照已有浮多共地三萬餘畝核其兩項餘地數目即以此項按照  
四成撥充新缺現存官兵生計已足數用而有餘若再加以此次認真  
清丈則更必有益無絀將未絕不至以所收他城之款挹彼注茲與  
國稍事虧累現以奉文官兵生計嗣後飭以陽歷一七兩月為關領之  
期願期已竟在通所有職等新缺應得生計或應由屯墾局隨同  
陳缺一同關領抑應如何撥給之處理合先行稟懇憲鑒恩准轉詳  
欽候批示遵行謹稟等情據此合將該新缺官員領催兵等所請  
指撥生計各情繕文詳請

憲台查核轉請示遵施行謹詳

興京副都統德

兼署興京八旗協領部健鵬

中華民國五年五月三日

日

詳為派員著理防禦圖記並交接日期具報事案據正紅旗防禦純仁詳稱  
為親老病危請假歸省仰乞恩准事竊職父兄弟二人次房叔父中年病故  
孀孀無出近杖又無應繼之人遂以職兼挑以盡扶養之義今接家書為悉孀孀  
年老多疾步履維艱實有朝不保夕之虞迭聽之下焦灼萬狀惟思旗務繁  
身固不宜因私以廢公無如親老垂危亦曷堪忍心而不顧是以仰懇鴻慈逾  
格務全可否賞假兩月以便回籍定省藉侍湯藥稍盡烏烏之私如能轉禍為  
福親病就痊職必迅急回旗再効犬馬之勞以報高厚於萬一也所有請假兩月  
回籍省親之緣由理合具文詳請鑒核恩准批示遵行等情據此查該防禦所  
稱親老病危請假定省係屬出於孝誠自應准假兩個月回籍侍養其所遺  
正紅旗防禦圖記事務查有署巴爾虎驍騎校桐林堪以暫行署理除批示外

合亟飭委該員遵卽到旗接收管理並將法事日期具報以憑轉詳此飭等因奉職遵將正紅旗防禦圖記於五月初四日接管合將接收日期具文詳報鑒核施行等情詳報前來合將各該員交接圖記日期具文詳報

鑒核施行謹詳

兼署奉天巡按使張

鳳凰城守尉多隆阿

則此項官兵之生計辦法是必早經統籌兼顧一視同仁恩出普及以符優待之原案絕不至因其早年未經撥地此次生計即歸焉有



為詳覆事查前請以義縣佐領慶善接署義縣城守尉一案當蒙  
前軍按憲批以該縣兼署均能兼顧裕如毋庸改委等因奉此理宜遵  
照曷敢再瀆惟查各城城守尉缺出向來即派協佐接署從未有知事  
兼署成案况旗官名義尚在似應仍照舊章辦理礙難久令各縣兼署  
倘即如斯兼署實與公理難平若以共和論之不分畛域從未有旗官  
兼署縣知事之案其中未免偏枯擬請查照向章辦理仍請以佐領慶  
善接署義縣城守尉以符原案職處為整頓旗務起見可否之處伏候  
憲鑒核示遵行實為公便謹詳

盛武將軍兼奉天巡按使張

奉天八旗辦公處

副處長佟春申

正處長于恩祺

詳悉、義縣城守尉一缺、姑准以義縣佐領慶善、就  
近接署、唯該處係盛京各協集議之所、辦事權限、  
僅止傳達交辦事件、以後不得干預派員署缺等  
事、以免逾越範圍、此批

為詳請事於民國五年四月二十六日據具稟八旗官兵領催兵等代表防禦  
永年稟稱為聯名稟懇轉請指撥生計俾得早獲實惠而恤艱難事竊  
查職城八旗原設陳缺官兵四百七十八名均有向撥隨缺實地惟於光緒元年  
所添新官防禦四員驍騎校四員領兵共四百六十名當年委以駐在附近無  
地可撥其應食隨缺祖項向由臨城通化縣署徵收款內按照每畝三分每  
年統共撥解祖銀一千餘兩名曰代徵祖銀應經遵辦在案遂致各新官兵  
始終有祖無地較與陳缺積年當差少得祖項若干實屬倍常困苦茲  
值國家既與八旗官兵普通籌謀生計而隨缺實地既經丈放則職等向食  
祖銀亦必撤歸國家徵收正額之內事歸一律則此項官兵之生計辦法  
是必早經統籌兼顧一視同仁恩出普及以符優待之原案絕不至

因其早年未經撥地此次生計即歸烏有而反為奪其生計况查職城  
陳缺官兵現在因病間缺及因事告退者業經遺出缺地若干並某前  
次放照已有浮多共地三萬餘畝核其兩項餘地數目即以此項按照  
四成撥充新缺現存官兵生計已足數因而有餘若再加以此次認真  
清丈則更必有盈無絀將來絕不至以所收他城之款挹彼注茲與  
國稍事虧累現以奉文官兵生計嗣後飭以陽歷一七兩月為關領之  
期領期已竟在滿所有職等新缺應得生計或應由屯墾局隨同  
陳缺一同關領押應如何撥給之處理合先行稟懇憲鑒恩准轉詳  
伏候批示遵行謹稟等情據此合將該新缺官員領催兵等所請  
指撥生計各情繪文詳請

憲台查核轉請示遵施行謹詳

興京副都統德

等情據此查本副都統一缺亦係前清光緒元年與該防禦  
驍騎校同時增設隨缺地九百六十畝歷年租銀亦由通化縣  
署徵收款內代徵代解并無實地茲當大放隨缺官地與八  
旗官兵籌謀生計之際本副都統隨缺既無地可以丈放  
而此項生計亦必統籌兼顧一視同仁可否由興京八旗陳  
缺官兵隨缺地浮多項下撥出九百六十畝歸本副都統隨

缺以符名實之實除批示候據情轉咨外相應將興京八  
旗新缺官兵所請指撥生計暨本副都統隨缺有祖無  
地應如何籌撥各情形一併咨請

貴巡按使請煩查核見覆以憑飭遵此咨

奉天巡按使

詳為派員請領批順四旗新缺領催兵等地租銀兩事案

據撫順四旗領催馬清浴等字稱新缺領催兵等每

年不領隨地租實銀一百二十六兩民國四年至今

尚未領取等語查放前來查據管卷內開此項新缺租

項每年在舊歷臘月終領到舊放者係案前知事任內

未及請領旋即卸事知事列任接准移交即據該領催

馬清浴等字請派員領取發放等情批此除派東塔區

古趙鴻鈞前往領取外理合步具正副印領具文詳請

鑒核俯賜增撫順四旗新缺領備兵等隨缺地租實銀

一百二十六兩如數撥交去員以便散放實為公便謹詳

計詳送覽

興京副都統公署

吳振順孫知事張

詳為派員核撥賑四旗新缺領備兵等隨缺地租銀兩核撥由

吳振順孫知事張○○令於

與印領事依事領得撫順四旗新

備兵等隨缺地租實銀一百二十六兩如數領訖理合具  
正印領是實



具稟安圖縣遷戶代表人盧國有等均係安圖遷民為縣知事朦朧欺詐昧款

張海興

掩荒懇 恩重恤民艱飭令給領以全生計而安民業事情因於民國二年民專

來省控劉總辦違章舞弊苛扣遷費一案蒙 督憲批仰長白田守就近查覆當

之

蒙府憲查駁原給民等所撥之地實皆不堪耕種着該縣以可墾之地再另撥百  
號按戶分給以免散教未及給撥劉總辦被撤鄒監督繼任交接之際鄒監督

因有民等省控苛扣遷之案隨與前任核算遷民各種化銷劉總辦推搪未算

竟自回省鄒知事盤查各項虛懸無着隨亦赴省追其決算以表實用實銷

劉總辦迫不得已始吐出洋四千元抵補遷費之虧鄒監督未及回縣因事留

省羅監督赴安圖接任鄒知事隨將荒地一百號款項四千元一併移交新任羅

監督抵任，即邀民等面示緩期，來署請領等語。民等遵諭靜候，迨至數月之久，未經撥給，民等復行稟請，仍着暫候。於是屢請屢推，致將此事敷衍至民國三年，詎料羅知事奉調回省，李監督接事，民等又稟請承領，批示爾等所請領款項荒地等情，早已稟出歸公，勿庸再讀。伏思此款此荒原為遷戶等撥生計，疊奉明文在案，又蒙督憲飭查明確，本係民等所應得，焉有憑空另作別用之理。况經歷任未聞有歸公之舉，而李監督忽批早已稟出歸公，核與前案甚不相符，其朦朧掩昧情弊顯然，幸蒙我

按憲東公率屬除弊愛民，豈能縱容欺詐侵吞款荒，致負

列憲籌計

遷民實邊之至意，是以民等推舉代表，匍匐來省，據實稟請，伏乞

按憲 恩准查實。如果此款此荒，提辦國家公益，民等亦甘盡國民之義務。若係李監督假公藉詞，侵吞肥己，民等情實難甘，只得懇請

逾格鴻慈，垂恤民艱，飭令發給，以濟民生，實為德便。為此稟請

巡按使鈞鑒

內務總長為咨行事。准清皇室總管內務府  
咨稱、據鑲紅旗第六族武英親王之後裔、奉恩將  
軍存耀呈稱、奉天官地清丈局、請查各府丈放之  
地、直接者是否真正業主、間接者是否經業主認可  
等因、又宗人府傳奉天巡按使據瀋陽縣詳、大法  
寺僧棟楨稟為土棍勾串京中宗室、揚言本寺香

火地為伊先人祭田請查辦等情傳知按照各節  
詳細聲復職查宗祠大法寺地畝共五千八百餘畝  
歷來歸職管業陡然有在奉居住之宗室潤輔  
即安子義冒充英親王之後裔勾串職之族人隆  
窩前往奉省假名售賣此地其實職並不知待  
僧棟楨及包衣達玉純喜等來信始知原委當即

信知該僧等云並無此事隆寓亦非職母所委不能  
出售等語且此地於宣統三年因轆轤不清歷訴法

庭至民國二年經大理院判仍歸業主存耀經理是

傍人不得干預至隆寓如何被潤輔勾串判詞由何  
處鈔得職與職之母均不得知職母實無委派隆

寓赴奉查辦此項地畝之事且此地暫時亦不能出

售、須職自行清理妥適之後、方能辦理、今將職前  
在宗人府備案之原地冊鈔錄一全分懇咨內務部  
轉行奉天巡按使查核辦理等因、轉咨到部、相  
應咨行

貴巡按使查照辦理、此咨

奉天巡按使

內務總長  
王揖唐

中華民國五年五月

二十四

日



奉天三陵衙門飭第二十二號

為飭知事案據官莊六品官等詳稱詳為呈請事案查前

奉三陵衙門飭第五十七號案據東路莊頭全殿武稟控

佃戶抗欠租糧開具各欠戶花名數目清單稟請飭縣

傳追等情一案飭仰遵照辦理具覆等因隨即照抄粘

單飭知該領催即便前往該處按照單開花名傳詢該

佃等是否拖欠該莊糧租如果實欠數目相符該領催即講

明理由開解如數備交該莊收領取具交領呈狀稟請關  
案倘該佃等始終狡執抗不完交或有別項糾葛即行取

具均結據實明以憑核辦在案茲據領催陳慶九稟稱送

即前往撫順窪潭沐處照依該莊所控按名傳齊眼同該莊

反覆研訊據魏鳳兆之兄魏豐恒魏李氏之夫魏恒謙並全

玉春金殿甲金殿福金殿禎金玉令侯玉桂侯殿斌穆文清

郭連福金殿陶等僉稱伊等所種官地均由前華莊金殿山

金殿鰲二人名下用價接壓迨金殿武接充莊缺均無交納租

糧情事等語惟但戶蘇成九聲稱所種官地實係七月與該莊

所控相差一月現經親友調處獨願與該莊和息懇免究結盾

之該莊亦甘願如斯完結至開導魏豐恒等十二名堅折服不難

完結願催再四思維此案蘇成九與全殷武既經入洞處均願和

息似應准予開除案外以省繁累惟魏豐恒等互相爭執

豈以用價接壓為詞寔係不知例禁况伊等所種各地均係

該莊隨缺官田豈得以前莊私受廉價致遺新莊空缺苦

累若不照例追撤何以慎重莊實缺擬請將魏豐恒等自認

接歷地數撤歸該莊自行經理以資充差而德盜典再查  
爭執各戶所認地數核與該莊原控多有相符亦聞有  
不符者至追問其戶由某華莊立契使用歷價僉稱契末在  
手不易拘驗碍難查核僅將伊等所認接歷地數取具各結  
既未獻出契據其聲稱歷價只得另繕清摺分晰註明以備  
呈閱除取具魏豐恒等接典官地甘結三紙並蘇成九與  
金殿武同願和息甘結二紙暨另繕清摺一份外合並附稟  
呈明案下查核辦理計呈結六紙清摺一份等情據此查此

案內蘇成九墾經調處完結應開除案外其餘典戶魏

豐恒等十二名拖欠該莊租糧堅以用價接雇狡執有干

例禁自應詳請飭交地方官按名傳案追租撤地交莊經

理封納差款其地價例應追出入官以儆效尤而期速結除將

全殿武蘇成九押結二紙存查外理合將該履確查情形

檢同清冊各結一併具文詳請鑒核俯賜飭交撫順縣知事

遵照辦理等情據此除批示詳單均悉查佃戶魏豐恒等

租種官地竟敢拖欠租糧寔屬不法應即飭縣按名傳案

押進撤地歸莊以重官田而做不法此批等因印發外合亟

飭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切切此飭

計抄清單一紙

威武將軍署督理奉天軍務  
兼代理巡按使

張作霖

三陵承辦盛京副都統

三  
五

右飭撫順縣知事准此

蓋平相黃等八稟禦股等為聯銜稟請支借生計事據熊岳撥往

蓋平兵等代表領催誠興成鐸湘紅河代奏保洋銀恩為稟請撥發生計以恤兵困事竊因

熊岳尉署移請屯墾總局撥發生計等情咨覆查熊岳撥蓋領兵等

其隨缺地畝雖歸熊岳旌署經理而四成地價仍應由蓋尉署請領兵冊

亦應以蓋平尉署造送嗣蒙尉憲將撥蓋差驟兵等造冊移送在案理

宜敬候咨撥無如現在兵等同一困苦兼之東作方興正賴農力維生值此

兵等乏食無計力田何以生活各外城均蒙支借生計領兵等從未支借可否

援照各城請將岳城領兵等應得伍隨缺地價項下先行支借小洋二千元

以示休恤而紓兵困為此謹請

尉憲案下恩准轉咨請領施行

等情據此理合將禦校等稟請支借坐計情形備文咨行  
南路文政官地事務所查照核發施行並咨行

屯垦總局



為詳報事竊查正黃旗滿洲防禦闕希賢現奉文陞補省城正黃旗滿洲第一佐公缺佐領所遺正黃旗滿洲防禦並所署正藍旗蒙古防禦各缺亟宜揀員署理以重旗務查有署漢軍正黃旗驍騎校常忠緒堪以補署正黃旗滿洲防禦又查有候補防禦佟炳奎堪以委署正藍旗蒙古防禦除分別飭委交代俟將交接日期詳報到日再行具報外所有防禦闕希賢陞補佐領所遺正黃正藍兩旗防禦各缺揀員委署緣由理合具文詳報伏乞

查核謹詳

盛武將軍署督理奉天軍務  
兼代理巡按使張

代理廣寧城守尉路文徽

為詳繳事竊奉

函飭逕啟者案據撫順四旗領催馬清浴等請領民國四年分新缺地祖實銀一百二十六兩請核發等情到縣查此項地祖銀兩向由

興京副都統公署領取茲備具文頌仰該區官查照辦理若時因防剿緊要亦可另委人就近前往領取即將文頌隨函專警寄去接收後即便前往所需旅費務須節節照章由應領項下扣支所需數目取其收條開單具報備案統希妥切辦理是為至要等因奉此遵即飭步巡長盧松山帶魏豐山秦鴻振等訪文頌前往

興京副都統公署領到小洋一百八十九元除往來八日共需用川資小洋七元二角

外實繳洋一百八十二元八角理合將批及收據十紙一併詳送

核收施行謹詳 計詳小洋一百八十二元八角 副批一紙 川首收據十紙

撫順縣知事公署

東路區官趙鴻鈞

馬友

甲一九六 墨頤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廿六日

具領撫順四旗領催馬清裕等令於

與墨領事依奉領得撫順四旗民國四年

分新兵隨缺地租小洋壹百捌拾壹圓捌角按七十人均分每人應領小洋貳圓五角玖分柒厘內除缺曠三名共應領小洋柒圓柒角玖分一厘如數留縣備解外實領小洋壹百柒拾肆圓零零九厘如數領收轉發各兵等領訖所量領是實

馬清裕

邵金印

日具領領催

桂馨

中華民國五年六月

三 為防行事案准

陸軍部咨開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咨下陸軍部呈請將嵩昌多承襲尚祠世襲

佐領一職、咨行查照、茲因准此、合行抄錄原

呈、仰該協領片便轉飭該佐、遵照此飭、

計發抄呈一紙、

署 名

在飭漢軍副藍旗協領准

陸軍總長為咨行事准國務院玉閱奉

大總統發下陸軍部呈請將尚昌多承襲尚王祠世襲佐領  
文件查此案既經貴部覆核冊結相符自應准予承  
襲相應函達貴部轉行知照等因到部相應抄錄原

呈咨行

貴將軍查照可也此咨

威武將軍署督理奉天軍務兼代理奉天巡按使

陸軍總長 護 祺 瑞

中華民國  
六年六月三日

奉天巡按使公署為咨  
行事案據七壘總  
局詳稱案奉飭開准

興京副都統咨稱據興京署協領郭健鵬詳  
稱據八旗官員領催兵等稟稱光緒元年新  
設防禦四員驍騎校四員領兵四百六十名並無  
隨缺地畝其應食租項向由隣城通化縣署征收  
款內按照每畝撥解三分名曰代徵租銀今丈



放官地撥發生計請將該城遺缺地及浮多撥  
作官兵隨缺等情並副都統一缺亦係同時增設  
隨缺地玖百陸拾畝租銀亦由通化縣征收代徵  
代解亦請將興京八旗陳缺浮多內撥補等因飭  
即查明核議具覆等因奉此職局查興京副都  
統及防禦等官兵係於前清光緒元年始行設  
置並無隨缺地畝惟向由通化縣於徵項下每畝

撥給三分作為租項名曰代徵租銀究竟通化  
收撥此項租款係在何種地畝項下徵收既曰  
代徵租銀自必有出租之地是否有指定地段  
地數抑係於普通地糧內提撥原文均未聲明  
如果所徵租項曾經指定地畝且非民業則是  
與隨缺相同似在文放之列惟原文既未聲  
明職局又無案據應否文放未便率行擬斷至

稱由興京八旗舊額曠缺及浮多項下撥補查  
截曠歸公早經遵飭辦理且內外城各旗隨缺  
伍田歷年既久失於稽核或因事故不足原額  
如金州等處請即撥補者前經職局擬議請俟  
丈放完竣再行核辦奉批照准有案興京官地  
現在正值丈放究竟浮多若干碍難率定且副  
都統隨缺按照他城額定並無如原容致百陸

拾畝之多況已改為守護大臣似撥補隨缺於  
名義恐有未協職局一再核議擬請俟文放  
完竣再行查明統籌詳請鈞署示遵辦理是  
否有當理合詳請鑒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批據  
詳已悉通化縣代徵租銀完在何種地畝項下征  
收仰即由局飭縣查覆再行核議詳奪並候  
咨興京副都統查照此批等因印發外相應咨行

貴副都統查照此咨

興京副都統

盛武將軍署首理奉天軍務  
兼代理巡按使

張作霖

中華民國五年六月

二十九

日

為詳請事據協領廣善函稱為函請事敝協領係錦州旗籍補授奉天正黃旗滿洲協領當差數年並無參罰處分惟現值俸銀停領隨缺地畝又復丈放別無津貼眷屬難資養贍晝夜愁思進退維谷查旗屬有就產當差成案仰懇貴處查照辦理查錦州協領現在曠缺可否查照辦過成案以敕協領調署就產當差可免凍餓之累如此一轉移間敝協領既無內顧之憂錦州協領亦無曠缺之處實為公私兩便特此函懇據情轉詳等情函請前來查該協領所請就產當差可否調署錦州協領職處未敢擅擬理合詳請

憲台鑒核施行謹詳

盛武將軍兼奉天巡按使張

奉天八旗辦公處

正處長于恩祺

副處長佟春申

中華民國 五 年 七 月 五 日

字悉查李知事現已調省、按字各情、候  
飭新任安國縣知事、確切查明、核辦具  
報、該氏等即回縣候示、毋庸在省羈留、致  
滋拖累、此批、

為飭行事、業據張海興等字控該縣李前  
知事昧款掩荒等情、當經批縣錄案詳  
覆在案、時逾兩月、未據覆列、茲又據該民  
等續字查辦前來、查李知事業已調



省該民等所控昧款掩荒名節。是否屬實。  
除批示外。合亟飭仰該知事認真查明核  
辦具報。勿稍徇隱。切此飭。

右飭安圖縣准此。

署名

奉天行門訓令第廿一號

令知事  
臣遵

訓

令

令撫順縣知事

五十二

檔房業呈據

福陵四品官呈請為呈請事竊查本署案崇官田坐落瀋陽鉄嶺撫順等縣境內均係招佃輸租歷由舊曆十月初一日開征至十二月底止以征之款專備供膺陵墓各項支出之需歷稱互榮惟近來各佃戶等於定章期內既未解息數交納逾期仍行覓望不前甚有故意玩抗竟

至絲毫。不交者若長此以往。不惟租款積欠。難清。且有賦  
悞。凌差之虞。擬由本署派委。領催丁萬慶。前往各該處  
將陳欠及新稅認真嚴催。勿任帶欠。以重租款。理合集具  
各縣坐落粘單。呈請鑒核。令行各縣。務令該處巡警帶  
同催辦。以免佃戶玩抗。俾租款掃數收齊。實為公便。等情  
據以除指令據呈。已悉。仰候令行各縣。遵照。此令。等  
因。印廉外。合亟令仰。該縣即便遵照。並前理。此令。

計抄單一件

批順縣知事公署訓令第 弔

令 東路分區  
北路分區

某奉

奉天三陵衙門訓令稽房某呈核

福陵四品官呈稱云云以令計抄單一件等因奉此除分  
行外合亟令仰該區官即便遵照毋得延宕等因奉此令

計抄單一件

看批順縣知事謝○○

為咨行事案據永陵總管等呈稱為呈報事云云並請派員  
署理等情據此當飭委正紅旗防禦羊口璞接署右翼翼長  
事務並分飭遵照在案查右翼翼長一缺有督率右翼四旗  
官兵看守消陵巡查禁山之責職務亟重未便久懸亟應揀員  
請補以重職守茲查永陵應升之員惟正紅旗防禦善璞精  
明幹練有為有守以之升補右翼翼長洵堪勝任其所遺正  
紅旗防禦一缺查有候補驍騎校闕文寬在本署充差多年  
辦事勤能深資得力歷次委署廂紅正黃各旗防禦事務勇

於任事洵為旗員中不可多得之人以之升補實缺防禦雖屬越級而當此共和國體不妨破格用人以示優異而勵材能本副都統為保薦人材起見是否有當理合將右翼翼長寶仁病故曠缺請以正紅旗防禦善璞升補所遺正紅旗防禦一缺請以候補驍騎校闕文寬升補各緣由並取具該員等履歷各一份咨請貴公署請煩查核轉呈施行此咨奉天省長公署

計咨送簡明履歷二份

姓名 年歲 籍貫 出身

善璞

四十三歲

盛京廂紅  
旗滿洲和  
人

候補筆帖式  
領下

歷充職務

現充職務

備

光緒十八年補授  
候補筆帖式

盛京禮部禮祝官  
候補筆帖式

十九年管理鳳凰  
旗事務

三十年由禮祝官  
改以防禦補用宣

統三年補授永陵

正紅旗防禦民團

五年十一月補授

永陵右翼一長

姓名 年歲 籍貫 出身

關文寬 四十歲 盛京正紅旗 領催

滿洲和氣佐  
領下人

光緒二十八年奏 現署永陵府紅旗  
保通海剿平股匪防禦事務兼署興  
出力各員案內保 京正黃旗防禦軍  
以駝騎校儘先補用  
周長壽 光緒二十九年三月

經兵部議覆准以  
駝騎校儘先補用





奉天三陵衙門訓令第三十二號

令右翼宗室覺羅總族長

案准總管內務府咨開掌禮司案呈本府具

奏據咨請補兼元

福陵

昭陵陪祀官宗室學正管員缺一摺於宣統八年十月十七日具奏欽奉

諭旨內務府奏據咨請將陪祀官宗室學副管文啟補授正管一摺著依議

此相應抄錄原奏咨行查照辦理可也等因准此除咨報外合亟抄錄原  
奏令該總族長遵照轉行將該員到任日期具報此令

計抄原奏一件

中華民國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總管內務府謹

奏為奏

聞事竊據奉天

三陵衙門咨稱據禮股檔房案呈陪祀官補用正管宗室學副管文啟呈稱為奉

祀官出缺照例請補以資奉祀事竊查額設宗室學正管二員副管二員尚

例兼充

福陵

昭陵承祭陪祀官每遇祭期分往敬謹行禮致祭歷辦在案茲於本年九月十四日陪祀  
官宗室學正管承正黃正紅旗族長宗室永懋病故所遺正管兼族長並陪祀  
官員缺例應以宗室學副管陞補接充查副管普興前已陞補翼長現在  
副管僅職一人例應呈請遞補承懋遺缺以資奉祀理合繕具履歷清冊並  
前因辦學請獎案內併有補用正管勞績獎札一併呈請鑒核轉咨請補  
施行等情據此查該員請補正管員缺覈與例案陞階均屬相符自應  
准其補授以資奉祀等因咨行到<sub>臣</sub>衙門<sub>臣</sub>等謹據咨奏

聞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

永陵總管公署

為咨行事案據八旗官兵等聯名呈稱為呈請

清理隨缺官地劃一租項以資膺差懇轉呈副憲俯准查丈事竊職身等  
缺地均坐落鳳城本溪開原法庫等縣界址向歸原戶承種前於民國二  
年將三陵官兵隨缺各地劃歸陵寢範圍不與別項旗地相混曾經換發

三陵衙門執據惟此字據僅有四至段落並無地圖弓尺其中包藏浮地未能及時清理近年多有因控報換段釀起訟端等事委因年湮日久地段不清致發許多幻相復聞官地清丈局將及清丈各城地段而領種職身等隨缺各佃難免無藉端控報以坵換段等弊若非及時清查則日後之糾葛不堪設想是以職身等公同商擬將官兵缺地查照四至普通清丈以土質之厚薄分列等則仿照地鄰減半收租造具弓尺圖冊如至內丈有浮多仍准原戶領種按畝輸租既可清其隱匿即將來官地清丈亦

免其捏報換段等弊職身等為清理隨缺維持全局起見是否有當理  
合呈請鑒核轉呈示遵等情據此查現在各城排賣之旗地與陵地多有毗  
連其中難免移址換段等弊據該官兵等呈請清理等情當即轉請

興京副都統已蒙照准轉咨

奉天省長公署分行各縣知照復奉選派正紅旗防禦善璞前赴鳳城  
本溪各縣屬界查丈右翼四旗缺地如丈出浮多分列等則發給丈單以清界  
限而免隱種並派章京品級吉凌阿隨同委員專事清丈戶下隨缺兵地除

分咨外相應備文咨行

貴公署請煩查照希為轉令所屬區域知照望為保護此咨

本溪縣公署

中華民國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奉天省長公署訓令第 201 號

令本溪縣知事

案准

興京副都統咨據永陵總管掌關防祥齡等呈稱為呈請事案據八旗防禦領催兵等聯名呈稱為呈請清理隨缺官地劃一租項以資膺差懇轉呈副憲俯准查丈事實職等充差陵寢俸餉微薄全賴隨缺地租歷年補助藉以餬口而此項缺地均坐落鳳城開原本溪鐵嶺等縣屬界向經原戶承種前於民國二年將



三陵官兵隨缺各地劃歸陵寢範圍不與別項旗地相混曾經  
換發三陵衙門執據惟該執據僅有四至段落並無地圖弓尺  
其中包藏浮多未能及時清理茲查廟黃旗坐落開原三台子和  
氣堡正黃旗坐落本溪紅蟻溝廂紅旗坐落鳳城七筒碑九溝峪  
並正紅旗正藍旗缺地近年多有因控報換段釀起訟案等事纏  
擾不休此其故委因年湮日久地段不清致發生許多幻相近復  
闕官地清丈局將及清丈各城地段而領種職等隨缺各佃難  
免無藉端捏報以及移址換段等情若非及時清查則日後之

糾葛不堪設想是以職等公同等商擬將官兵缺地查照四至  
普通清丈以上質之厚薄分列等則仿照鄰地減半收租造具了  
尺圖冊如四至內丈有浮多准原佃領種按畝輸租既可清其隱  
匿即將來官地清丈亦免其捏報換段等弊職等為清理隨缺  
維持全局起見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轉呈示遵等情據此  
職等詳細考查現在各城拍賣之旗地與陵地多有混連包套其  
中難免移址換段等弊據該防禦等呈請清理等情雖屬因  
公起見正當辦法而是否可行出自憲裁合將該官兵等原擬條

章繕具粘單一併備文呈請公署鑒核批示遵行等情據此查  
永陵總管關防兩署官兵隨缺官地前於民國二年劃歸陵寢  
範圍之內當茲奉天全省清丈局普通清丈之際凡我陵寢官  
地亦應及時清查以杜佃戶移址換段之弊茲據該總管等所  
呈清查辦法等情不惟有益於官兵且亦無擾於民佃尚屬  
可行並據開單請委前來除指令准照辦理並委任署右翼  
翼長善璞候補駝騎杖文元尚香人教永恩等分赴鳳城本溪縣  
原法庫興京等縣暨賽馬集分縣查丈並分令遵化外相應

咨請貴公署請煩查照即希分令鳳城本溪開原法庫興京等  
縣知事並賽馬集分治委員遵照轉知就近警區妥為保護  
等因准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

五

日

暫用舊印

印

國五年

警務處

奉天三陵衙門為咨行事禮股檔房案呈

據陪祀官新授宗室覺羅學正管兼族長文啟呈稱為據情呈請轉令署缺人員交出圖記以便接管到任事本年十月二十日奉

省長  
都統 第三十二號訓令內開准

總管內務府咨稱陪祀官宗室覺羅學正管兼族長承懋因病出缺所遺正管兼族長員缺准以陪祀官宗室學副管文啟

補授以資奉祀等因分令遵照並准右翼總族長衙門轉行咨  
照將到任日期呈報前來職遵即往謁右翼總族長恩常請開正  
管兼族長圖記下落以便接管呈報到任日期據稱正管兼族長  
圖記於承懋病故呈請

省長公署委令學長博學署理在案職查正管兼族長圖記係  
隨正管任向例兼充從無正管兼族長令作二人分充之例案今總

族長恩常前請將正管兼族長圖記另人委署職既奉文補授  
遺缺自應到任現已奉文有日往詢署任移交圖記無期以致職  
到任日期無從呈報惟有據情懇請查核轉咨

省長公署令行右翼宗室覺羅總族長轉令署圖記人員將圖  
記交出以便職接管到任抑或即仍令署正管兼族長圖記博學  
一併署理之處理合據情呈請伏候鑒核示遵等情據此查正

管係皇室奉祀官員舊例盛京八旗宗室額設族長四缺左右翼上二旗族長向由正管二員兼理等語今正管兼右翼族長承懋病故所遺正管兼族長員缺奉文以副管文啟補授其總族長恩常前經呈請

貴公署以學長博學署理承懋所遺正管兼族長圖記自應遵文移交新任接收管理以符例案相應據情咨行



貴公署請煩查核施行並希見覆以憑飭遵此咨

奉天省長公署

奉天督軍兼省長張作霖

三陵承辦處副都統

三多

三陵承辦盛京兼金州副都統公署為咨請事案據經  
徵彰武排牧地租委員金心存呈稱為呈請事查排牧官  
地本屆應催租款及期奈兌現事宜頭緒紛繁幸經縣公  
署派委前寶缺驍騎校改捐候選州同寶舜不辭勞瘁  
親歷四鄉幫同勸諭各戶催繳頗有成效今該員因伊父  
在遼陽城守尉任內提倡墾植招集商股試墾無課窪荒

擬往調查幫同商人實地經理並據稱遼陽尉現現在虛  
懸因無收入亦無重要事權暫歸該城旗員代理等語  
委員再三挽留該員以眷屬尚在遼陽當此嚴冬新年  
臨邇明春再圖報稱業於日昨首途伏思該員辦事認  
真此次幫助催租及各戶欠債不無微勞足錄委員未便  
壅於上聞可否轉為咨請

省長體恤破格錄用派委該員署理旗缺俾可就產當差  
並藉以為後來者勸理合備文呈請伏乞鑒核施行實為  
公便等情前來查委員寶舜幫同清丈排收官地實屬  
得力自未便沒其勤勞查遼陽城守尉一缺自載椿交署  
後至今並未委員署理可否准將寶舜署理該缺之處相

應咨請

貴公署查核施行此咨

奉天省長公署

署盛京兼金州副都統  
三  
多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廿九日

熊岳防守尉署為咨請事案據各旗呈稱現屆陽曆年闕在  
即遵照前奉

憲飭定章所有外城領兵生計均按一七月撥發茲查將屆應  
領明年一月季生計之際請將應撥之數目先期飭知以便派員  
赴省關支等情呈請前來相應備文咨請

貴局煩為查照敬 城領兵生計現季應撥何數仍祈先為  
賜知以憑轉飭具領實級公誼此咨

東三省屯墾局

呈為聲覆事。丙午年十二月七日奉

鈞署批發據張裕賢等呈以李前知事陳胤欺詐昧款掩荒請飭縣將伊等應發荒地反應領之款分別核發等情奉批案經飭縣查明核辦迄今  
一久未據具覆殊屬延宕據呈前情仰安國縣迅即秉公查明核辦復奪  
毋得再延切切原呈併發此批奉因奉此查此案前據張海興盧園有等  
於上年五月間稟蒙

鈞署批飭李前知事丙吉錄案詳覆李知事未及具詳旋即知事到  
任接交詳查卷宗如原稟謂盧園有等前控劉總辦印劉前知事違封案

內經長白府田守查覆因伊等原撥之地實皆不堪耕種着該縣以可墾之地再撥百畝奈知事未予撥給一節查前清宣統三年間虛國有等在省呈控劉前知事舞弊營私尅扣違費各節一案奉

督憲檄委前長白府知府田守於呈覆文內聲明該旗戶等甘願照章每戶報領荒地一畝或半畝但仗力能開墾事尚可行等語蒙

前都督趙批示照准是但准其備領荒地並非免其交備補給荒地也該旗戶等並不備領來署報領一若季前知事將荒地扣留不予撥給者實屬不明事理又劉前知事仗強違旗經費接任都前知事逐項盤查劉



前知事無可遁飾吐出洋四千元交由部任移交羅任復由羅任轉交李任復因有等批然具稟請領事知事不但不能且申明此款早已稟出歸公一節查劉前知事建封報銷遠旗經費各項奉文核駁由接任部前知事詳細確查係屬浮冒四千九百餘兩備查各卷並無吐出洋四千元之說此項浮冒之款果經交出自應繳還財政廳歸款與該旗戶等並無干涉乃竟藉此垂涎糾紛不休殊為不合惟劉前知事經手各款早經捲逃無踪任內交代迄未清結前項浮冒之款無從追繳所有查明原案情形

理合具文呈請

省長鑒核備案施行謹呈

奉天督軍兼省長張

署安國縣知事繼源

中華民國六年一月一日



新學堂

為援集借支生計以全生計事據城六旗官呈請以官兵無餉

近年專賴缺租生活而隨缺各地今既大款完竣無租可食而官兵

清狀 枚舉

困苦尤不堪查元望總局派員收價已有成數又查內外各城收

價委員收有成數已照收款總數之四成均已先行借支整辦生活

有案官兵等事同一律撥清協領衙門接照內外各城收款總數

四成撥充元望總局於教先行借支官兵等得資生活是為公便

等情前來查該官兵等所領年餉年租<sub>異</sub>常困苦自係實情

更以該處年闕逼近百債俱待清償撥納年資是為善舉

呈報難情形深堪憫測  
府賜並示  
貴局查照函核俾恤援棄借給以全生活實切下此

奉天毛筆信局內長張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一月

# 本協領部

出

為收給印領事者查的徵收債項現已收到地債四

萬餘元徵 賦揚思四成核計略 存洋一萬圓 元為此

出是印領事者查的徵收債項現已收到地債四

萬餘元 賦揚思四成核計 存洋一萬 元為此

第三科奉天裕親王府移

立奏

為移請事竊照<sup>敬</sup>府烏龍溝坐落千總劉連陞業已革

退前曾移知在案不料該千總胆敢將本年各戶差租

於承催未去之先收洋四十餘圓並經查出盜曲王產地八日

於劉玉龍名下價洋一百六十圓向其理論充橫不服似此盜

典王產吞使差祖未便稍事姑容除將伊收各戶姓名數目

繕單粘附外相應文請

貴縣煩查事理希即飭警傳案押追以符優待此移

興 京 縣

計開

佃戶董士財交洋三元

佃戶周國林交洋壹零分

佃戶張學深交洋五元

佃戶劉玉龍交紅糧一石三斗

完

佃戶胡景漸交洋九元五角

佃戶孫紹玉交洋一元五角

佃戶魏士榮交紅糧石六斗

壯丁佟成交差洋六元

壯丁佟增交差洋一元五角

壯丁佟有交差洋一元五角

壯丁佟慶柏交差洋一元五角

壯丁佟慶赫交差洋一元五角

以上共合洋四十八元五角六分



為咨外事准

貴副都統咨開、案據經徵彰武

排牧地租委員金心存呈稱、云相應

咨請查核施行等因、准此查遼陽

城守尉一缺、現在虛懸、應准以該員實

授、署理、除任命並咨外、相應咨復

貴副都統、請煩查照、此咨

盛京兼金州副都統

本公署訓令第一號

令 永陵

關 總  
右翼翼長善理  
正紅旗防禦關文寬

案查前經本副都統咨以善璞補翼長關文寬補防禦等情一案茲准

奉天省長公署咨開云咨行查照飭遵此咨計抄呈單一紙等因前

來除分別行知外合行令仰該署即便遵照此令

除分別行知外合行抄錄呈單令仰該署即便遵照接交任事此令

具稟沈官屯旗戶代表人

金海印充金王府差  
吳雅堂充克王府差

等差不一為旗籍丁稅應否免征懇請詳核轉請

示知事竊

身

等全吳兩姓先人原係漢族於清初招墾撥民在沈官屯界報領內各歸屬牛庄

旗倉米冊地共計一百餘畝以後由紅冊地四至以內加報餘地國家紙冊前經均係

等兩姓先人

領名創墾查清初國策為增滿族勢力遂使漢人歸旗均附入正漢軍旗佐領管下

等金族

隨金王府當差

身

等吳姓隨克王府當差考試各由各府送歸該管旗佐轉送學院合棚考取

原初田賦丁稅本不相混比戶有錢壯丁有稅比年十五至六十者每年照丁口納稅這後族枝繁

多稅款零星承催之包衣照康熙五十二年國定章程將丁稅併於田賦代納

則合併上則

分收俗曰一地二糧地權仍係旗人自主民國成立臨近肅王府鄭王府內務府及各部丁款均

經豁免戶籍丁冊統歸民國接收管理惟王府丁稅不免不但包衣照舊征差復種地為王產

侵我地權

身

等戶籍尚在兩端對於民國充兵義務姑且勿論但自地權搖動以役典賣堂

欲遷移者寸步難離欲抵債者難求及主往年之價格今忽迭落數倍查因該一說一為國家  
正供王權不却是地之形式雖在而旗人之生機已停滯矣命產收關是以聯名呈懇

監督大人案下 懇准剖詳原理解請省憲指示一定不勝感荷之至謹呈

海城縣行政公署

戶代表人

金海印

金廷榮

金玉洪

金國士

金廷富

金廷忠

呈為錄同奏令請鑿核施行事案查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奉

省長公署訓令第四百八十號內開案准

三陵衙門咨開禮股檔房案呈據陪祀官新授宗室覺羅學正管兼族長文啟呈稱為  
據情陳請轉令著缺人員交出圖記以便接管到任事本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奉

省長公署訓令第三百三十號

訓令內開准

總管內務府咨稱陪祀官宗室守羅學正管兼族長承懋因病出缺所遺正管兼族長員  
缺准以陪祀官宗室學副管文啟補授以資奉祀等因分令遵照并准右翼總族長衙門轉  
行知照將到任日期呈報前來職遵即往謁右翼總族長恩常請問正管兼族長圖記下  
落以便接管呈報到任日期據稱正管兼族長圖記於承懋病故呈請省長公署委令學

長博學署理在案職查正管兼理族長圖記係隨正管任向例兼充從無正管無族長令作  
二人分充之例案今總族長恩常前請將正管兼族長圖記另人委署職既奉文補授遺  
缺自應到任現已奉文有日任詢署任移交圖記無期以致職到任日期無從呈報惟有  
據情懇請查核轉咨省長公署令行右翼宗室覺羅總族長轉令署圖記人員將圖  
記交出以便職接管到任抑或即仍令署正管兼族長圖記博學一併署理之處理合據情  
呈請伏候鑒核示遵等情據此查正管係 皇室奉祀官員舊例或乘入旗宗室顯鼓族長四  
缺左右翼上三旗族長向由正管一員兼理等語今正管兼右翼族長承懋病故所遺正管兼  
族長員缺奉文以副管文啟補授其總族長恩常前經呈請貴公署以學長博學署理承  
懋所遺正管兼族長圖記自應遵文移交新任接收管理以符例案相應據情咨行貴

公署請煩查核施行并希見覆以憑飭遵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總族長迅即轉行現  
署正管魚族長博學遵悉辦理具報以憑咨覆此等因奉此當經轉令現署族長博學  
在案去後放於六年一月八日據該署族長博學呈稱呈為族長圖記理難擅交請錄同  
原奏轉行事案查五年十二月十一三十兩日先後奉銜門令開為新補正管文啟兼接族  
長圖記一案等因奉此查前令原奏到管文啟補充正管內無懸理族長明文僅咨內其請  
補原呈自稱故其來詢移文圖記職並非無因不交恐以無為有致涉錯誤是以未敢擅  
卸後令新補正管文啟呈請咨轉交出圖記內云職移交無期及署承恐因故出缺正管等語  
原令委署統指族長圖記而言有原令可稽本未署有正管之缺是其請補正管的係空缺故  
正管管轄宗室覺羅學事宜前本學存在之際因無印信故原族長圖記藉資辨學直

接隸於將軍衙門族長管轄本旗公事宜分翼轉由總族長核辦補充族長向由兩翼總族長呈請省公署咨衆人府奏補正管翼族長本係兩缺今宗室覺羅學傳辦非上年既罷斯學之存在似無兼族圖記之必要且圖記遺註字語並無正管專刊盛京右翼正黃正紅二旗

宗室族長圖記十六字況前條請

諭旨內開僅准其補授正管之缺無庸預長已括在內鑒如若載其兼族長職盤桓不交是為把持把持皆想必被長官之特斥職擬請恩維其既無兼族長之奉

旨仍難擅交理合呈請總族長案下核錄同原奉轉行定為公。謹呈等情據此查此案肇三陵衙門訓令第三十二號內開於宣統八年十月十七日奉

旨以得祀官到管文啟補授正管等因令遵轉行當以職處向不節制正管具文呈覆五分



令知照在案今新補正管文啟呈請仍兼充正黃正紅二旗族長之差而署族長博學以恭  
旨僅補正管並無兼充族長明文不敢擅行交卸各等情均經核議再四思維若不  
呈請指示恐難公允理合錄同奏稿備文呈請

省長鑒核轉咨宗人府查明正管與族長是在兩缺抑應正管兼充俟覆文到日遵  
遵照職為慎重官缺起見可否之處伏候

鈞示遵行謹呈

奉天省長公署

計錄奉天三陵衙門第三十二號訓令一件原奏一件

右翼宗室覺羅總族長恩常

蓋平城守尉多

為派差領取事案查本年四月十日奉

奉天巡按使公署第三百六十七號飭為屯墾局遵議詳准發給八旗官兵生計改良辦法應於本年七月起實行定為陽歷一七兩月每年發放兩次屆時由屯墾局按照財政廳核發各旗所送名冊並由各該旗備具文領請領發給等因遵照辦理在案茲屆請領蓋平八旗官兵生計之際合亟出其官員領兵印領各一紙差派

等

徑赴

奉天屯墾總局請煩查照驗領發給施行

三陵承辦盛京兼金州副都統公署 為咨覆事案准

貴省長公署咨開正管與族長是否兩缺究竟應  
否兼充等因一案咨行查核見覆以便勸導前來查

盛京典制備考宗室覺羅教養事宜內載八旗宗室

每二旗設族長一員按左右翼每翼上二旗族長由宗學

正管兼理等語文啟此次係補右翼正管承懋遺缺所

有右翼上旗正黃正紅二旗族長照例自應兼充相應  
查明例案咨覆

貴公署請項查核飭遵此咨

奉天省長公署

署盛京兼金州副都統

三  
多

本公署訓令第四號

令水陵總管

照得關文寬已補正紅旗防禦實缺其署理廂紅旗防禦  
已委防禦永勝接署其署理廂黃旗防禦事務已委文元  
兼署除由本署分別委任外合行令仰該總管轉令遵照交  
接具報此令

令署廂黃旗防禦文元

茲委任文元接署廂黃旗防禦國銓代理防禦文彬事務

除分令遵照外合行令仰即遵照此令

令廂紅旗防禦水勝

茲委任水勝接署廂紅旗防禦事務除分令遵照外合行  
令委仰即遵照此令

為谷行事案查敬署官員隨缺地加徵課賦前經請准將舊有之課由

租攤出先期交納下餘虧短之數責令佃戶擔負由經徵官署照戶催徵

補足查敬關防隨缺富昌領名地共三百六十畝內除坐落望城崗子小甸

予二處地一百三十八畝撥歸本溪縣外其餘地二百二十二畝均在興京屬界現  
值徵收民國五年份國課之際自應照依上年辦法先將坐落興京屬界地  
二百二十二畝應納五年份舊課小洋肆圓壹角陸分叁厘照數備足並將各  
處佃戶花名開列清單一併偽文咨送

貴公署請煩查照希將舊課核收下虧之賦傳佃完納實為公便此咨  
興京縣公署

計咨送五年份舊有課賦小洋肆圓壹角陸分叁厘

永陵掌關防祥啟

掌關防隨缺富昌領名官地坐落興京縣屬界所有佃戶花名開列清單

計開

坐落汪清河青溝子處地三十六畝

佃戶肇連升

又地十五畝

佃戶姜佩興

又地十五畝

佃戶蕭明福

坐落汪清河夾皮溝處地二十畝

佃戶姜文全

坐落石碑溝處地四十畝

佃戶周本佳



坐落五峯樓處地二十畝 佃戶盧陽宮

又地三十七畝 佃戶于江

又地三畝 佃戶萬兆榮

坐落西廂村北山坡處地二十四畝 無佃

坐落西廂小堡處地十二畝 佃戶姜廷禮

以上共地二百二十二畝

東三省屯墾總局為咨覆事業准

貴尉咨開熊岳各旗領兵歷次所領生計分得之數比較撥往蓋平領兵所分生計之數反形虧少是否隨缺伍田兩項生計混合撥發煩為查明補撥抑俟下屆扣留併發仍祈賜覆等因准此查

貴城撥往金州海龍蓋平三處領兵等前領生計本局係將收入熊岳隨缺伍田地價統按四成撥發該

兵等具領在案茲准咨查應俟下屆發放再行核  
辦相應咨覆

貴尉查照此咨

熊岳防守尉

局長張之漢

協理王永江

坐辦錢濟勳

等因准此茲奉

函知緣為各城旗每屆支領生計先期到省守候曠時虛耗川資以致假名邪說欺朦剋削等情詳繹之下足徵摠其承者一秉大公不容飾詞朦混不惟剔除侵欺之陋習寔寓以体念衆兵之美意無微不至曷勝欽感竊以該城兵等前次計領生計之數比較撥蓋兵缺虧少若干承准賜霽統按金海蓋三處領兵統按四城撥發寔與該城五年一月表報分晰隨任兩

項說明原質不符因查伍田一項原係熊岳一城兵等  
承領積水灌甸牧廠十年九災課有定額佃戶拖欠均是  
熊岳一城兵衆色課完報考成其撥往金海蓋三處兵  
缺向未色雜伍田災課此特文放寔不與該三處撥缺  
相涉此理證明並非巧辯况前報表式注意說明此特  
領款更不容各持己見謬妄疑論致滋繁難茲查現  
屆應領奉年七月季生計之際相應咨請

貴總局煩為查核挽留補撥仍行撥發何數先期示知

以便派員回領勿致岳兵偏枯向隅是計切禱切感伏  
東三省屯墾總局

為詳報事。案據署廂蓋旗漢軍第一佐領關書綸詳稱竊  
佐領現充督軍署軍需課課長事務較繁所署廂蓋旗漢  
軍第一佐領一缺得難兼顧擬請另行委署以專責成茲  
查有該佐承辦領催孫景煦辦理該佐事務多年諸臻妥  
慎堪以委署斯缺是以不揣冒昧擬請轉詳飭委以資熟

手是否有當理合備文詳報協憲鑒核施行等情據此查該佐領既為因公辦事得人起見自應詳請飭委接署藉資熟悉未敢擅擬理合備文由詳請

公署鑒核俯准飭委施行謹詳

奉天省長公署

代署翼漢軍副都統旗協領陞福

中華民國六年三月初十日

呈為填送官吏成績表事案查官吏成績表分為四季  
填送茲屆春季之期理合遵照格式填列官銜表五份  
具文呈請

鑒核謹呈

興京副都統公署

計呈送官吏表五份

中華民國六年三月

六



具稟撫順四旗碩催馬清裕等為新缺租銀暨新缺地價懇准咨請

做

財

六

世

發放事竊兵等向有四旗新缺地按年租銀由

縣署派員赴興京協碩衙門領取發放歷經遵辦在案茲查民國五年分租銀迄今尚未領到兵等均屬寒困萬難久待查前四旗陳缺

兵地當經丈放所收地價均按四成生計照章撥發各兵等分別給

領新缺兵地坐落興京縣應由興京協碩衙門經理現聞有出售之

說所得地價亦應撥發兵等作為生計不然緣何地租既未隨時

撥給而地價亦未賞領究竟此項新缺地是否出賣所有地價地租

亟待頷取以資生計是以聯名呈懇

監督恩准咨請興京協領衙門發給租銀暨地價則感德無極矣

中華民國六年三月三十一

馬清浴

印金印

日

桂馨

全稟

惠遠

墨頷

具頷撫順四斫領催馬清裕等今於

與墨領事依奉領得撫順四旗

民國五年分新兵隨缺地租小洋一百八十九元內扣除請願川資  
小洋五元七角餘小洋一百八十三元三角按七十人均分每人  
應領小洋二元六角一分九厘內除缺贖三名共應領小洋七元  
八角五分七厘如數留縣備解外實領小洋一百七十五元四角  
四分三厘如數願收轉發各兵等願訖所具墨領是實

唯領九月廿日

為呈請事竊職於宣統二年間因漢軍兩黃旗第一佐領雙貴 奏歸道

班所遺該佐圖記派職署理至今缺未能補放職又代理右翼兩紅兩藍旗

關防綜核官兵隨缺伍田監放四成生計事務較繁礙難兼顧查有漢軍兩

黃旗第一佐領下已引 見即補佐領廣選在本佐當差多年公事諳練佐

務熟嫻擬請以廣選委署該佐圖記如蒙 允准即請飭令漢軍左翼兩

黃正白旗協領轉飭該員接署理合備文呈請

憲臺鑒核俯准施行謹呈

奉天督軍兼省長 張

漢軍左翼兩白正藍旗協領陞 福

呈為應領五年分俸餉各款造具單冊請鑒核飭發事竊查職營  
主事族長暨三兩二兩宗室孀婦等應領五年分俸餉銀米鹽菜藥  
賞辦公地租等項春季減半實支大銀元一千一百四十二元五角二分七厘  
夏季減半實支大銀元一千一百四十二元五角二分七厘秋季減半實支  
大銀元一千一百四十二元五角二分七厘冬季減半實支大銀元二千  
五百六十二元四角五分二厘統共實支大銀元五千九百九十九元零零三分  
三厘理合造具支付預算冊八本請款憑單一紙一併備文呈請

鑒核飭發施行謹呈

兼奉天省長張

主事春山

宗室營署主事慶椿

署族長德深

中華民國六年四月十一日

蘇平如

興京副都統公署

為咨行事案據永陵署總管官祥齡等

呈稱呈為送襲防禦缺分事案據署廂白旗防禦陳恩濬呈稱  
為呈報事竊據職旗閑散郭熙敬呈稱為呈請承襲防禦缺  
分事竊查身父世襲防禦玉林於宣統二年病故隨特稟明在案  
彼時身年未及歲碍難驗身襲替以致員缺曠悞至今身現年  
十九歲素無殘病遵照龍裝缺成案員缺應龍裝有分之人身係故員玉  
林之長子其中並無過繼假冒等弊理合造送龍裝缺根源冊並履歷  
清冊各一本具呈懇請案下鑒核加結轉詳是為公便矣等情據此  
查該郭熙敬實係故員玉林之長子並無過繼假冒等弊理合加具押

結連同原呈各冊一併具文呈報鑒核轉請承襲施行謹呈等情據此職等覆查無異隨將郭熙敬傳署驗視其人實無殘病自應遵照襲缺定章呈送承襲除將原結原冊存案備查外理合加具印結一紙照錄根源冊履歷冊各一本連人一併備文呈送鑒核祈請承襲施行計呈送印結一紙印冊四本等情據此本副都統查該襲缺根源冊載郭熙敬承襲防禦世職與例相符且考驗郭熙敬年已及歲文理明通亦無殘疾之襲缺尚能稱職自應查照定章送請承襲永陵廂白旗防禦賞缺俾免曠廢而重職務除將送到冊結各檢一份存查外相應加具印結一紙並根源冊履歷冊各一本一併備文咨送——



貴省長請煩查核轉咨承襲此咨  
奉天省長

計咨送印結一紙冊二本

(估冊另存陸軍部)

興京副都統兼管陵寢事宜德 裕

中華民國

六年

四月

十三日

九 萬 萬 萬 萬  
本 萬 萬 萬 萬  
右 萬 萬 萬 萬

於 萬 片 上 萬 托 川 萬 德 之 處 萬 導 度 在 無 異 理 分 加 其 印 結 所 結 是 實

依 奉 行 傳 萬 孫 著 廟 白 萬 德 崇 隆 必 符 萬 凡 萬 隆 崇 之 罪 萬 萬 不 能

為 出 具 印 結 事

為 出 具 印 結 事

九 萬 萬 萬 萬  
本 萬 著 德 官 字 開 行 傳  
右 萬 萬 萬 萬 萬 萬  
依 奉 行 傳 萬 孫 著 廟 白 萬 德 崇 隆 必 符 萬 凡 萬 隆 崇 之 罪 萬 萬 不 能  
於 萬 片 上 萬 托 川 萬 德 之 處 萬 導 度 在 無 異 理 分 加 其 印 結 所 結 是 實

永陵總管晉造送本屬廟白旗裝官閑散年底履歷清冊

計開

廟白旗古申保佐領下閑散郭照敬年十在歲

署正黃旗防禦順年為詳覆事奉城守尉署飭准

奉西等書判廳公函逕啟者本廳受理蓋平縣尚克久與任玉本因地畝訟一案訊據任玉本供稱係爭地係伊先人任應賓領名坐落蓋平城北郎君寨計地六十二日共三百八十四畝蓋平城守尉有魚鱗冊及正黃旗底冊可查並謂自前清光緒間以迄民國元年歷年糧領均未撕下尚在蓋平城守尉連根粘存等語據此相應函請貴衙門希即檢查檔存魚鱗冊及納糧領根有無任應賓領名冊地糧領見覆過廳以憑核辦此致等因准此相應飭令該界遵照文內指示各節查明詳覆此飭等因奉此遵查職旗魚鱗冊載定有任應賓領名冊地坐落郎君寨處共五段計地三百四十二畝並有歷年徵糧冊可稽惟納糧領根向存尉署檔房因於去歲七月間陰雨連綿房屋倒塌將所存案件均已霉爛無存業已呈

明在卷茲奉

飭查理合將查明是在情形詳覆

等情據此理合將該旗查明情形備文咨覆

高等審判廳查照施行

新民縣公署訓令第

號

令中區區官

案准

六五

一

官地清丈局駐新收價處函開逕啟者冊查省漢三佐廟藍

旗伍田坐落黑崗子地段曾經屯墾總局派監果字純員  
於民國四年六月間丈放在案去歲秋令季屬到縣南之黑  
崗子查詢百家長井無伍田示以冊註領名亦云更無其人  
當又就近訪查齊稱不知是否扶同徇隱規避催價抑係  
元有地點殊難懸揣今特開列清單務請通令各警區  
差查明有已丈過伍田地之黑崗子村名與單開姓名相符  
者即傳令該戶等前來繳價設村在某區界內尚祈亟知

而使催款相應粘抄函要名清單函請貴縣希即查  
照轉令辦理望速見覆計粘抄單一紙等因在此除分行外  
公行照抄名單令仰該區即便遵照詳查明確迅速具報  
以憑查覆切切此令

計粘名單一紙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

日

計開

黑歲子領省漢三佐府藍伍田欠價各戶

一候金山 次下則二十三畝四分又 次下則三十一畝七分

又 次下則二十二畝二分又 次下則十六畝

又 次下則九畝四分又 次下則十畝零一分

又 次下則十四畝六分又 次下則八畝九分

又 次下則七敵三分又

次下則二十五敵

又

次下則十敵二分又

次下則十三敵一分

又

次下則六敵二分又

次下則八敵

又

次下則十敵零九分

次下則二敵二分

又

次下則四敵 又

次下則十敵零一分

又

次下則九敵八分



一候明山次下則二十一敵九分又次下則九敵八分

又次下則五敵二分又次下則十八敵六分

又次下則十敵三分又次下則十六敵二分

又次下則八敵二分又下則十三敵八分

一薛萬寓次下則九敵二分又次下則八敵一分

又次下則四敵四分

一曲水發次下則三十五敵

一吳直次下則二十敵九分

一李宝林次下則六敵八分

次下則七敵七分

又次下則十五敵一分

下則二十九敵三分

一趙富次下則十六敵四分

一侯貴山次下則九敵三分  
次下則十二敵八分

一侯德山次下則十六敵七分

一李福林次下則二十七敵七分

一侯慶山次下則三十敵零四分  
次下則二十敵零三分

一尚廣廷次下則二十三敵六分  
次下則三十四敵六分

又 次下則十七敵九分

一陶永海次下則十二敵九分

一吳 秀次下則五敵四分  
次下則七敵四分

一、次下則五鼓八分五

次下則七鼓五分

又 次下則八鼓九分

一、次下則十一鼓九分又

次下則八鼓五分

又 次下則八鼓四分又

次下則五十一鼓八分

一、次下則五鼓五分

一曲水發次下則十四鼓七分

一吳 凌 次下則十敵零三分又

次下則十五敵四分

一李 萬 福 下則五敵四分又

下則六敵六分又李則三敵九分

一翁 德 下則四敵一分又

下則十八敵九分

又 中則二敵八分

一曲 文 下則七敵

一曲 成 下則四十二敵五分又

次下則十一敵三分

一李香林 次下則五敵三分

一吳 坤次下則七敵八分

一薛 風次下則二十三敵二分 下則二十六敵三分

一曲 巽下則二敵

一吳 旺下則十二敵二分

一靳 彭雲下則十九敵一分 下則一敵八分

又下 下則十四敵五分

一曰庚聖下則十三敵四一分

一裴榮缺次下則二敵五分

下則了五敵五分

一裴榮貞次下則三敵六分

一吳鳳雲次下則五敵三分

呈為尚王祠佐領尚昌多病故遺缺以尚昌煥承襲請查核轉咨事案據尚王祠  
佐領兼族長尚其慎稟稱因世襲佐領尚昌多於民國六年五月六日作故出缺  
自應保送公正族人承襲以免虛懸現經閩族公同稟選當選本族前清府經歷銜  
武岸生尚昌煥現年四十二歲人品端方明白事體堪以承襲是缺合行出具保送  
甘結稟請查核轉詳並轉咨盛京鑲藍旗第一佐領衙門備案以便承襲實為公便  
計附甘結履歷等情據此查尚昌煥實係人品端正堪以承襲該祠世襲佐領之  
職除咨盛京鑲藍旗第一佐領衙門備查外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俯賜轉咨

陸軍部准予承襲實為公便謹呈

奉天省長公署

計呈送 甘結履歷各一份

海城縣知事廷瑞

履歷

尚昌煥年四十二歲係漢軍鑲藍旗人於前清光緒二十五年六月蒙奉天全

省學政李 考取武庠生三十二年三月蒙海城縣知縣巡警總辦管 派充

總局稽查三十四年二月蒙海城縣知縣陳 保獎六品軍功三月又蒙派充一區一

分所楊相公屯巡弁十月蒙海城縣知縣高 調充三區三分所郭家台巡官宣

統元年十一月因事辭差迨民國元年三月尚宗祠自立高等小學校成立經

本族選充管理員之職須至履歷者

署廂蓋旗漢軍第一佐領孫景煦今於

與印結事依奉結得管下府經歷

銜武庠生尚昌煥承襲尚王祠主祭佐領查明冊載寔屬  
與例相符並無違碍之處為此出具圖記印結是寔

署廂藍旗漢軍第一佐領孫景煦送承襲世職佐領年歲履歷三代清冊

計開

尚昌煥年四十二歲係漢軍廂藍旗人於前清光緒二  
十五年六月蒙奉天全省學政李 考取武庠生三十  
二年三月蒙海城縣知縣巡警總辦管 派充總局稽  
查三十四年二月蒙海城縣知縣陳 保獎六品軍  
功又蒙派充巡警一區一分所楊相公屯巡弁十一月蒙

海城縣知縣郭 調充三區三分所郭家台巡官宣統  
元年十月因事辭差迨民國元年三月尚宗祠自立高  
等學校成立經本族選充管理員之職須至履歷者  
曾祖 維軼 祖 純政 父 宗樂

具押結佐領尚其慎為出具押結事情因本祠佐領尚昌多作故出缺曾  
經閩族公舉族人尚昌煥人品端方明白事體堪以補充是缺並無過犯  
違碍等弊所具押結是實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 日具押結佐領尚其慎

為治事、案查前校右翼宗室覽羅  
縱族長、等具收軍、恩常呈稱、檢記名副  
管博學呈稱、為出具切結履歷、請補副  
管、並請祀官遺缺、要請轉呈、施行事。云  
案核治補施行、計呈、履歷、清冊一本  
前來、當以該管長博學、曾否以副管記  
名、歷年已久、本具案卷、散失、無從查考、  
碍難証、即轉令該管長、必記名副管

飭知呈驗，以便核辦。指令在案。若核該族長復稱，當即轉令該族長，查魚辦理。若核呈稱，記名副管向無傷知，隨正一案。云云。查核施行，甘結計是切結。依核此查該族長博學，既核查所，寔係曾經副管記名人員，向無傷知，並取具陪正普興切結，証明所請指補副管，與陪正官核與例案相符。應准轉咨辦理，以資奉祀。除呈指令外，相

唐興抄冊結、治行

貴部請煩查無籍、治總管內務府、核辦見  
復施行、此治  
內務總長、

計治送抄冊、  
結冊一係、

為出具切結事今結得宗室學候補管長博學實員  
係於光緒三十二年八月二十一日奉

旨記名陪職引

見副管擬陪記名人員理合出具切結是實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

日

福陵左翼翼長並晉興



案准

陸軍部咨開本部呈核

也等因、唯此相應鈔呈咨行

貴副都統、請煩查照、此咨

興京副都統

并粘鈔

陸軍部為咨行事本部呈核奉天督軍張作霖咨請以郭熙敬承襲  
永陵廟白旗世襲防禦一案於本年六月一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准予承襲此令奉此相應抄錄原呈咨行——

貴督軍查照可也此咨  
奉天督軍

中華民國六年六月六

日

陸軍次長代理部務

張士鈺

具稟徐恩德為官吏濟弊監守自盜請

查究辦事恭查

陵寢八旗堆房設立官兵原為保護禁山樹株整齊以昭慎重  
詎料正紅旗防禦文寬與領催榮祥同旗同宗而復同  
心謀利竟敢招覓周姓等名以看守堆房實則砍伐水  
路實為利現有成材大木若干匿放該複屋內可查為  
據似其如此蹂躪殊干法紀德本受我  
皇室深恩不忍坐視惟有稟請

都護大人麾下恩准從重查辦以免眾皆效尤但可否之處核  
批示祇遵

中華民國六年六月

日具稟徐恩德

稟查留禁樹株迭飭各該管官兵等嚴行看守  
宜如何核地查察果以沙等殊屬妄為究言是在  
虛實候令行永陵總管確切查復再行核辦此批

六月二十六日

具稟徐恩德為再請澈底究辦事竊德前於陰曆五月初七日稟以文寬與榮祥等同心謀利招賈周姓砍伐木植匿放該旗屋內等情幸而彼時眼同差官連普衛隊及王甲長等睹面查驗刺木五件對訊周某據稱其子所為當認不諱並無拏有山犯之說天理昭彰迨蒙奉

批之下靜候勿瀆詎乃文寬被傳之後畏罪無可掩飾買通車馬代認山犯捏弄供情轉詳欲作脫愆之計豈如禁山火路自尊自貴體制尤闕伊係一旗首領責無旁貸應宜遵章

梭巡敬謹保護方符體制其何獨不然也竟致縱令外來

周某父子家眷先居官房後移民宅以

龍頭截車索錢怨言載途聞到已封禁堆房迤東火路有違

定章復以勾通無業游民車某等砍伐禁山樹株抽頭藏

匿屋內漁利互飽若非上下交徵其何以行之哉不然自春

徂夏晒烙明道未聞拏獲一犯今被重驗之後真贓確鑿

有証可訛其見無可影射反以查獲山犯為脫離關係詎乃

遇犯不懲中有希冀該犯更無忌憚豈非放棄責任咎由

自取曷克搜人才復伏思文寬自如慣收如蟻附驢小大由之  
見利即可忘義之情形不勝枚舉今奉飭查該其無論如何  
搜飾既經在其屋內查有成材大木五件終難瞞其愆尤  
與一... 至於大路應否開墾既有

山犯應否澈底究辦恩出

憲裁惟德受恩重見其如此蹂躪無人過問定係不忍坐視  
故略將大概情形陳明為此再稟  
都護大人麾下鑒核

育子會徐恩德

查爾前字情詞急切闕懷舊感長見有愛護之忱尤  
為別陳積弊尚堪嘉尚已飭據永陵總管查明分別  
擬撥指令且准在案據目前情查此字語多刺目似  
近挾獲既經分別查辦完結應毋庸議至該旗堆房  
逸東火路是否舊有園地抑或違章開創亦都統自  
有查覆報衙仰即遵旨息喙勿庸再塗可也此批

七月十三日



呈為查明兵獲事恭摺

與京副都總管會同查據徐恩德稟稱為官之濟聲蓋字自盜請查究辦事恭直

陸院八旗堆房設立官兵原為保護禁山樹林整齊以昭慎重詎料正紅旗防禦文寬與頭雁榮祥同旗  
同兵而違同心謀利竟敢私克固柱等名以看守堆房實則砍伐水路貨為利現有成村大木皆  
于恩故該旗屋內可直為據以其如此蹂躪殊于法紀德本受我

皇室深恩不忍坐視惟有稟請陛下恩准從重查辦以免眾皆效尤但可否之處伏候批示祇遵

等情據此除批稟悉查留禁樹林造訪各該旗官兵等嚴行看守宜如何梭巡查案果如所稟詳

需妥為究覈是否虛實候旨行永陵總管確切查覆再行核辦此批等因牌示外合行全仰該總

管遵照所稟各情確切查明具覆候核勿延切此等因奉此正在遵查間據正紅旗防禦關

文寬稟為案經保釋反被誣捏仰請鑒核事竊於舊曆五月初七日據職旗現班領雁榮祥

報稱於舊歷五月初五日帶兵查山遇有山犯車恒德買憲春在某山搬運木值追獲竟

乃潛逃當即拋棄木植三板搬運堆房存放於初六日後往巡查又遇車恒德買憲春搬取木

植始被擊獲並六頭三總一併帶至堆房遇有善福全並于姓至再求說暫行釋放懇緩節後再

行究辦頃准朱秋揔便只得聲明等情前來查該車恒德等胆敢在禁山內搬運木植幸經

該頭准隨時擊獲經保釋正擬呈請核辦間適有徐恩德乘隙至堆房查驗山犯所遺木

植五塊聲稱係職與榮祥同心謀利砍伐禁山成村大木若干查木植五根原係山犯偷砍嗣被提獲

所謂同心謀利由何所出成村大木入屬控報究經職呈報之際反行捏詞稟控實屬刁健除仍令

原保將該山犯買憲春再為拘傳送請究辦外理合先將山犯車恒德一名並取供一紙一併具文呈請

鑒核等情前來隨帶同該頭准榮祥查得正紅旗屋內存放板木五塊均約長有八尺粗有六

寸不等逐條詳錄一並取大板板數並該稟所呈山犯車恒德一名及原供一紙一併備文呈覆

公著鑒核謹呈

興京副都統公著

計呈送山紀車恒德一名原供一紙

承德著總管掌調防祥

左 奠 奠 長 玉 和

右 奠 奠 長 善 璞 左

中華民國六年五月十八日

據車恒德小的供 原係奉天人于早年未到凌街安木匠手藝

為生趕到年以來因吸大烟手藝不要並無正業時常

偷砍禁山木植於舊曆五月初五日偷砍禁山木植被查

山領催祭祥將小的拿獲小的安員係偷砍禁山木植是

實今蒙訊問只求不治小的重罪就是恩典了不敢撒

謊所供是實

據車恒德



供

左手食指筆

本公署指令第二十號

令永陵總管

呈一件呈復徐恩德控稱偷砍樹株將山犯車恒德並供詞呈核由  
呈暨供詞均悉覆訊據該犯車恒德供稱該旗存放木植並非係  
伊所砍前供實係該領催榮祥誣指等情查此案該總管並  
不切實查託僅以該旗詳送山犯一名一覆了事殊屬諉卸茲將該  
犯仍交由該總管切實查辦具報勿再推諉此令木植五根查封

中華民國六年七月二日

呈為請予記名副管博學志補遺缺事案查本年五月二十九日據記名副管博學呈稱為

附具功結履歷請補副管承陪祀官遺缺博學行事竊查前設宗學正副管文向例兼充

### 福陵

昭陵陪祭官每晚祭期分住敬謹行禮庶辨在案茲於民國三年到管普與陞補翼長民國六年貢

到管文政陞補正管遺道到管照例應以奉

### 旨記名陞正引

見人員坐補以資陪祀既係兼補陪祀似應仿照文政補缺成案呈請禮取檔房案呈

三陵衙門坐補為宜委因坐補到管照章以記名人員由宗學正管遺呈

省長公署咨補惟淵未學停辦歷有年所正當已無遺且之業此缺分關係宋室原缺兼  
光緒祀前經衙門呈准有案嗣後凡本翼所屬各項缺出由本翼照例呈請陞補以符定  
章而昭慎重等因職係於光緒三十二年八月二十日奉

皆記名陞普興引

見副管人員本隸衙門長官所屬之翼當無按照文及之素呈請補缺之序今普興文政所遺副管  
並陪祀官員缺均值虛懸例應以奉

皆記名人員崇補授九職保記名自應遵照新案呈請普興遺缺副管兼陪祀官請補以資陪祀  
而符歷案理合繕具履歷清單並前請翼長普興出致切結一併呈請總旗長葉下鑒核轉呈咨請  
施行等情據此除將該員呈同切結存查外理合將原呈等緣由登履歷呈請

省長案下臺核咨補施行寔為公便謹呈

奉天省長公署

計呈原呈履歷清冊一本

右翼宗室覺羅總族長奉恩將軍恩帝



中華民國



蘇州知府



# 奉天三陵衙門 為咨送事業據

昭陵總管等呈稱呈為具請事竊據總管等所屬章京品級富潤呈稱為懇請保送襲替缺分事竊職父係奉天

昭陵正黃旗滿洲四達色佐領下勇舅子孫世襲雲騎尉品級洵陞掌關防啟昆於民國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病故當經詳報在案所遺雲騎尉品級一缺職富潤現年四十四歲係屬長子理應遵章懇請加結保送襲替理合繪畫漢字家譜五分造具襲缺根源冊五本一併呈請鑒核恩准轉呈保送承襲實為公便為此謹呈等情據章京品級富潤呈稱

伊父世襲雲騎尉品級啟昆病故出缺呈請襲替前來總管  
等覆核無異除將所遞譜冊各存一分備查外理合將繪畫家譜  
四分造具襲襲冊四本內蓋關防各一分加具印結一紙履歷  
冊二本連人一併呈送鑒核等情據此除將原呈譜冊撥出  
一分存查外相應將印譜一分印冊二本印結一紙白譜二分  
白冊三本連人一併卷送

貴公署查核辦理此卷

奉天省長公署

計卷送印詩一分印冊二本印結一紙白譜二分白冊三本

官名

奉天督軍兼省長張作霖

三陵承辦盛京副都統

三多

昭陵總管衙門造送請襲世職雲騎尉品級缺分之章京品級富潤旗佐年歲

履歷清冊

計開

昭陵正黃旗滿洲四達色佐領下舅舅子孫章京品級富潤年四十四歲陳滿洲那姓

昭陵正黃旗四達色佐領下舅舅子孫陳滿洲那姓世襲雲騎尉品級缺分之章京品級富潤年四十四歲陳滿洲那姓  
乾隆四十一年恩親

富潤世襲雲騎尉品級有年十五年因年老告退於乾隆四十六年二月卅日初六承襲世職承襲其子孫年歲有缺於乾隆四十六年  
之子依保承襲世職承襲其子孫年四十四年因年老告退於乾隆四十四年依保之子古拉保承襲世職承襲其子孫年四十六年  
十六年古拉保之子明祿承襲世職承襲其子孫年三十四年於乾隆四十九年十二月初九日明祿之子特穆爾承襲世職承襲其子孫  
年五十五年因年老告退於乾隆四十四年特穆爾之子額爾承襲世職承襲其子孫年六十八年於乾隆五十二年八月初四日額爾  
之子古勒承襲世職承襲其子孫年四十四年因年老告退於乾隆五十二年古勒之子依保承襲世職承襲其子孫年四十四年

呈為擬請辦法事

興京副都統公署令開呈一件呈覆徐恩德控稱偷砍樹株將山犯車恒德並供詞呈核由呈暨供詞均悉覆訊據該犯車恒德供稱該旗存放木植並非係伊所砍前供實係該領催榮祥誣指等情查此案該總管並不切實查訊僅以該旗詳送山犯一名覆了事殊屬詭卸茲將該犯仍交由該總管切實查辦具報勿再推諉此令木植五根查封等因奉令遵將木植五塊在原處查封交該旗看守詢據車恒德聲稱在內山偷取柴薪並未砍伐木植復據榮祥聲稱於初八日訪獲山犯車恒德一名當已詢明實係偷砍樹株供認不諱各等情查車恒德雖反前供茲已承認偷取柴薪則榮祥之訪緝已不為誤擬請將山犯車恒德罰作工役四十日交正紅旗有管押令刑罰八旗大路蒿

草期滿責釋該領催榮祥未能隨時弋獲山犯雖經訪獲尚有逃犯難辭其咎擬請將榮祥暫行革去領催仍留馬甲以觀後效該旗防禦文寬專司一樞事務失於覺查姑念到任未久擬請罰三個月值旗津貼所罰津貼撥充山犯罰作工役之飯費並令該禦另換委增領催兵等充當該旗之差務須敬謹巡查禁山毋得稍涉疎虞倘再有不肖不盡之處仍由該旗管官是問該旗伏夫周姓係屬催覓之人應即逐出勿庸留旗謹將職等所擬辦法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

公署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興京副都統公署

奉天省長公署為咨覆事案查前准

咨開興京八旗新缺官兵生計暨副都統隨缺官地  
應如何籌撥請核咨等因一案業經飭局議覆呈由  
本署令廳遵辦在案茲據財政廳覆稱查通化縣代  
徵興京官兵隨缺地三萬四千四百四十畝僅有隨  
缺地畝名義並無隨缺地段坐落每年撥給都署地  
租該縣係由普通地糧內提撥自三年度田賦劃一

以後一律改收大洋每年應撥都署地租大洋一千  
四百六十三元七角折合小洋一千七百五十六元  
四角四分所有三四五等年通化縣應撥前項地租  
業經該縣按年撥交在案奉令前因此項地租嗣後  
仍應由該縣按年照數撥解以濟兵艱除令遵外理  
合呈覆鈞署鑒核備案等情前來除指令外相應咨覆  
貴副都統查照此咨

興京副都統



東三省屯墾總局為咨覆事案准

貴尉咨開以前發熊岳領兵生計其撥金海蓋三處統按四成與前送表報分晰隨伍兩項不符查伍田一項向係熊岳眾兵包課完報考成不與撥往金海蓋兵缺相涉本屆應發生計請查核挽留補撥等因准此本局查此城撥往彼城兵額本屬同一當差其原撥伍田並未脫離何有疆界之分所有各撥缺伍田生計本局已照章核發給領未便再行回撥况來咨所稱該伍

田係由熊岳衆兵包謀完報考成不能成為理由所請挽留補撥斷難照辦除本屆應撥生計數目另文知照外相應咨覆貴防守尉希即分令遵照此咨

等因准此相應札飭廂黃等九旗遵照可也此飭

中華民國六年七月

日

具稟蒙古左右翼代表

德藩  
文秀

為債累難堪援案稟請變產抵還事竊查旗

署原無的款辦公向由商號借墊每領俸餉官兵分任攤還自民國成立俸餉

支絀各佐仍向商號宏泰祥等急借應支迄今五年之久每佐實虧累二三百

元不等現各商追償日甚一日邇來各佐雖由屯總局支領常年辦公費七十

元備抵在佐值事領兵食宿尚且不敷何有餘資抵還舊債當此窘困已

極曷可不籌施補救查漢軍左乙十二佐前因債累不已於民國元年七

月間將原置關防處房間核定價值儘數售與李道明奎接收李道稟明

前都督趙 批准在案各佐得價遂將債累清理今蒙古十一佐債價無項

僅有關防處房十間坐落大東門裡路北現有買主備價購買核與漢軍

左乙變產抵債事同一致業經回明本管協佐領均已認可是以公舉代表等  
具情稟請

大帥鑒於體恤之中施兼籌之慮可否援照李道明奎接買漢軍左乙房  
間之案俯准出售將來得價若干由關防處與各佐支配抵債免其苦  
累所餘接濟辦公如斯圖轉庶公舉而數善備焉伏候

鈞裁示遵施行謹稟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

日具稟人  
左翼代表 德馨  
右翼代表 文秀

案准

陸軍部咨開、本年五月、塔形查照可也、若因、  
非此、合行抄呈、令仰該協欽即、便行、遵  
照、此、令、

抄件

陸軍總長為咨行事本年八月九日奉

大總統令陸軍總長程德全呈准奉天督軍張作霖咨請以尚昌煥  
承襲世管佐領應照准此令奉此相應抄錄原呈咨行

貴督軍查照可也此咨

奉天督軍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十四日

日

為呈覆事案奉

鈞署批據蒙古左右翼代表德馨等呈請後照漢軍左翼成案  
變賣房產抵還公虧等情飭廳核覆飭遵具報等因奉此遵查旗  
署公產向不歸廳管理當經咨行蒙古十一佐左右翼關防辦事處  
查照旋於本月二十三日准蒙古左右翼協領咨覆案准咨奉

省署批據蒙古左右翼代表德馨等呈請援照漢軍左翼成案變  
賣房產抵還公虧等情查漢軍左翼房產係由衆兵集資購置該  
代表等所稱大東門裡關防處房屋十間如果確係公置自可准

予援案變價備抵公虧仰財政廳覆核飭遵具報呈抄發此批等  
因奉此查此項房產是否公置應否變賣抵債及有無他項膠轕  
情事本廳無憑核辦相應咨請貴關防處查照希即將前項情事  
詳細查明見覆以憑核辦等因准此查領催德馨文秀以各佐公  
虧呈請變賣關防處房產抵補公債一案查關防處原設蒙古左  
右翼協領辦事公署係十一佐呈報公文事件核轉機關又十一佐  
原設各有官房一處係佐領管理兵丁之所其房間不一實係集  
資購置相沿已久毫不紊亂查各佐雖有公虧理應專賣本佐房



產抵補方屬為是惟因各佐公虧請以變賣關防處實出情理之外  
並且十一佐官二十餘員又兼領兵等雖不能全體以多數為贊成  
若一二數允可難免不無風潮尚且官兵等並未同意本協領等  
碍難認可變賣况伊等實係捏稱代表並未公舉此乃上欺蒙大  
憲下目無長官實屬紊亂旗署秩序而應究治愆尤是以相應  
咨覆查照等因准此廳長覆查該蒙古旗關防處官房左右翼兩  
協領不表同情各佐雖有公虧亦碍難變賣茲准咨覆理合呈請

鑒核施行謹呈

奉天省長張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

三十一

日

奉天財政廳廳長王永江



為咨行事。案查前准

貴衛門咨開。以陵正黃旗滿洲世襲雲騎尉  
啟昆病故出缺。應以伊長子。奉京富潤承  
襲。造具宗譜。請查照辦理。等因。前來。當經  
檢同冊譜印結。咨行咨部核辦。並咨復在  
案。咨准

陸軍部咨開。奉部呈請。以富潤承襲  
奉天昭陵正黃旗滿洲世襲雲騎尉品級一

案、於本年十月十七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請准予承襲、此令奉此相應  
抄錄原呈咨行查照、茲因准此相應抄  
原呈咨行

貴衙門請煩查照轉飭施行、此咨  
奉天三陵衙門

計咨送抄呈一件

陸軍總長為咨行事本部呈請以富潤承襲奉天昭陵正黃旗滿洲世襲雲騎尉品級一案於本年十月十七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憑准予承襲此令奉此相應抄錄原呈咨行

貴省長查照可也此咨

奉天省長

中華民國六年十月

陸軍總長段祺瑞

日

為呈覆事恭奉

公署訓令學字第二百十號內開案據縣教育會呈稱為議決各案請鑒核  
准三批行等竊查早會於本年一月十三日遵章舉行五年份通常大會於十五  
日畢會謹將通常會議決各案中關於用款之各案繕具理由辦法清摺先行呈  
請鑒核如蒙俯允施行仍請均由本年一月份實行開支以免偏枯而維教育並  
呈清摺一扣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摺均悉查該會所議各學校校長薪水全年按  
十二個月支領鄉立學校教員分別加薪及學務委員酌撥津貼各案辦法尚屬  
可行應准由本年下學期起的核辦理仰即知照並候通令遵照辦理可也摺存  
等因印發並分行外合行抄摺令仰該校即便遵照辦理具報此令等因奉此查

校於本年下半年額活各支業已按月支領茲蒙核准由本學期實行校長按十二個月開支教員按月加薪及撥給學務委員津貼不在<sup>卑</sup>校前領數內請於十二月領指內分別填註補領本學期七八九十各月應加之數及學務委員本學期之津貼以昭公允免致偏枯且於訓令方能劃一理合具文呈覆

鑒核一律准領施行謹呈

興 京 協 領 鄭

老城高等小學校校長桑錫琳

中華民國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務部為咨行事前准

咨開據右翼宗室覺羅總族長呈請以記名副  
管博學指補副管兼陪祀官等因到部當經  
抄錄原呈暨事實冊結函送清內務府查核茲  
據覆稱該學長博學所請指補副管之處核與  
例案相符相應咨行

貴省長轉知宗室覺羅總族長查照辦理此咨



奉天省長

內務總長

錢能訓

中華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具呈人恩福

職業廂白旗執事領催

原籍本城旗人

現住水陸門牌第

號

現年空虛

日生

呈為

冒領公產累墊無着請求追歸公領以免因公受累

事竊以本旗有官員隨缺房地一處坐落東紅石砬子地方昔

年招佃王姓墾種嗣於光緒三十四間<sup>年</sup>王某無力耕種即將此

產退交本旗自行經營其中王某建蓋草房五間大鍋一口磑一盤  
並退園院杖及開墾辛力等項共作銀洋五十元當由其應納租糧  
項留然此項租糧立待變解實省歸款旋經領催納月利四分行息由

八旗公立小學堂借款墊給後始招妥徐德玉住種每年地租六  
石谷草五百斤按數呈交 協憲實解 督轅斯謂缺贖正款其房

租洋拾元亦奉明天歸抵借款利息所以此產與他項隨缺迥不  
相同者也前者大放八旗缺地而徐德玉乘隙運動遂將此地由

委員手內領為己產

領催

向其追要房地租項徐德玉以為地已冒

領到手堅抗不給以致解款墊款兩無着落伏思此項官地開墾

原佃王姓已經本旗從優酬勞方得退歸本旗經營至徐德玉此

度租種未費一絲之力不過租地納糧而已徐德玉本非原墾佃戶  
即使價領亦須由本旗承領方於公私兩無窒碍今徐德玉假冒原  
佃膠領公產致使公款無出

領催

因公受累抗墊兩難籌思至再合

無仰懇

憲恩俯念

領催

為公遭累請將徐德玉地照追出交歸

領催

照數價領以杜巧謀至徐德玉虧欠租項併請照數追交以便歸

監督鑒核恩准施行

欸之處出自鈞裁

領催

因公起見是以不避冒愆據實稟懇伏乞

中華民國六年十二月

日

具呈人領催恩福



職業廂白旗執事  
籍本城旗人  
住所永陵東堡

代書人

職業  
原籍  
住所

連署人

職業  
原籍  
住所

鄂

東三省屯墾總局公函

年

字第

七九號

逕啟者案照本局文放官地原章於所收債內提

撥四成生計費前經規定於每年一七兩月核發

在案茲屆本年一月應發生計之期所有核定

應發數目相應開單函行

貴路訖希即查照備具印領來局請領再單

內如有未經開列者係屬未曾收債無從核發

備印由

可收地債

內扣抵



合併聲明此致

權順路記

計粘單一紙滿清四行官共計一百三十元

中華民國七年一月

廿五

日

東三省屯墾總局為咨 明事 案查本局丈放官地  
照章於所收價內提撥四成生計費前經規定於每  
年一七兩月核發在案茲屆七年一月應發生計  
之期所有核定應發數目相應開單咨行

貴協署希即查照備具印領來局請領再單  
內如有未經開單<sup>列</sup>者係屬未嘗收價無從核發合  
併聲明此咨

興京協領

計粘單一紙

局長張之漢

協理三永江

中華民國七年一月

廿五

日

計開

興京西紅旗兵等隨缺生計一千六百元

又 廂紅旗校政帶明隨缺生計七元二角

又 兵等隨缺生計二百七十元

又 西黃旗兵等隨缺生計二千九元

又 廂黃旗防禦文祐隨缺生計三十一元一角二分

又 兵等隨缺生計七百元

又 西藍旗兵等隨缺生計六百六十元

又 廂藍旗兵等隨缺生計一百三十元

又 白白旗兵等隨缺生計八百元

又 廂白旗兵等隨缺生計四百元

興京協領公署訓令第九號

令八旗管官執事准此

於民國七年二月五日案准

東三省屯墾總局咨開為咨覆事案准貴協領咨開請將本年一月應發生計費由興京收價處就近撥發以資

便捷等因准此本局查興京各旗官兵生計費本屆應  
發六千五百九十八元三角二分業經咨行在案茲准咨由  
收價處就近撥發事屬可行除令行該催款員外相  
咨咨覆貴協領希即備領前往領取仍照案造冊具  
覆此咨等因咨准前來當即備文出具正副印領派差  
持文赴收價處悉數領到共計六千五百九十八元三角二分內  
除號數枝常明生計洋七元二角防禦文裕生計洋三十  
一元一角二分由署發放外其餘八旗共六千五百六十九元查心  
聖局原撥各旗粘單數目如數分令各該旗管官執李  
等持領未署領取印章散放完竣造具領兵牌冊一本

仍取其各領兵收據一紙送署以憑轉咨。指財政廳屯墾  
高意核切達知。此令。

兼署興京協領鄒

熊岳防守尉署為咨行事案准

貴總局咨開茲屆七年一月期應發生計之期  
所有核定應發數目用單知照等因准此相應  
照依單開數目出具正副印領各一紙派員惠齡

等持領前赴

貴總局請煩驗領照發施行此咨  
東三省屯墾總局

中華民國七年二月

日

為出具國防印領事今領得 敝城九旗  
領兵等應領民國七年一月期隨缺留生計洋貳仟  
貳佰元派員惠懇持領前赴

貴總局驗領如數發給所領是實



興京副都統公署訓令第十二號

令興京協領

案准

中華民國七年四月

奉天省長公署咨開案查前准貴副都統咨請以王和陞補  
總管等因當經咨行

陸軍部查照辦理咨復在案茲准咨稱本年二月二十日奉

大總統令陸軍總長段芝貴呈准奉天督軍張作霖咨請  
以王和陞補總管應照准此令奉此相應抄錄原呈咨行查  
照可也等因准此相應照抄原呈咨行貴副都統請煩查照  
轉行等因准此除分別咨飭外合行令仰該協領即便知照  
此令

興京副都統公署訓令第三七號

興京副都統公署為咨行事案據永陵護理總管祥徵等呈稱  
為送襲防禦缺分事案據署正黃旗防禦寶善呈稱為呈報事  
據職旗閑散恩崇呈稱為呈請承襲防禦缺分事竊查身父  
世襲防禦雙興於光緒二十八年病故隨時稟明在案彼時身年  
未及歲碍難驗身襲替以致員缺曠悞至今身現年三十二歲  
素無殘疾遵照襲缺成案員缺應襲有分之人身係故員雙興  
之長子其中並無假冒等弊理合造送襲缺根源冊並履歷清

冊各一本具呈懇請案下鑒核加結轉詳是為公便等情據此查該恩崇實係故員雙興之長子並無假冒等弊理合加具押結連

同原呈各冊一併具文呈報鑒核轉請承襲施行等情據此職等

覆查無異隨將趙恩崇傳署驗視其人實無殘病自應遵照襲

缺定章呈送承襲除將原結原冊存案備查外理合加具印結一

紙並加具向不吸食鴉片印結二紙照錄根源冊履歷冊各二本連人

一併備文呈送鑒核祈請轉咨承襲施行計呈送印結二紙印冊

四本等情據此本副都統查該襲缺根源冊載趙恩崇承襲防禦世職與例相符且考驗趙恩崇年已及歲亦無殘疾嗜好

以之襲缺尚能稱職自應查照定章送請承襲永陵正黃旗防禦寶缺俾免曠廢而重職務除將送到冊結各檢一份存查外相應加具印結二紙並根源冊履歷冊各二本烟結二紙一併備文

咨送

貴省長請煩查核轉咨承襲表此咨

奉天省長

計咨送印結二紙冊四本烟結二紙

興京副都統兼管陵寢事宜德裕

中華民國七年四月六日



永陵總管署造送本屬正黃旗製官閑散年歲

計開

正黃旗式額額佐額下閑散趙恩崇年三十二歲

永陵正黃旗防禦品級章京雙興龍官根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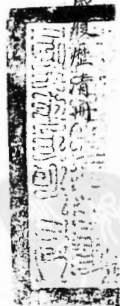
原係雙興高祖五達海由都京護軍校傳遺廢康熙九年續添八名章京數

將護軍校五達海補放

陵寢正黃旗防禦品級章京看守五年殘疾告退於康熙十四年係五達海之子額黑

承襲於康熙三十七年因抬旗將章京額黑由正黃旗作為相藍旗武

能益王門下之人看守三十五年病故其額黑之子係相藍旗人未准襲





放於康熙甲午年將本旗防禦品級章京倭合之子奇興係補放防禦品  
級章京後因廂蓋旗防禦品級章京圖黑病故缺分於雍正三年係防  
禦品級章京額黑之子蘇爾泰補放廂蓋旗防禦品級章京於雍正五年  
因公舅舅伯起認族情節由廂蓋旗歸回本正黃旗防禦品級章京五  
達禮病故缺分於乾隆八年調用正黃旗防禦品級章京看守二十九年殘  
疾告退於乾隆十九年係蘇爾泰之子錫爾格承襲看守九年病故  
於二十八年錫爾格之子依爾札阿承襲看守三十九年病故於嘉慶  
八年係依爾札阿之子常海承襲看守二十七年病故於道光十年係常  
海之子塔奇布承襲看守二十年病故於道光二十九年係塔奇布之子  
德福承襲看守三十五年病故於光緒十年係德福之子雙興承襲

看守十八年病故本族中自五達海額恩蘇爾泰錫爾格依爾杭阿  
常海塔奇布德福雙興止承襲九輩九任看守

陵寢共二百一十七年已將拍張另姓人員隔任之處呈報在案查得康熙九年  
揀選都京護軍校五達海補放正黃旗防禦品級章京於康熙十四年防  
禦品級章京五達海殘疾告退缺分將五達海之子由將軍衙門揀選咨送  
帶領引

見補放防禦品級章京於康熙二十二年檔冊內載由將軍衙門咨據兵部行  
文內開本部等衙門奉

旨張奏嗣後

陵寢章京併山海關外省城章京等缺出毋庸由都京補放其章京等子弟內

有賢能者該將軍等揀選送到之日帶領引

見奏補如章京等子弟內無有能應放之人仍照例由都京揀放於康熙

十二年六月初五日

奏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轉咨前來記冊在案於康熙四十九年防禦品級章京額黑病故  
缺分係防禦品級章京凌合之子奇興係補放防禦品級章京於雍正三年廂  
藍旗防禦品級章京圖黑病故缺分因抬旗揀選防禦品級章京額黑之子  
蘇爾泰遵照康熙二十一年

恩旨由將軍衙門咨送引

見承襲防禦品級章京於乾隆五年當冊內載由將軍衙門咨據兵部行文

內閣大學士教爾泰欽奉

諭旨議奏查

福陵呈送應襲防禦品級章京兵六十七於康熙九年由伊伯祖碧桑阿接襲三輩

景陵呈送應襲防禦品級章京兵岱崇阿於康熙十九年由曾祖德合接襲三輩

陵寢居住二三輩六十餘年與補放人員

諭旨相符臣教爾泰恩嗣後

陵寢防禦品級章京缺出併出缺之人果係居住二三輩已逾五十年併將伊等

子嗣後保送襲替等因於乾隆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轉咨前來記檔在案於乾隆十九年防禦品級章京蘇爾泰殘疾

告退缺分遵照已逾五十年例將蘇爾泰之子錫爾格由將軍衙門咨

送引

見承襲防禦品級章京查得乾隆二十四年檔冊內開由

三陵總理事務衙門轉咨據廂藍旗滿洲都統

題奏

水皮防禦品級章京依德訥缺分由該處揀選依德訥之子閑散德楞額年五週  
歲併依德訥親兄之子閑散依成額保送前來臣等將德楞額姓名繕寫緣  
頭牌恭呈

御覽外隨帶領依成額引

見奉

旨看守

陵寢防禦品級章京等缺作為襲替後果係自伊祖父承襲以來並無別項事故

即將出缺之子難年未及歲奏請襲放毋庸擬陪引

見出缺之人本非襲替又兼事故再行揀選正陪帶領引

見嗣後此等承襲防禦品級章京亦照世襲官員畫入家譜恭呈

御覽欽此欽遵轉咨亦在案光緒十年防御

品級章京德福病故供分遵照例將德

福之子雙興由將軍衙門咨送引

見承襲防禦品級章京之處全行記入檔冊

為治此事、案查前准

咨開、以趙恩崇承龍衣永陵正黃旗防禦世  
職、業經核與例相符、請查照、茲因前來  
舊經咨部、並咨復在案、奉准

陸軍部咨開、本部呈核、請查照、也、  
因准此、相應抄原呈咨行

貴部、飭該煩查與轉飭施行、此咨

興、查副都統

林抄件

陸軍總長為咨行事本部呈核奉天省長咨請以趙恩宗承襲興  
宗永陵正黃旗防禦員缺一案於本年五月三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懇准予承襲此令奉此相應抄錄原呈咨行

貴省長查照可也此咨

奉天省長

中華民國

七年

五月

七

日

陸軍總長

段芝貴



蓋平城守尉署

為呈請事據領黃等六旗防禦驍騎等為聯街稟

請事竊以各旗辦公所需一切公費向由餉租項下開銷近因餉停租止以致各旗辦公諸多拮据至有虧腹乞差之虞籌思無計查各官廳原於前清乾隆甲午年額設官房每旗均係六間以三間辦公駐所以三間出租作為歲修經費其餘房間各旗建置數目不一有就原地添建者有置買比鄰者均係兵等集資擴充辦法性質雖不一律究與官產有別嗣因甲午變亂城失所有官房多被折燬當於善後將原設額數官房陸續發款興修此外房間仍係領兵等集資重為建造平房六間九房三間仍不能如舊整齊不過兵等差操棲止有研前於民國四年間經趙前縣派員查明業經分晰官公各產列表呈報在案茲值各旗辦公無堪除正藍旗官房因奉上文已經變賣府藍旗原設官房五

未續蓋外現將廂黃正黃正白廂白廂紅等六旗領兵等集資自置房間請准變賣  
暫作公費開銷其原設官房仍遵前文聽候核辦理合將廂黃等六旗領兵集資自置  
房間數目開單據實聯銜稟請 聖下 查核轉詳施行等情前來 臣 查各該旗辦公困難  
委係實在情形但可否依恤之處合將各旗稟請變賣兵置房間以資辦公緣由開單具奏  
省長鑒核示遵謹呈

奉天省長

蓋平城守尉多壽

謹將廟黃等六旗官房公房間數分晰開單附呈

計開

廟黃旗正瓦房七間門瓦房七間東西廂平房六間內除官產瓦房六間

門樓瓦房一間外兵等公產瓦房七間平房六間

正黃旗正瓦房七間門樓瓦房一間東西廂平房六間內除官產瓦房六間

門樓瓦房一間外兵等公產瓦房一間東西廂平房六間

正白旗正瓦房六間門樓<sup>樓</sup>瓦房六間內除官產瓦房六間門瓦房一間外兵等

公產瓦房五間

正紅旗正瓦房五間門樓瓦房五間內除官產瓦房六間門樓瓦房一間外

兵等公產瓦房三間

廟白旗正九房七間門樓九房一間門平房四間內除官產九房六間門樓  
九房一間外兵等公產九房一間平房四間

廟紅旗正九房六間門樓九房一間係屬原設官產接院正九房三間西  
廟九房三間係屬兵等後置公產

以上六旗官產九房三十六間門樓九房六間兵等公產九房  
二十三間平房十六間理合登明

奉天三陵衛門為容行事檔房案呈茲據

福陵總管呈稱為呈送襲官譜冊事案據正並  
旗防禦德林泰署防禦連凱領催高巖高俊等  
呈稱為呈送襲官譜冊事防禦等查得本旗阿勒  
洪阿佐領下

福陵世襲防禦祥格辭任現已病故遺缺應襲之  
伊子閑散常綠現年三十八歲例應遵章襲替其中無

刑傷過犯亦無虛捏旨濫等弊之處繪具襲官家譜色  
欵冊殘廢冊加具功定押結呈送懇准轉詳等情據此查解  
任防禦祥格伊始祖古爾泰於順治九年由都京驍騎  
校放為

福陵防禦世襲因替看守並無領過勅書茲據該防  
禦等呈送請襲世襲防禦祥格遺缺之長子閑散  
常祿承襲並無過繼亦無違碍等弊理合將該閑散

常祿襲官家譜三分內廢用關防二分色歛冊三本內  
歛用關防二本履歷冊二本殘廢冊二本印結一  
紙一併備文呈送衙門鑒核咨行陸軍部襲替等  
情據此除指令並檢出印譜一分印冊三本存查外  
相應將印白譜各一分色歛印白冊各一本履歷殘  
廢冊二本印結一紙一併咨送

貴公署查照此咨

奉天省長公署

計咨送譜二分冊四本印結一紙

奉天督軍兼省長張作霖

三陵承辦處京副都統三五

中華民國七年六月二十八

日



福陵正藍旗世襲防禦常祿襲官履歷清冊

正藍旗阿勒洪阿佐領下閑散常祿現年三十八歲

福陵正藍旗阿勒洪阿佐領下閑散常祿造送襲官年歲清冊

計開

始祖古爾太原於順治九年由

都京驍騎校為

福陵防禦世襲看守十年年老辭任缺出於康熙元年經

盛京將軍將原立官古爾太之孫古藍照例咨送

都京正藍旗大臣衙門帶領引

見奉

旨以防禦承襲

古藍看守十八年病故缺出於康熙十九年經

盛京將軍將古藍之次子丕祿照例咨送

都京正藍旗大臣衙門帶領引

見奉

旨以防禦承襲

丕祿看守十五年病故缺出於康熙三十四年經

盛京將軍將丕祿之胞弟布彥保照例咨送

都京正藍旗大臣衙門帶領引

見奉

旨以防禦承襲

布彥保看哥二十五年病故缺出於康熙五十九年經

盛京將軍將布彥保之叔祖都爾班之次子克力布照例咨送

都京正藍旗大臣衙門帶領引

見奉

旨以防禦承襲

克力布看哥二十四年病故於乾隆元年經

盛京將軍將克力布之子七十五照例咨送

都京正藍旗大臣衙門帶領引

見奉

旨以防禦承襲

七十五看守二十三年病故缺出於乾隆三十二年經

盛京將軍將七十五之子郭倫照例咨送

都京正藍旗大臣衙門帶領引

見奉

旨以防禦承襲

郭倫看守三十三年病故缺出於嘉慶五年經

盛京將軍將郭倫之子武徵額照例咨送

都京正藍旗大臣衙門帶領引

見奉

旨以防禦承襲

武徵額看守四十二年病故缺出於道光二十二年經

盛京將軍將武徵額之子恒安照例咨送

都京正藍旗大臣衙門帶領引

見奉

旨以防禦承襲

恒安看守四十二年年老辭任缺出於光緒十年經

盛京將軍將恒安之長子祥格照例咨送

都京正藍旗大臣衙門帶領引

見奉

旨以防禦承襲

祥格看守二十八年年老辭任現今缺出以上八任共看守二百六十一年

福陵總管所屬正藍旗阿勒洪阿佐領下世襲防禦之閑散等殘廢冊

計閑

閑散青山

五十五歲

腿疾

閑散青田

三十四歲

眼疾

閑散保芳

九歲

現疾

閑散連城

六十四歲

手疾

閑散連順

七十二歲

現疾

閑散成發

五十九歲

眼疾

閑散小得

二十九歲

脚疾

閑散永發

五十九歲

腿疾

閑散青海

三十八歲

腰疾

閑散常貴

二十三歲

現疾

閑散二昌

七歲

腿疾

閑散來發

五十歲

手疾

閑散石頭

十歲

眼疾

閑散得發

五十一歲

脚疾

閑散常喜

二十四歲

腰疾

閑散依凌阿

二十歲

耳疾

閑散二住

十五歲

現疾

閑散達詩杭阿

五十三歲

眼疾

閑散青和

三十二歲

腿疾

閑散青連

二十七歲

現疾

閑散成海

四十八歲

腰疾

閑散石頭

十二歲

腿疾

閑散成文

三十六歲

手疾

閑散小小

十一歲

現疾



閑散雙喜

十五歲

脚疾

閑散二喜

十一歲

眼疾

閑散英廉

十歲

手疾

兵嵩祿

三十七歲

現疾

閑散忠康

十一歲

手疾

呈為遵令核擬變賣蓋平縣旗署官房辦法請

鑒核示遵事案據蓋州城守尉呈以變賣官房辦公無資等因呈奉  
鈞署行令到廳飭即核議辦法轉咨具報正核辦間又奉

令據熊岳防守尉呈以旗署變賣應歸何處辦公等情呈奉

鈞署令開呈悉仰該廳查案核辦各等因奉此查蓋平熊岳兩城  
旗署官房前由本廳酌擬簡章並派員監視投標變賣所有輾轉  
不清各產由縣查清呈明核辦等情前已呈明在案奉飭前因茲  
將該旗產輾轉各情形酌擬清理辦法除咨覆照辦外合將酌擬  
清理蓋平旗產辦法開具清單呈請

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奉天省長張

計呈送清理變賣蓋平旗署官房辦法一紙蓋平縣變賣官

房投標臨時辦法一紙

奉天財政廳廳長王永六

清理旗署官房辦法

計開

一查該各旗署現尚未奉

明令裁撤若一律將所有官房標賣難免不藉口辦公無地等情屢出曉諭擬請由地方官會同監視員查核情形於熊蓋兩

城內酌留官房若干俾該旗統歸一處辦公仍責成地方官監

查該官房不准再有私賣私典情形以重國有房產

但以僅數  
辦公為限

一查該各旗署公有房據該旗人聲稱係由該旗兵人等公同捐

資修建等語詢之各處土人所稱畧同惟閱時已久幾經變亂

卷證無存此次一律標賣彼等不免嘖有煩言擬請核標賣得

價後酌核情形分別呈請

省長畧仿隨缺伍田生計辦法量撥幾成批示辦理

一查官房住戶間有自稱係先前買自旗署者此次一律標賣照

本廳估價准其有優先權

一查該各官房住戶有自稱先前典自旗署者若一律標賣該戶既失房產又失當資似有未合擬請由地方官查驗證據如果屬實准其有優先權照廳估價承領其價須隨時斟酌否則按投標法辦理

一查該官房住戶間有自稱院中某房係伊經手自修非原官房所有者若一律標賣似亦有別擬請由地方官查明證據并酌核情形如果屬實即將私修之房不列標賣之內如該官房標

賣後歸入他手時由承買者與住戶自行商辦酌給修繕費若

該住戶投標價同准其有優先權

清摺

蓋平縣官房投標臨時辦法

計開

一凡所有官房經此次調查照財政廳前定擬估蓋平縣旗署官房價值表酌予增減另表請核奉

令照准時由縣公署另定投標日期於前三日宣布周知

一凡旗署官產前有輾轉不清者准於宣布投標日期以前呈請縣署核  
明辦理過期不聲明者一律標賣

一凡所有官房以財政廳調查官產以前價買有證據者為有效否則仍  
須以此次廳定價目投標承買如出價相同准其有優先權

一凡所有官房經地方公共團體請留作辦公之用者由縣彙呈財政廳核  
定價目交款發照免予投標

一先期接買某處官房繳納標金者須列簿記以定繳納之先後投標揭  
示後合格與否仍以財政廳前定投標法為斷

一此次投標以將所有官房全數出售為目的屆時投標照官產調查表  
次第舉行須投畢甲處始投乙處

一投標揭示後其出價之多寡無論合格與否將所投之標券如數繳送  
財政廳備查

一如有臨時應行增改之處隨時呈請核定